

织云绣锦

Zhi Yun Xiu Jin

盛泽镇绸都文学社成立二十周年作品集



現代文化出版社

MODERN CULTURE PUBLISHING HOUSE



《织云绣锦》

编者：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绸都文学社

出版社：现代文化出版社

MODERN CULTURE PUBLISHING HOUSE

地址：九龙大角咀像树街79号G层

G/F 79 OAK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电话：00852-65557188

传真：00852-31779906

承印者：吴江市同里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1.375

字数：155千字

版次：2011年09月第1版

印次：2011年0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000册

书号：ISBN 978-988-15597-4-6

定价：¥26.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盛泽镇绸都文学社

(1991—2011)

编委会

顾 问

李建炯

主 任

王益冰

副主任

戴荣林 姚林生 陈建英

主 编

陈永明

编 委

沈莹宝 钟雪明 余志强

策 划

周浩锋

编 辑

刘中驰

序

荆歌

外地人但凡说起吴江，都要说到盛泽。市府所在地松陵镇可以不知道，垂虹桥可以不知道，但盛泽一定是知道的。人们都知道，盛泽是一个出丝绸的地方。世界上，其实出产丝绸的地方远不止盛泽一处，但是，盛泽就是有名，就是和丝绸紧紧地联系在了一起。这是什么原因呢？也许，就是因为盛泽出产的丝绸好。更重要的原因是，这还是一个历来盛产丝绸的地方。万里机杼声，日出万匹衣被天下，这都是历史上用来形容盛泽的。到了今天，盛泽更是一个全世界生产丝绸最多的地方。地方不大，但是，可供全世界的人穿衣了。我这么说，一点都不是夸张。有确切的统计，盛泽每年出产的丝绸，全世界人民平分的话，那么每个人可以分到一米。

盛泽的行政级别，实在是有点小，和她的声名极不相符。她既不是大城市，也不是小城市，她连县城都不是。她只是吴江这个县级市辖下的一个小镇。但是这个镇，她事实上却像一个小城市。她的繁华，她的气派，在世界上，还能找到第二个这样的小镇吗？在我们国家，绝大多数的县城，都比不上她的热闹繁华的。她是世上独特的一个小镇。她亮闪闪的，无论白天还是黑夜，都繁华得近乎奢靡。在盛泽街头，车水马龙之中，你看到宝马奔驰，一点都不用惊奇。宝马奔驰在盛泽镇上，实在算不得是什么好车。通常的人，一般的小老板，都会开一辆宝马，或者奔驰。而更多的豪车，在盛泽的街道上，也是比比皆是。文友亦然兄开了一辆普桑到盛泽玩儿，车停在一家宾馆外面。他突然发现，左右前后的车，不是法拉利，就是蓝博基尼。仿佛一个名车博览会，每一辆都是好车。他的普桑挤在中间，真是有点无地自容啊！

盛泽人跟吴江其他地方的人，就是有那么一点儿不一样。我记得很多年前，我还在文化馆工作。那时候，每逢有演出，就会有人找来要票。但是要票的，一定不是盛泽人。一般的人，是以自己能要到票为荣的。看戏不花钱，那是有本事的表现。但是盛泽人不。要是免费请盛泽人看戏，他一定不高兴。他会以盛泽人特有的口音和口气说：“吾自家买好了！”在盛泽人看来，看戏不花钱，看白戏，是一件丢人的事。为什么不自己买票呢？难道说我没钱吗？你让我看戏不花钱，那不是小瞧人吗！

是的，盛泽就是一个有钱的地方。区区一个小镇，它的GDP，相当于西部的一个省。

虽然是一个小镇，但和大城市比起来，它似乎什么都不缺。高楼大厦，漂亮的马路，五星酒店，众多茶肆酒楼，遍地名车豪车，美女如云。

在经济繁荣的同时，盛泽的艺术文化气氛也并不缺少。我记得，二十年前，盛泽就成立了很像样的文学社。那时候，文化站钟雪明站长打电话来，邀请我们文化馆创作室的三位同仁去盛泽，希望和当地的一些文学青年座谈座谈。我们当然欣然前往。这不仅因为钟站长是一位大美女，更因为，那时候的人们，对文学的态度，是今天我们所难以想象的。也就在那个座谈会上，我认识了沈莹宝、陈永明、蔡永强、余志强、姚遥，以及朱萸、沈园、张静芸、管琦等一大批盛泽美女。

身处五光十色的绸都，这些人，却选择文学为自己的精神家园，把文学这个看似无用的东西，小心地包裹在自己的内心——它坚硬又柔软，有坚定的根，同时又不断地抽枝发芽，生长出迷人的风景。二十年，世界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啊，盛泽的变化，确实可以用“翻天覆地”和“日新月异”来形容。我还是原来的我吗？变化是一定的。时代挟裹着渺小的个人，把我们带到时间和生命的陌生之处。但是，我们的心中，那颗坚硬而柔软的核，却总是与我们不离不弃。它和我们一起，移步换景，看花开花落云卷云舒，敏感地快乐着，也痛苦着，却始终不让我们迷失方向、失去自我。让我们思考和感知人生的意义与价值，让我们在任何时候，都不会像柳絮一样飘浮到空中，找不到生活的落脚处。有了文学，似乎就有了筋骨，有了秘密，有了信念，也有了生活的细腻优雅的趣味，以及那一份别人看起来十分可笑却让自己感到非常充实的自命不凡。

当然，二十年来，一些人离开了盛泽。还有一些人呢，渐渐地也放弃了写作。但是，一颗曾经热爱文学的心，一双曾以文学审美打量世界的眼睛，一个曾经独立安静地思考生活的头脑，那些曾经的文学青年，不管人世沧桑时过境迁，他们和文学的感情，是不可能彻底割断的。二十年来，他们写下的文字，就像他们发黄的旧照片，就像他们少年忧郁的日记，就像他们和初恋情人一起在郊外摘下的一叶红枫。时光流逝，这些美丽的印记，却留了下来。

一个文学社，一本作品集，它的意义和价值，就像一片树林。那林中，重叠着或轻盈或沉重的脚印，鸟鸣般的笑声和叹息，梦想，思考，所有的一切丰富到只有绿叶花朵蝴蝶和露珠们才能明白。并且它还在不断生长着，它未来的名字，应该叫做“森林”吧！

（作者系江苏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苏州市作家协会副主席）

目录

contents

沈莹宝

绸乡漫步…001

大漠红柳…004

绸都，我为你自豪…007

钟雪明

绸乡有个文学社…010

天目秋思…011

朱 萸

万季利济在人间…014

余志强

我爱你，绸都的桥！…023

舅舅的红包（小小说）…024

流星…025

周建明

台湾阿芬…028

爱情的真相是什么…032

姚 遥

三轮车…035

短诗一束…036

杨晓红

乐在“挪窝” …039

慢车时代…040

李 云

奔跑的火车…043

母亲的碎日子…046

周德华

吴江赋——为吴江建县 1100 周年而作…053

小品三则…056

张志康

（江城子）同里罗星洲…059

（满庭芳）春月退思园…060

吴雪森

二十年变化唱勿尽（沪剧表演唱）…062

萧海铭

南社吴江长者沈云 …069

参观红色史迹展后感（新韵七首）…074

陆寿康

摄影随想…076

康美英

小满戏的魅力…079

走进三清山…080

雨 飞

春将末…083

又雨江南…083

醉春风…084

春分时节 …085

在芳菲的季节里…085

探春…086

住在春天的诗里…087

张静芸

女红…090

梅子时节心上雨…091

邂逅…092

钮胜利

小白兔和剪刀（童话）…095

小灰灰（苏格兰民间故事）…096

陈 军

魅力盛泽…099

盛泽礼赞…100

鲈乡绸乡…101

严卫强

身后…104

端午粽飘香…106

千岛湖水入梦来…107

杨传泳

- 老宅…111
- 水乡船韵…112

潘文兴

- 锦溪游…116
- 历史的回眸——建党九十周年献…117

董爱婷

- 痴迷乒乓…120
- 有一种爱………120
- 抱与被抱…122

董怡

- 归途…126
- 盛泽情怀…126

蔡源祥

- 我的母亲…129
- 放下布袋走向淡泊…130

管凌

- 眼镜之家…133
- 采访前记…134
- 江南的雨…135

沈红

- 忆端午…137
- 黄杨树…138
- 冬天的另一种花…139
- 春天里的落叶…140
- 太湖梦…141

孙 灏

情人的礼物…144

禅意…145

夜之十一章…147

张 琴

多彩的盛泽街头…150

游浙西大峡谷…151

也谈女人…152

金色的秋天…153

周 平

如果我死了…155

站在深秋的稻穗上…156

在降雪的黑夜里…157

在岁末想你…158

庄文荣

挤…160

简单真好…161

闲谈“人各有所长” …162

陈永明

摸手认妻…164

山上那座土坟…165

永泊心中的南湖红船…167

读书三味…168



沈莹宝

笔名永葆、沈默、寡言，静远斋主人。

现任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协会副秘书长、盛泽地区印染工业行业协会秘书长、吴江市广东商会顾问。

兴趣广泛，尤爱读书、旅行、听戏。业余时间从事写作和丝绸文化研究，发表论文、工作研究、调查报告及散文、音乐作品数百篇，出版了《绸乡漫步》、《红梨湖》、《锦塘步月》、《绿水悠悠黄家溪》、《谈古论今说盛泽》、《旅欧掠影》、《与绸都同行》等七本散文集以及与朋友合作的图文集《盛泽旧影》。现为中

国散文学会会员、苏州市作家协会会员、吴江市曲艺家协会顾问、吴江市音乐舞蹈家协会会员。

绸乡漫步

翻开盛泽的历史，充斥于斯的几乎只有两个字：丝绸。难怪人们说盛泽镇的历史就是一部丝绸发展史。

许多年前，当你乘坐橹声欸乃的乌篷小舟从盛泽西郊舜湖畔的白龙桥下穿过，那镌刻在石拱桥柱上的对联：“风送万机声，莫道众擎犹易举；晴翻千尺浪，好从饮水更思源。”立即会勾起你浓浓的兴趣，诱惑你去探寻这个号称绸都的水乡小镇绸浪翻滚、万机轰鸣的神秘内涵。而今，矗立于227省道上的一块“国家级丝绸星火密集区”指示牌，则最清楚不过地昭示眼前的盛泽镇在中国丝绸纺织业中举足轻重的地位。

盛泽镇地处太湖流域，这里沃野平展，阡陌纵横，湖荡密布，雨量充沛，宜稻麦，宜蚕桑，当地居民自古以来就有栽桑养蚕缫丝织绸的传统，是个典型的男耕女织的富庶地区。

说起盛泽丝绸的历史，那真是源远流长啊。

早在五千年前，当地的先民们就已学会了纺织。如果你不信，有实物为证。五十年代末，近在咫尺的梅堰龙南良渚文化原始村落遗址和吴兴钱山漾遗址的发掘中，就出土了多件新石器时代的土纺轮、骨针、刻有丝绫纹和蚕形图案的黑陶罐，以及4700年前的丝带、丝线和丝绸残片。

至唐代，这里的丝绸生产已渐成规模。正德《姑苏志》载：“绫，诸县皆有之，而吴江为盛。唐时充贡，谓之吴绫。”晚唐诗人陆龟蒙曾寓居于此，留下了“尽趁晴明修网架，每和烟雨掉缫车”的诗句。元时著名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游历到此，目睹了这里生产的生丝和绸缎，并作了记述。

明代中叶，随着东南沿海的开发，商事日益繁阜，丝绸贸易尤为兴盛，在盛泽一带先后出现了新杭绸市、黄溪绸市和盛泽绸市，形成了“水乡成一市，罗绮走中原”的盛况。明末著名文学家冯梦龙在《醒世恒言》中描绘当时的盛泽是：“市上两岸绸丝牙行约千百余家，远近村坊织成绸匹，俱到此上市。四方商贾来收买的蜂攒蚁集，挨挤不开，路途无仞足之隙，乃出产锦绣之乡，积聚绫罗之地。”自此起，迄今五百年间，虽世事变迁，历经盛衰，然丝绸业始终是盛泽经济的支柱。盛泽以一个小小乡镇的规模，与苏州、杭州、湖州一起被并称为中国的四大绸都。

今天，当你在夕阳西下之时悠闲地徜徉于镇区的街头巷尾，那一个个散发着丝绸气息的古老巷名，就像一位皓发长者在向你诉说一个久远的故事：运经弄、染坊弄、梭子弄、箱店弄、庄面弄……透过这些名字，你能感受到那“日出万绸，衣被天下”的绸乡繁华盛景吗？

镇东菱叶渡畔有一座“规模之宏敞、建筑之精美居江南之首”的先蚕祠，俗称蚕花殿。这是清道光年间当地丝商捐资建造的蚕神庙，门楼高耸，飞檐翘角，三门并立，气势轩昂，两旁八字墙为清一色水磨砖，呈现出富庶的气派。祠内除正殿、偏殿外，尚有一大戏台，台前石板广场可容千人观戏。

先蚕祠一年一度的小满戏名闻遐迩。相传小满日为蚕神诞辰，届时，由丝业公所出资演酬神戏三日，延请江南名班名角登台献艺。此时新丝行将上市，丝市转旺在即，蚕农、丝商以小满戏预祝蚕茧丰收，江浙一带蚕农纷至沓来，如潮似涌，热闹非凡。《盛湖竹枝词》中有一首“先蚕庙里剧登场，男释耕耘女罢桑。只为今朝逢小满，万人空巷斗新妆”对此作了描述。茅盾于1937年主编的《中国的一日》中也有专文描写小满戏的盛况。

丝绸业的繁荣，引得“四方商贾辐辏而来”，丝绸交易集中于一处，便形成了市场。在镇中心有一幢建于清代俗称“庄面”的宏大的封闭型建筑，它就是当时的丝绸贸易市场。经过了二百五十多年的风风雨雨，如今还能约略看出当年市场的规模和布局，站立于灰暗、斑驳的庄门前，你或许还能听到百年前绸商们讨价还价的争辩声呢。

四海客商的云集，形成了盛泽的又一道风景线，这就是客籍绸商筹款建造的“会馆”。清初以降，先后有金陵、任城、山西、徽宁、宁绍、济东、绍兴、华阳等八所会馆建于盛泽。《重修济东会馆碑记》云：“盛泽为吴江巨镇，在昔尤为繁盛，各省商贾鸢趋麋集。吾乡营商者，亦多集斯土，因建两会馆（另一为任城会馆）以联合梓谊。”一个乡镇竟拥有八所会馆，实为它镇所无。

繁荣的丝绸贸易，造就了盛泽人重工商、善经营的务实民风。明末进士、盛泽人周灿站在士大夫立场上，批评家乡人“尚利民风薄，多金商贾尊”，然而正是这种务实的观念，促成了盛泽五百年来的长盛不衰，“冠甲江南诸镇”，成为中国资本主义萌芽的一个例证。一百年来从盛泽走出的知名人物多为丝绸实业界人士，如我国现代蚕桑事业的先驱者、曾长期担任苏州蚕丝专科学校校长、苏州丝绸工学院院长郑辟疆，旅美杰出华人、钢铁巨子唐仲英等。

千百年来绵绵不绝的丝绸文化滋养了一代又一代盛泽人，他们生于斯，长于斯，耳闻目睹的是丝绸，街谈巷议的是丝绸，织作交易的是丝绸，甚至连家中抹台擦桌的抹布也是蚕丝或丝绸，令外乡人叹为奢侈。置身于如此浓烈的丝绸氛围中的盛泽人，带着父辈遗传的丝绸基因成长，他们一个个恋于丝绸，精于丝绸，一代代地接

力奋斗，终于从偏居一隅的弹丸之地舞起一条足以让世人侧目的丝绸巨龙。

当改革开放的春风吹绿了江南大地的时候，这条巨龙又如插上了腾飞的翅膀，扶摇直上九万里，盛泽一跃而成为我国丝绸纺织业主要的生产基地、出口基地和产品集散地。今天的盛泽镇上，集聚着两千多家丝绸纺织工厂，它们每年生产的丝绸纺织品足以绕地球一百五十圈。那薄如蝉翼，色如彩霞，“奇巧日增，不可殫记”的盛泽丝绸漂洋过海，风靡世界，不知倾倒了多少白皮肤、高鼻梁的翩翩绅士和窈窕淑女，被誉为纤维皇后、绸中珍品。

今天的盛泽镇，经济繁荣、社会进步、人民安居乐业，是一个颇具现代风格的新城镇。镇区的街道上车水马龙、熙熙攘攘，一派繁华气象；街道两旁，一幢幢高楼拔地而起，一家家商店装饰豪华。经济开发区的一排排气派非凡的厂房里，成千上万的织机发出隆隆的轰鸣声，呈现了十里机声的壮观场面。镇西的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内，六千多家丝绸纺织商行鳞次栉比，各色丝绸在此争奇斗艳，汇成了丝绸的汪洋。镇郊的绿荫丛中，一群群美观别致、建筑考究的别墅矗立其间，目澜洲和镜湖公园内，是退休老人和儿童的乐园，湖面上、亭轩里、游艺场中荡漾着幸福的欢笑声……

绸都盛泽的崛起，引起了各级领导、专家和媒体的关注，江泽民、李鹏、乔石、宋平、温家宝、田纪云、费孝通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各地区的负责人先后来盛泽视察、指导、参观和考察，给盛泽以支持和帮助。领导的关怀鼓舞了盛泽人民建设家乡的信心，现在，一个建设现代化新绸都的宏伟目标已经确定，盛泽这颗镶嵌在长江三角洲上的丝绸明珠必将再放异彩。

(发表于《苏州杂志》)

大漠红柳

“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我曾无数次地吟诵这唐诗名句，又曾无数次地想象这茫茫沙漠黄昏日落的壮丽景色：千里空寂的戈壁滩，天空，静静的，没有一丝云，没有一丝风，犹如一块晶莹透明的蓝水晶；大漠，静静的，没有一棵树，没有一棵草，

犹如一张无边无沿柔软平整的黄地毯；远处，一缕轻烟袅袅上升，久久不散；极目天边，浑圆的落日正带着柔和的余辉缓缓沉入蜿蜒的长河。啊，多么寂静，多么雄浑，多么妖媚的世界……

多少年来，我一直渴望有一天能亲身领略这大漠美景，现在，我来到了它的身边，怎么能不去饱览这神奇的景色呢？在来新疆的列车上，我曾一遍遍地查阅地图：于阗，我的目的地，位于塔里木盆地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缘，紧靠着克里雅河。呵，够了。有大漠，有长河，也肯定会有孤烟和落日！我的心早已飞向那里了。

终于有一天，我和同伴踏着没过脚背的沙土，急切地奔向沙漠。尽管走得很吃力，心里却美滋滋的，充满了窥探神秘世界的憧憬，恨不得一下扑进那黄沙茫茫、一望无际的大戈壁怀抱。

我们走过了最后一个维吾尔老乡聚居的小村子，按着老乡的指点又走了四、五里路，终于，戈壁沙滩慢慢撩开神秘的面纱，袒露在我们面前。眼前已没有路，树木越来越稀，到最后只孤零零地剩下几丛当地人称之红柳的灌木。它，身形矮小，容貌丑陋，稀疏而零乱的细枝条泛着暗红色，上面只有星星点点几片葵花籽大小的灰绿色叶片，表皮干瘪、粗糙，令人想起伛偻老汉的皮肤。我睥睨着它，心想，它也配叫柳？我想起了家乡的垂柳。它姿态婀娜，嫩绿可爱，在春风中飘拂，宛如体态轻盈、窈窕风流的少女婆娑起舞。那才是柳啊！

又走了一阵，面前出现了真正的沙漠景色。金黄色的沙丘在金黄色的阳光下泛起一片金黄色的光辉，好一个金黄色的世界！我们欣喜若狂，深一脚浅一脚地爬上一个沙丘，不禁怔住了：自近而远，如鱼鳞般排满了无数大大小小连绵起伏的沙丘，个个都如弯弯的新月，全朝着一个方向。这真是奇迹！是什么神奇力量造出这般神奇的景象？我赞叹造物主的伟力。极目远眺，大漠平展展，坦荡荡，一览无遗，令人心旷神怡。我仿佛置身于大海之中。那鱼鳞般的沙丘，不正是大海中起伏的波浪吗？沙海！沙海！前人造词是多么生动，多么贴切啊！站在这金黄色的沙海中，视野是那么宽，好象能看到一切，又仿佛一切都看不透。啊，祖国，直到今天我才认识了您万里疆土的辽阔！您有蓝色的海洋，您又有黄色的“海洋”！

面对这奇景，我不由得又吟诵起“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等待着孤烟和落日的出现。我们舒展着身体，躺在灼热的沙丘上，暖烘烘的，真舒坦。一会儿，我朦朦胧胧地好像变成一只沙海中的花冠雀，贴着蜿蜒起伏的沙丘翱翔，一直飞向远方的长河，飞向浑圆的落日……

朦胧中，依稀耳边一丝“唰唰”声。起风了？我一骨碌爬起来，揉了揉眼，朝远方极目望去：啊，又是一个奇观！在沙漠与天空相连处，腾起了一团灰雾，在空中飘去浮来，一忽儿纹丝不动，像一幅泼墨山水画，一忽儿风驰电掣，又像一群桀

骛不驯的野马。慢慢地，灰雾越飘越浓，越飘越大，太阳渐渐失去光辉，天色阴沉了下来，耳边风声呼呼作响。我本能地感到情况不妙，赶紧叫起同伴向原路回去。

霎时间，像是换了一个世界。天地间仿佛挂起了一道黑色的帷幕，日光消失了，黑洞洞的，满耳尽是尖利呼啸着的风声。狂风夹着沙子劈头盖脸打来，打得我没处避让；脚下的沙子像是流动着的水，使我无法站稳。我们从没经历过这种场面，心里恐慌极了，赶紧狼狈地逃窜，不多一会儿就迷失了方向。在这恐怖的黑暗中，我们任凭狂风驱赶着，像是越过了这个世界的边缘，驱向阴森、死寂、深不见底的地狱。我浑身颤栗着，只觉得“嗡”的一下，什么也听不见了，脑子里一片空荡。我完全绝望了。

突然，我踉踉跄跄地像是绊着了什么东西，跌倒在地上。我用手摸去，触摸到几根坚硬而又富于弹性的细枝。这是什么？哦，红柳！这不是容貌丑陋，如伛偻老汉的红柳吗？我紧紧地抓住红柳，靠着它，缓过气来。真难为它了，在这危急的时刻，它向我伸出了援助的手，帮我站稳了脚跟。我抚摸着红柳的枝条，心里充满了感激之情：它任凭风沙摔打，依然昂首挺胸、浩气凛然、绝不屈膝，为什么这矮小瘦削的身躯里蓄积了如此坚毅的力量呢？

沙子在狂风中奔流。咦！我觉得脚下竟踩着一片坚实的泥土。我突然明白了：红柳何以具有如此的力量，不正是因为它深深地扎根于广袤无垠的大地吗？我想起了维吾尔老乡的话：“别看红柳的枝叶稀疏，可它伸向大地的根比手臂还粗，最长的达两三米以上。”在这几乎全年无雨的沙海里，红柳就靠发达的根系，顽强地向大地的深处吸取水分和营养，不但滋润了自己，也滋润了身边的黄沙，使之固定，使之化为坚实的泥土。这沙漠中的丛丛红柳，用瘦削的身躯阻挡着风沙的侵袭，捍卫着身后的大片农田，它以坚强的毅力，一点一点地改造沙漠的土质，使之变为片片绿洲。是的，红柳没有娇艳的容貌，也没有美丽的舞姿，但却是那么顽强，那么无私。

我又想起了当地的维吾尔老乡。他们的生活是那么简朴，一件袷衫（大衣）一块馕（饼），简单到不能再简单，却祖祖辈辈顽强地坚持在戈壁滩上，与风沙搏斗，乐于奉献自己的一切去开创美好的未来。红柳不正是他们的写照吗？

沙漠的天气真是瞬息万变，半个小时后，风沙渐渐平息了下来，一会儿就无影无踪了。天空，显得格外清亮，湛蓝湛蓝的；远处，缓缓西沉的太阳露出了红朴朴的脸，吐出一片温柔的余辉泻在沙滩上，仿佛给它盖上一条桔红色的薄薄轻纱；轻纱下卧着透迤的沙丘，像一条玩累的沙龙，睡意正浓呢。天空，静静的，沙漠，静静的，就像什么也没发生过。

我凝神眺望着这幅静静的大漠落日图，惊讶地回味这奇妙的变化，就像从地狱

中一步跨入了天堂，心里怎么也平静不下来。忽然，我发现这片金黄色的沙海中，撒落着星星点点的绿色。它绿得那么深沉，那么精神抖擞！它点缀了沙漠的景色，使之变得更加美好。

（发表于《和田报》、《吴江报》）

绸都，我为你自豪

只要说起丝绸，我总有一种难以抑制的激动。这份激动，不仅因为丝绸造就了故乡昨天的繁荣和今天的辉煌，还因为她展示着故乡明天更加灿烂的前景。

在今天的中国，谁不知道美丽的江南水乡有一个名叫盛泽的富庶的地方，几百年来，她的名字始终与丝绸紧紧地贴在一起，被人们亲切地叫作绸都。她，就是生我养我的亲爱的故乡。

从小，我就听惯了街头巷尾时时传来的机杼声，那熟稔的声音就是故乡永远的儿歌，夜夜伴我入睡，每天清晨又把我从甜梦中唤醒。从我记事起，就常见乡下的外婆终日埋头在家中的老木机上织绸；稍稍长大，我又跟着邻居大妈学会了“调丝”。从老师那里，我知道了“施润泽滩阙遇友”的故事，我为这个发生在故乡，并被学者们当作中国产生资本主义萌芽的例证而载入史册的著名故事感到骄傲。“晴翻千尺浪，风送万机声”、“日出万绸，衣被天下”这些充满着故乡人自豪之情的话语，成了我心中最美的诗句，丝绸也成了我心中永远化解不开的情结。

我是幸运的。三十年来，我始终伴随着盛泽丝绸业的再度辉煌一路走来。我看着一家家乡村丝织厂从飘着稻花清香的田野里拔地而起，我看着一批批名叫“喷水”、“喷气”、“剑杆”、“片梭”的漂亮织机在宽敞的新厂房内排成了长龙，我看着绸都经济开发区不断地向外拓展，我看着东方丝绸市场一天天地繁荣兴旺，终于成长为中国最大的丝绸纺织品专业市场；我看着故乡一步步地从一个水乡小镇发展成经济繁荣、环境优美、人民安居乐业的现代化的“中国绸都”……为此我努力过，激动过。我为能与绸都同呼吸而感到幸运，我为能参与绸都的建设而感到光荣。

十几年来，我曾无数次地陪同来自长城内外、大河上下，来自港、澳、台湾，

来自美利坚、欧罗巴的客人们走进绸都的丝绸工厂、丝绸市场和闹市区的丝绸一条街，也曾无数次地为他们讲述一个个与丝绸有关的动人故事。我从客人们专注的神情和赞叹的话语里，读出了尊敬，读出了美好的祝愿。

啊！绸都的昨天令我神往，绸都的今天令我自豪，而更令我激动的却是绸都的明天。

展望未来，绸都人雄心勃勃，豪情满怀。你看，新绸都的蓝图已经在绸都人手中一笔笔精心绘出：一环路、二环路、三环路勾勒出城市的交通框架，三十二层的国际大厦雄峙在繁华的都市商务区，纺织科技示范园展示着丝绸业灿烂的前景，东方丝绸市场将成为国际纺织品交易中心，红梨湖、镜湖、运河风光带如镶嵌在盛泽这块美丽丝绸上的一颗颗璀璨的宝石……不久的将来，一个五十平方公里的绸都新城将由我们亲手建成，一个名扬世界的丝绸纺织产业基地将在我的故乡出现。能不叫人怦然心动？

有人说，翻开盛泽的历史，上面几乎只写着两个字——丝绸。丝绸的名字叫美丽。她柔滑、轻盈、飘逸、鲜艳、灵动、时尚，一切美好的词语几乎都连着丝绸。携着丝绸，盛泽人从历史中走来，而今天的盛泽人依然张开丝绸的翅膀飞向未来。盛泽——绸都，绸都——盛泽，她们早已融化成一个名字，永远刻在世人的心中。

啊，绸都，我为你自豪！

（发表于《中国纺织报》、《苏州日报》并获“绸都·盛泽城市化畅想”征文赛一等奖）



钟雪明

副研究馆员，长期从事群众文化工作。1990年底开始筹建文学社，1991年6月组织成立“绸乡文学社”（十年后改为“绸都文学社”），同年9月创刊第一期《绸乡文学》（后改为《绸都文学》），担任绸都文学社社长十八年，现为文学社名誉社长。

绸乡有个文学社

走进以盛产丝绸而闻名海内外的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费孝通先生题写的“衣披天下”四个字醒目地呈现在人们面前。这个镇集缫丝、织锦、印染、制衣等丝绸行业为一条龙，大小企业共千余家，年产值达二百多个亿。世代以丝织业为生的盛泽人，丰衣足食，生活富庶，许多人在工余饭后投入到各式各样的文艺活动中去休闲取乐，因此，业余文艺社团十分兴盛。改革开放以来，先后成立了京剧协会、红梨书画会、舜湖印社、摄影协会等各类业余社团十六个，镇文化站就像一块磁铁，常年吸引着众多业余文艺爱好者，其中许多文学爱好者提出了建立文学社的要求。1991年6月，镇文化站经过一番认真的筹备，以“绸乡文学”命名的业余文学社正式成立，首批成员二十八人，其中相当一部分是文化站通过“定向联络”而吸收的各单位的业余文学骨干，也有一部分是从社会上自愿报名者中挑选的青年文学爱好者，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盛泽镇上诞生的第一个文学爱好者组织。

业余文学社成立之前，镇上只有为数不多的几名作者偶尔在县市级报刊上发表作品，而今，大部分文学社成员的作品能够经常在市级、省级乃至国家级的报刊上露面，有不少人还获了奖。镇上有名的“老百晓”周德华已先后在《新华日报》、《解放日报》、《新民晚报》、《人民政协报》等报刊发表作品100万字。他的《蚕花殿随想》、《吴江桑蚕丝绸风情》分别获得了江苏省第八届、第十届报刊副刊好作品三等奖，专著《锦绣盛泽》已由沈阳出版社出版，《蚕丝风俗寻踪》还补选为苏州市初中语文乡土教材。镇经济服务中心的沈莹宝先后在地、市级报刊发表作品30余篇，其中《尾巴》、《三幅地图》分别在苏州市、吴江市的征文中获奖，散文集《盛泽漫步》即将出版。据不完全统计，文学社成员10年发表作品1000多篇，远远超过了建社以前40年文学创作作品数的总和。

一个业余文化团队，如果搞一两次具有轰动效应的活动，相对而言还是比较容易的，但要坚持常年活动、正常出刊，就不那么简单了。绸乡文学社依靠集体，特别是一批骨干的力量，不论遇到多大的困难都能持之以恒，坚持开展经常性、多样性的文学活动，这就是他们成功的秘诀。

活动之一，定期举办文学沙龙。文化站本来就是业余团队之家，文学社的成员自然也是文化站的常客，每一两个月，他们都通过文学沙龙开展交流座谈活动。

活动之二，组织社员外出采风。盛泽镇位据江、浙两省交界之处，文化站基本上每年都要组织一次去江、浙等地的名人故居、名胜古迹进行文学采风活动。

活动之三，适时开办文学讲座。业余文学写作需要高手指点，需要打开思路。10年来，镇文化站先后多次邀请苏州、吴江等地有影响的作家和编辑来镇上，与文学社社员开展面对面的交流，通过讲授文学创作知识和作家本人的创作经验，回答业余作者提出的各类问题，使文学社社员都有不同程度的收获。同时，文化站还选送文学骨干到市群艺馆参加文学社团骨干培训班，为他们提供进修学习的机会。

当然作为群众自己组织的业余文学社团，其成员不会一成不变。有些社员被精简下岗，为了生计只能无奈地与文学社告别；还有一部分人受到经济大潮的影响，价值观发生了变化，对于没有任何报酬的业余文学活动失去了往日的兴趣。面对新形势下的新情况，镇文化站干部认为，盛泽镇的远期目标是发展成一个中等规模的城市，为了这个目标的实现，必须不断提高群众的思想道德素养和科学素质，虽然绸乡文学社只是一个小小的文学社团，这正是文学社应该、而且是能够有所作为的时候，绸乡文学社不仅要克服困难坚持办下去，还要发展壮大，办得更好。

在绸乡文学社进入第二个十年的时候，他们打算除了继续依靠骨干，发挥他们的聪明才智创作出更多更好的文学作品、继续办好《绸乡文学》期刊、坚持举办文学沙龙和组织外出采风活动之外，还准备以文学征文比赛和学校推荐的方式，发现一批以中学、中专学生为主的青少年文学爱好者，使文学社成员队伍增添新鲜血液，充实新生力量。

（注：《绸乡文学》于2001年改名为《绸都文学》
发表于2002年2月28日《中国文化报》）

天目秋思

这是一首在天目山流淌的小诗，它既不绚烂，也不雄壮。然而，它却有一股实实在在的力量不断激励着我，让我思索……

天目千重秀，林木十里深。当我置身于这浓荫密布的森林世界时，到处都呈现

出一派勃勃生机，感受到的是一种沁入心灵的生命的美。草木无言，却无不显示着生命的强盛；鸟兽不语，却无不显示着生命的和谐。人只有在大自然中才能对生命有最强烈最鲜明最深刻的体验，才能感觉到自己是一个活泼泼的生命，感觉到生命与生命之间的相互吸引，才能认识到生命的真谛。

生命因为有了美的追求才显得光辉。不信你看那株挺立于浩瀚绿海中的红枫，在朝阳的照射下它是那么妖艳，那么鲜红。当风霜冰雪侵袭着她光秃秃的枝干时，在她的心里已经有一个坚定的向往，向往着变成一片生命的红色装点着这空寂的林海，也许正是这种使命感构成了这生命的诗韵和旋律。

为了这个向往，她的生命才充满着活力。严冬，她把根深深地扎向大地索取生命的浆液，叶苞把所有的梦幻静静的包裹在怀里；春天她舒展新芽；夏天她忍受酷热吸收阳光的原色，经过长期的淬炼，终于在金秋时节奉献她生命的色彩，红枫那份对生命的热情向往和追求是多么执着，多么光辉。

在秋的林中漫步，石阶上铺了一层多彩的落叶，踏上去簌簌作响，奏出她们生命的最后音乐。我随手拾起一片落叶，捧在手中审视她的纹理那么美，脉络那么细，叶面上显出黄、褐、绿等颜色，映出了她多彩的生命，她毫不留恋的从树上飘落，离去时不带走一丝惆怅，那么安详地，愉悦地离开了她的母体，轻盈飘逸，无拘无束，摇曳在秋风中，飘落在大地上，最后化作泥土，回归自然与大地融为一体，又悄悄地哺育着新的生命。我赞美这片落叶，她是那么潇洒可爱，又那么无私。

站在山腰石上，我仰望着那株 56 米高的金钱松，人称“冲天树”。她那伟岸挺拔的雄姿，苍劲有力地矗立在夕阳映照下的青山谷地，一种崇敬的心情蓦然升起。

哦！青松，笔笔直直，蓬蓬勃勃。生在这沉寂的山林却不慕虚荣，几十年，几百年，勇敢地在天地间赢得生长的权利。她忍受了多少个孤独冷静的日夜；遭遇了多少次烈日寒风的煎熬，面对狂风呼叫，电闪雷鸣，敢于挺起不屈的枝干，怀着对光明的憧憬，向上，向上，直至长成参天大树。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生命的过程，就是一个求索的过程，生活着，追求着，拼搏着，都是美好的。要像不慕虚荣的青松一样敢于进取；要像红枫一样热烈追求；要像落叶一样自然无私……这就是从天目山拾回的小诗带给我的启示。

（获 2003 年江苏省首届群众文化工作者随笔大赛三等奖）



朱莫

女，原名朱晓红，副研究馆员。曾任吴江新民丝织总厂技术员、吴江市文化馆文学辅导干部，现就职于吴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业余从事诗歌、散文、小说、戏剧小品等创作。出版有散文集《那夜无灯》、《吴江叶氏午梦堂》。作品曾荣获江苏省“五星工程奖”金奖、苏州市“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奖等。为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吴江市作家协会副主席。目前，业余致力于袁了凡研究。

万季利济在人间

徐灵胎是开在吴江旧窗前的一朵素心兰。窗里是康、雍、乾三朝的盛世烟尘，窗外是一径清风，几缕素香，半轮明月。

三百多年前那个平常的早晨，因为一个少年和塾师的对话而变得不再平常。对话是在吴江县府松陵镇下塘的一个叫毓瑞堂的地方开始的。

十四岁的少年问，老师，何人的时文（八股文）顶好？

老师答，本朝的有名前辈，时文都很精深。

像我这样一个学生，要到何时可以达到前辈的程度？

你只要用心攻读数年，就可以了。

那么读了数年以后，可以不要再学了？

时文至此可以了，惟有经学是无止境的。

问至此，少年从书桌前站了起来，在铺着木地板的书房里咚咚咚地慢走了一圈，然后又回到桌前问老师，经学以何经最难？

老师说，《易经》最难。

这个喜欢提问、爱好思考、重视调研的少年，初学时文的第一课就与众不同，就一付有主见的模样。学时文，于读书人是为考功名；考时文，于国家是为求栋梁。可那些个死记硬背，读得人肩高背低、口角唏嘘的死文章，真能造就出人才与栋梁吗？少年表示不屑，少年决定潜心经学。

这个十四岁的早晨，为少年的人生打了一个弯。

这位体质柔弱的少年便是徐灵胎。徐灵胎此时叫徐大椿，这名字是他的爷爷徐鉉给起的。灵胎是他的字。

孙子在书斋里师生论谈。爷爷徐鉉此时正与名流耆宿在屋后的小亭中作诗论事。亭上挂了一块匾，额曰“丰草”。时常来这“丰草”里坐坐说说的有潘耒、朱彝尊、尤侗等，他们在这里一坐，便将毓瑞堂坐成了清初的半壁文坛。偶见到徐鉉的这位长孙，他们会勉励上几句，如果还喝点酒的话，他们会高兴地在灵胎的头上摸上一摸。

徐鉉在孙子这个年龄时，似乎还要聪明一些。十三岁时，徐鉉的诗词就很有名气了，已经出了一本《菊庄词》。后来，这本《菊庄词》让朝鲜贡使仇元吉看到了，仇元吉喜欢极了，掏出一块金饼将书购走了，这段金灿灿的佳话，让徐鉉的少年时

代永远金灿灿在记忆中。

徐鉉不仅会写诗作词，更善绘事。山水笔致风秀，画蟹神趣如生。会画螃蟹的徐鉉，还做过四年翰林院检讨，与同邑的潘耒一起，编过《明史》。那是因为徐鉉诗名早播，康熙十八年（1679年），四十四岁的徐鉉被荐举参加了博学宏词科，在翰林院任了四年馆职。诗人嘛，总有点狂放豪达，总忍不住说些不该说的话，总不愿做些违心的事，自然在官场上混不好，自然会得罪一些有权有势的。结果，被调出了翰林院。

朋友急了，说，快想办法通融通融，花点钱把事摆平吧，僵下去会降职的。

徐鉉挥一挥衣袖说，调出自有定数，何必多此一举呢。

挥完衣袖的徐鉉上了一道疏，称自己病了，申请回家归养。此疏正中权贵们的心意，自己走了更好，省得再想方设法地撬你走。

徐鉉脱掉朝衫时，看见一朵白云正悠然向南方飞去。徐鉉望了望白云，便衣袖飘飘地去了浙江、福建、江西、两广等地，脚踏青山，手叩佛门，名士高僧，墨牵诗联，好一番吟咏唱酬，好一派诗人风采，好一身无官心轻。

徐灵胎十岁那年的一天，徐府突然非同寻常起来，厅堂里的摆设也变得隆重肃穆。白发的爷爷沐浴正襟后，急匆匆跪到了方砖地上，双手接过了一道黄灿灿的圣旨。那个颁圣旨的皇帝此时正南巡在江浙，看到江南的青山绿水，好花好月，突然想起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想起了正在松陵小城里呆着的前检讨徐鉉。为示龙恩浩荡，喜欢舞文弄墨的康熙还特别钦赐了一帖自己的墨宝，然后下诏请徐鉉官复原职。这可是天大的荣耀啊，荡荡皇恩突然垂爱到了松陵西城。

可西城的徐鉉还是说了声又老又病，坚不就职。康熙闻讯后，想想应该给这位有点诗人脾气的老臣更大一点面子，于是又送御书一幅，又诏复原职。可徐鉉还是来了一个婉言拒绝，固执得一如丰草亭旁那块又老又瘦的太湖石。这事让十岁的徐灵胎很是触动，看来当官远不如写诗著书来得好玩，否则爷爷为何不去当官，连皇帝的面子都不买？

徐灵胎与老师对话后，便去家中的藏书楼抱来了一堆《易经》，是各种注释的版本。从此后，徐灵胎沉静了，枯灯黄卷，披读中夜，尽心推测，苦心研读。《易经》外，他还旁及诸子百家，于《道德经》独具会心。他著的《道德经注释》二卷和《阴符经注释》一卷后被采入《四库全书》。

读了大堆的书后，徐灵胎似乎变得不像他自己了，似乎又更像他自己了。

徐灵胎十八岁那年，“满朝惜别青门集，属国钦传北宋词”的祖父去世了。墓前的这幅对联，让死后的徐鉉依然活在他金灿灿的少年辉煌中。

第二年，喜谈理学经济、精通水利之学的父亲徐养浩命令徐灵胎研阅水利之书，父亲说，北宋以来，太湖水患频繁，历代有识之士不断著书立说，探古究今，寻找治理的方略。你也应该作点探讨。你是喝太湖水长大的。

这徐养浩也是个淡薄功名之人，试授州同知后，也不去就职，老于家中。

徐灵胎从经书中抬起头来，想想，天天枕着太湖的波，天天喝着太湖的水，是应该读一读这篇三万六千顷的大文章。他的这叶小舟是该去三江五湖扬扬帆了。父亲的教诲肯定不会错。于是，徐灵胎在读书之余，便不时地去走走“江湖”。

二十岁那年，徐灵胎做了两件事，考中了秀才，习起了武艺。徐灵胎体质一直柔弱，有点病病歪歪的。这自然影响他的学习与生活。徐灵胎便试着学武，开始每日举重，并不断地加重，两年后竟可举起三百斤，身体也强壮敏捷。后来又习闪打母子及枪棍之法。自此，徐灵胎体健矫捷，声音洪亮，精力充沛，恍如换了一个人儿似的。

考中了秀才，就入了泮池。便每年要参加岁试，可徐灵胎最不屑时文，他的一曲《时文叹》最能表其心意：

读书人。最不济。烂时文。烂如泥。国家本为求才计。谁知道变作了欺人计。三句承题。两句破题。摆尾摇头。便是圣门高第。可知道三通四史是何等文章。汉祖唐宗是哪朝皇帝。案头放高头讲章。店里买新科利器。读得来肩背高低。口角唏嘘。甘蔗渣儿嚼了又嚼何滋味。辜负光阴。白白昏迷一世。就教他骗得高官。也是百姓朝廷的晦气。

一无用处的烂时文，却每年要习要考，徐灵胎可就来了情绪，来了激愤，在岁考的卷子上落下了两句话：“徐郎不是池中物，哪肯凡鳞逐队游？”在科举正隆、人心深锢之际，徐灵胎有胆有识地喊出此言，真是绝非“凡鳞”。这是徐灵胎的第一声呐喊。看了他卷子的学使自然恼怒异常，将这位公然与科举挑衅的秀才给黜革了。此一革，清朝历史少了一位绊于功名利禄的酸秀才，多了一位博学多才的“神医”、喜作道情的曲家、精通水利的专家。一个人有这么多的成就，那他肯定是个聪明人。

横亘五百里的太湖，为百川万壑的所归之地，水患一直困扰着吴江。水患的原因，自然是太湖水多得溢出来了，一是因为来水太多，二是因为去水太少。于是有人建议，将太湖下泄处的吴江岸全扒掉，让湖水痛痛快快地向东流去。说这话的人有点诗人气派。也有人说令西北、东南之水改道他往，不入太湖。说这话的人有点商贩作派。众说纷纭，唇枪舌战。为的也是黎民百姓和太湖的风平浪静。

聪明人徐灵胎也发话了：“治太湖之法，不患来水之多，而患去水之少。”他认为既不要把吴江的塘岸统统扒光，让百姓无家可归；也不要让太湖断水，让百姓断了湖产利济。只要做好一个出入平衡就行了。对于如何增加去水，徐灵胎似乎没有

提出独到的见解。因为后人没有见到他这方面的文字。当然，徐灵胎也是无法提出特别有效的见解的。直到三个世纪后，太湖还没有彻底找到解决“去水”的办法。徐灵胎的言论被时人视为了奇谈怪论，但他的治水“怪论”却对后人有着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这大概又是他的聪明之处吧。

吴江在开浚运河了，闻讯的徐灵胎很不放心，一个人不请自到地背着手去施工现场转悠，像个人大代表一样的。不看不着急，一看吓一跳。由于河底开挖过深，造成土坡失稳，民房崩倒。他认为过深的河道反而会使淤泥来得更快，这种做法“是以有限的民力与无穷之淤泥相角胜了”。他赶紧给当官的上书，提出：“运河之水宜阔不宜深，运河之土宜留不宜去。”他认为要在离塘岸一丈的地方起土，方能保证塘岸不倒，民房不崩。他的意见被接纳了。

因为他的意见独特有效，水利官表扬了他。这一表扬，使他名声大振。后来修《吴江县志》、《震泽县志》时，人们一致推选他分修“山水”、“修塘”、“治水”等篇。为了对县志负责，徐灵胎边修志边实地考察，辨明原委，分析河道流向，丈量河面宽狭。对一个叫唐家湖的湖，他进行了几年的观察，终于发现在风平浪静之际，湖水南清北浊。那是因为两水在此交界。

袁枚是个性情中人，袁枚说徐灵胎：“聪强过人，凡星经地志，九宫音律，以至舞刀夺槊，勾卒羸越之法，靡不宣究。”为袁枚赞誉的徐灵胎肯定也是个性情中人了。

徐灵胎对南北曲的演唱方法，很有研究，对后世发展也很有影响。他的《乐府传声》，结合传统审美观，论述唱曲字音的四声阴阳和抑扬顿挫等规律，对演唱技巧、方法、知识、渊源作了阐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后人认为，他的《乐府传声》对“中国古典戏曲声乐理论的建立，很有贡献。”

比《乐府传声》更令人拍案的，是他的《洄溪道情》。

道情，是散曲的支流，是流行于民间的曲艺。道情就像是一棵开在老巷口的桂花树，其味浓且醇，其性雅且俗。桂花树下，道情曲中，文人雅士与民间百姓走到了同一个平台上。当然，这是元代时的道情，道情在元代是井台里巷的流行歌曲。到了徐灵胎时，道情几近强弩之末。

颇通“九宫音律”的徐灵胎，对道情有独钟。要救“至高至妙”的道情于濒危之际，徐灵胎自然要做点继承与发扬工作，自然要将道情的地位大大提升：“自余广道情之体，一切诗文悉以道情代之，然构此颇不易。必情境音词处处动人，方有道气。故非知音不作。”道情可以代替一切的诗文，徐灵胎可是把道情提到了与唐诗、宋词、元曲一般的地位了。这是徐灵胎有胆有识的第二声呼喊。

徐灵胎为后人留下了一本生动慰贴的《洄溪道情》，他的自序这样写道：

道情之唱，由来最古。其声则飞驭天表，游览太虚，俯视八紘，志在冲漠之上，寄傲宇宙之间。慨古感今，有乐道徜徉之情，故曰道情。其说相传如此，乃曲体之至高至妙者也。迨今久失其传，仅存时俗所唱之《耍孩儿》、《清江引》数曲，卑靡庸浊。全无超世出尘之响。其声竟不可寻矣。癸亥之春，余作《乐府传声》将竣，凡诸音调，俱探本穷流，辨悉微奥，犹慨古人声音之道，失传者尚多；而道情之绝，为尤可惜，寻其声而不可得。即今所存《耍孩儿》诸曲，究其端倪，推其本初，沿其流派，似北曲《仙吕入双调》之遗响。乃推广其音，令开合弛张，显微曲折，无所不畅。声境一开，愈转而愈不究。实有移情易性之妙。但徒以工尺四上为之谱，则有声而无辞，可饷知音，难以动众。且不便于传远。因拈杂题数十首，半为警世之谈，半写闲游之乐。总不离于见道者之语。以声布辞，以词发声，悉一心之神理，遥接古人已坠之绪。若古人果如此，则此音自我续之。若古人不如此，则此音自我创之。无论其续与创，要之律吕顺，宫商协，丝竹和。可以适志，可以动人。即成曲调之一家，后世有考音者出，亦不得舍此不问，而别求所谓道情矣。

开拓创新的徐灵胎很自信。拂去历史的尘埃，他留下了三十九首道情，另一位道情高手郑板桥只留下了十首，且内容与形式远不如《洄溪道情》多姿多彩，平易畅达，自由恣肆。道情至徐灵胎已为最高峰，自徐灵胎后便成绝响。

绝响已无耳福再听，就挑佳句数言，以解心念。

“手拥着炉。背负着暄。抱女呼男。擦背挨肩。宰一只鸡肥。捉几个鱼鲜。白米饭如霜似雪。吃得来欢天喜地。”一支小曲，唱得茶清饭香，心安理得。

“才脱了儿童的形象。早做了爹娘的模样。嘴上胡须放得几时已经半白。鬓边头发长得几日忽地皆苍。多少的美貌红颜。不多时尽变了个奇形怪状。”一句轻叹，时光已如箭，白云成苍狗。

“我将这几点伤心泪。滴入娄江。直流到海尽天穷恨未消”。几点清泪，爱恨绵绵，此情无绝期。

道情救人心，良方救人身。

徐灵胎放下道情，便是神医。徐灵胎跨出神医第一步时，已近不惑。

徐灵胎有四个弟弟，但都接连病卒。在弟弟患病期间，各地名医进出徐府，徐灵胎便有机会在一旁问这询那，当哥的还要亲手为弟弟们煎药熬汤，闻的药气多了，粗浅的医理也就通了。父亲接连痛失爱子后，悲悼得疾，终年离不开药罐。“三折肱，

知为良医。”徐灵胎取来家中的数十种医书，朝夕披览。对自己的苦读，徐灵胎有这样的自述：“终日遑遑，总没有一时闲荡，严冬雪夜，拥被驼棉，直读到鸡声三唱；到夏月蚊多，还要隔帐停灯映未光。”

勤学勤思、治学严谨的徐灵胎穷源及流，先熟读《内经》、《本经》、《伤寒论》、《金匱》等古典名著，继而博览《千金》、《外台》以下各书，取长补短，广求博采。

阅万卷医书后，通过临床实践，自学成才的徐灵胎对病之难易生死，无不立辨，怪症痼疾，皆获效验。以致远近求治，刻无宁咎。曾请徐灵胎医臂痛的袁枚在《徐灵胎先生传》中这样写道：“每视人疾，穿穴膏盲，能呼肺腑与之作语。其用药也，神施鬼设，斩关夺隘，如周亚夫之军从天而下。诸岐黄家目瞠心骇，帖帖慑服，而卒莫测其所以然。”

就像传奇一样曲折，一样流行，一样奇妙，而且越传越神奇的是徐灵胎鬼设神施的医术。

下面这些医案可不是传奇。

有一天，张雨村家生了个无皮的儿子，见到的人都恶心得要吐，而婴儿的家属也认为无法抚育，准备抛弃了事。徐灵胎闻讯赶来，连声说不、不。不必慌张，不过小事。他叫人用糯米粉撒布在婴儿的身上，外面用绢布包裹好，埋在土中，露出头部，哺之以乳，两天后，婴儿的皮竟神奇地复生。徐灵胎像种草一样，将一条小生命给“种”活了。人命脆弱时，就是一棵草，而草倒是容易活的。在医生眼中，草就是命，一把草药一条命。

有一位姓许的妇人，得了畏风症。徐灵胎诊后知其与天光不接，非照阳光不可。但出了屋又畏风吹。怎么办？徐灵胎让家属在屋顶开了一个洞，让阳光照进来，只过了十天，妇人就病愈了。不废一草一方，采一缕阳光就是良药，如此妙手，如此回春，真是治病似作诗。

明清之际，社会上温补之风流行。许多医生滥用补药，造成了严重的补药害人的后果。对那些不学无术、只会以补药媚人的庸医，徐灵胎发出了第三声疾呼：“医药为人命所关，较其他事尤宜谨慎。”徐灵胎呼吁人们，不要把人参当成起死回生的灵丹妙药。作为医生更不能以所开处方的药价高昂，来显示自己医术的高明。他说：“大凡人非老死，即病死，其无病而虚死者，千不得一。”

救世济人、慈仁为先的徐灵胎对那些“不读方书半卷，只记药味儿枚”的无术庸医，非常激愤，他在道情《行医叹》中对这些“杀人”的俗医痛斥道：“绝多少单男独女。送多少高年父母。拆多少壮年夫妻。不但分毫无罪。还要药本酬仪。问你居心何忍。王法虽不及。天理实难欺。”

医术高明、医德高尚、学问高博、性情高雅的“高人”徐灵胎，也是一棵草，

一棵香飘大江南北的仙草。

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九月，大学士蒋溥因操劳过度，病了。这蒋相国可是朝廷重臣，他的病让皇宫内苑里的皇帝时时牵挂，看太医院那些奴才们手忙脚乱了一阵也没起色。乾隆爷急了，一道口谕，让诸大臣们做白娘子，盗仙草去。山野必有高人，海内定有名医。

钦此声刚落，一位大臣站出来了，说，万岁，有个叫徐灵胎的吴江人，治病如神，可为蒋公治病。

站出来的是刑部尚书秦蕙田，秦尚书是无锡人，他的爷爷和徐灵胎的爷爷当年同举博学宏词科，是同年好友，二位同年好友的孙子自然也成了朋友。对徐灵胎之医术医德，秦尚书是充分的了解。

乾隆爷说，爱卿为朕分忧，一片忠诚。快，快，招徐灵胎来京。

圣旨下到吴江时，神医正卧病在床。六十八岁的老人，刚痛失了二十五岁的爱子。失去了这位能度曲吹笛、志气清明的三子，徐灵胎更觉“山水同泡影，身世等浮萍”。京城是去不了了。就像爷爷当年婉辞乾隆他爷爷一样，徐灵胎也来了句又病又老，婉言辞绝了。

乾隆爷着急啊。蒋府的人也着急啊。第二年开春，皇帝又下廷谕，命抚军陈宏谋亲赴吴江，一定要把徐灵胎护入京都。虽说是护送，但架势可不亚于绑架了。幸得徐灵胎病体正得康复，便急冲冲登舟北上。

风尘仆仆的徐灵胎终于坐到了蒋相国的病榻前。徐灵胎一番望、闻、问、切后离开了病榻，没开一方一药。皇帝急啊，问为什么视而不救？

徐灵胎说，前医长期误投温补之方，病人已露拔本之象，无药可救，熬不过七天。

一旁的秦尚书直替徐灵胎捏汗，你说没救就行了，干吗还画蛇添足说什么七天？如果蒋相国挺过了七天，你岂不是“不神”了？

徐灵胎神就神在此，第七天蒋相国果然驾鹤西去了。

如此料事似神，如此真诚直言。乾隆觉着这徐灵胎比太医院那群奴才可强多了。连下六道特旨，着意徐灵胎留京供职。但徐灵胎还是以年老多病力辞。秦尚书也为他上疏奏请。一个月后，乾隆终于恩准放归。徐灵胎深深地给皇帝叩了个头说：“草野余年，靡从报称，欲求深山僻壤，潜息其中，旦夕焚香，祝颂升平，咏歌帝德。”

徐灵胎放归后，便到太湖吴山南麓的半山腰，找了一块泉石之地，傍着破庙筑了百椽矮屋，做了隐士。门前的一湾小溪，命为洄溪，身居的矮屋便是洄溪草堂了，草堂里的老人自然是洄溪道人了。屋旁有飞瀑一挂，瀑底便是清泉一泓。这泉水可是当年西施取来描眉理鬓的呀，故而泉名画眉泉。西施避暑的姑苏台离此不过二里。

徐灵胎选画眉泉归隐静养，必是别有匠心的。且听听当年去过洄溪草堂的袁枚

是怎么说的：“有画眉泉，小桥流水，松竹纷铺，登楼则太湖奇峰，鳞布罗列，如儿孙拱侍状；先生啸傲其间，望之疑真人之在天际也。”

抬首，青黛诸峰拱湖中；远望，一角城郭是吴江；低头，墨残笔秃著书忙。水光可挹，白云封户，翠瀾迷空，渔歌樵唱，如此美景，真是归隐佳处。

鉴于时医“惟记通治之方数首，药名数十种，”动辄误人，徐灵胎便研七十二行医心得，蘸五百里太湖山水，撰下了《兰台轨范》。

徐灵胎一生为后世留下大量的医著，其用心良苦见诸于他的各篇序文：谓学医必先明脏腑经脉，故作《难经经释》；谓药性当知其真也，故作《神农本草经百种录》；谓治病必知其所以然之理而后世失其传也，故作《医学源流论》；谓《伤寒论》颠倒错乱，注家各私其说而无定论也，故作《伤寒论类方》。

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徐灵胎已七十九岁高龄了。有一次，他忽然自叹说：我自审脉象，恐不过今年了，但觉心中还有未了之事。

何事还牵挂着呢？原来是十一年不见徐灵胎的乾隆帝还牵挂着他呢。

十月二十五日，皇帝诏书到，诏神医入京。

已经卧病在床的徐灵胎恍然而悟，便拖着病体起程。随侍左右的是他学医的儿子徐熾，号榆村。跟在儿子后面的是徐灵胎为自己准备的寿棺。或许是因为要见到皇帝老朋友了，或许是因为了却了心中的牵挂，或许是因为带着棺材上路无忧无虑，徐灵胎一路上精神转好，病体渐愈。可到北京后，精神复衰。至京的第三天，他自作两对墓前对联：“满山芳草仙人药，一径清风处士坟。”“魄返九原满腹经纶埋地下，书传四海万季利济在人间。”

当夜，一代名医谈笑而逝。



余志强

男，1957年7月生，1986年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就职于吴江新联丝织厂，曾任吴江市文学协会理事，现为吴江市作家协会会员、盛泽《绸都文学》主编。

我爱你，绸都的桥！

江南水乡是桥的故乡，纵横的河港到处耸立着桥的身影。小桥流水，机杼晨昏，应是桥知道。桥宛如晶莹洁白的玉带把水轻笼在怀里，用手臂连接着陆地，连接着田野和村庄、城市与乡村。没有桥我们举步维艰。我从小就喜欢家乡的桥，一如我钟爱盛泽——绸都，因为它的古老和年轻，因为它的独有韵味。

每当想起家乡的桥，总有一种亲切感，就如在远方听到那乡音；每当走过盛泽的桥，总有一种踏实感，犹如感受到强壮有力的脉动；每当驶过绸都的桥，总有一种自豪感，仿佛遐想在延伸。

在我的记忆里，盛泽的桥有石桥、木桥、铁桥，拱桥、平桥、长桥、短桥，各式各样，据说有近百座之多。单就那名称听着就叫人浮想联翩。你听“香波桥”、“观音桥”、“白龙桥”、“园明寺桥”……一个个多么美妙！

盛泽没有山，小时候曾一座座地去爬桥，算是弥补。一级级数石阶，抚摸洁白的栏杆，看那石柱上的桥联慢慢幻成了风景。

我最常去的是目澜洲旁的“香波桥”。站在古老的石拱桥上，极目远眺，西白漾碧波荡漾，白帆点点，尽收眼底。近处庙宇连绵，关帝庙、岳庙巍峨肃穆，岳庙西墙上“精忠报国”四个锗色大字只觉气吞山河！桥下拾锦塘一泓清水，夏日荷莲田田，堤岸上桃柳相间，随风蹁跹，直与西湖的“曲池风荷”相媲美。伴着鸟啼虫吟，有时兴起扑通跳入桥下水中，在清冽的河水中尽情地戏水游玩，真是妙不可言！

盛泽的桥文化色彩浓郁，也总和丝绸相连。最有名的是镇西的“白龙桥”。石柱上雕刻着“风送万机声，晴翻千尺浪”的前古绝句，几乎成了盛泽丝绸经济繁荣的写照，更成了如今盛泽的一张名片。还有其它桥如“中和桥”上的“金波遥映红梨渡，玉带常垂绿晓庄”等等，都对仗工整，朗朗上口，诗意浓郁，使我爱不释手，而我今天的喜爱文学，可能与之不无关系。

盛泽有条大溪河，它像一条玉带，环绕着镇区。镇南端有座横跨溪河的大石桥，是当时镇上最长最大的桥。有时一口气爬上桥顶，竟有点气喘吁吁。望桥下，高高的石拱倒影在水中，合成一个硕大无比的正圆，远处的轮船由小变大慢慢驶入桥洞，汽笛长鸣，船首剪开的浪花冲撞桥墩，白沫四溅，回声四起，煞是壮观。

这是童年最有趣的回忆。如今在“大溪桥”畔已建造了一座混凝土大桥，对比之下，使它变小了许多，远看仿佛沙盘上的一个模型。我真是感叹世时的变迁！

盛泽的桥，在我眼中是有生命的。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生生息息，变幻无穷。她参与、见证了绸都从古老走向现代的全部历程。

古镇区的桥。是以旧市河（现为舜湖中路）上“东庙桥”、“龄嘉桥”、“登春桥”、“善嘉桥”和“观音桥”，即古时称之“五桥晴市”为代表的古老的石拱桥。它适应着“手拉脚踏，肩扛手提”老式经济的缓慢节奏和小家碧玉的悠闲生活。

改革开放新生的桥。那时，姚家坝大桥、西白漾大桥两座水泥长桥凌空而出，像两条纽带连接着古镇区和东方丝绸市场，展现了喷水织机、喷气织机带来的效率和速度，迎来市场经济的繁荣和兴旺。

城市化进程中诞生的桥。随着坛丘、南麻的并入镇区，新城区耸立起来，兰溪运河成了新的市河。河上崛起三座兰溪大桥，它们像一条条巨龙横跨大河。“京杭运河特大桥”的牌子在桥头高高耸立，它的气势、它的宏伟，令人自豪。它催热了两岸光与火的经济生活，跨出了绸都现代化的新步伐。

我每每在晚上散步，看桥头的灯光、闪烁的霓虹。那长长的桥影，横卧在流光溢彩的水面上，任柔波轻漾，轻漾着我的思绪，生出了这样的想法：

绸都的桥就如美丽的丝绸，美丽的丝绸就是盛泽人民通向幸福的桥。

我希冀随着时代的脚步，盛泽以后会有天桥、立交桥、高铁桥等更大更高更长的桥，承载着绸都人民新的梦想，通往更加美好的明天！绸都的桥，我爱你！

舅舅的红包（小小说）

我的婚礼定在五·一劳动节举行。在江南水乡来说，这是最好的季节。那天，舅舅来送红包，我满心喜欢。他中等个头，浓眼大眉，肤色很好。五十多岁的人了，没一根白发，看上去挺年轻，也很威严。他在当地也算个名人，经营着一家贸易公司，下面有两、三家厂子，应该很富有。我想，亲外甥办喜事，红包一定很丰厚吧。舅舅走后，我赶紧打开红封袋。一看里面只有一千元。我泄气了。但转念一想，说不定重头戏在见面礼上呢！

婚礼如期举行。霓虹闪烁，觥筹交错。我和新娘前去给舅舅敬酒。舅舅从普通的休闲衫口袋里掏出红包给我们，我感觉很厚。敬酒回来后，我偷偷地问打理红包的朋友，他说“一千元”。我说：“有没有搞错？”“没有，真的只有一千元！”这下我真的生气了。

这个扣门的老头！听说他汶川大地震时捐了一百万，今年玉树又捐了五十万，平时还经常给敬老院慈善组织等捐款、捐物。怎么对外人这么好，对自己人就这么扣呢？我百思不得其解。我气得不想理他了。

宴席散了。我一脸不情愿地去送舅舅一家。舅舅似乎看出了什么，意味深长地问：“你这次办事有没有困难，一定化了好多钱，有没有欠债呢？”我如实回答：“酒席连同房子、装修等化费大概欠了五十万左右。”舅舅想了想，马上从口袋里掏出一个本子，签了字递给我：“平时舅舅关心你不够，这是五十万的支票，你用这去把钱还了，省得压力挺大的，以后可以轻装上阵闯事业。”顿了顿他又说：“晓华，刚才看你一脸不高兴，是不是嫌舅舅红包少了，告诉你，你表弟晓明他国庆节也要结婚了，按风俗红包是人情，是要还的，如果我给多了，那你怎么还。你可别生舅舅的气。年轻人以后办事要多动动脑筋。”

我脸唰地一下子涨得通红，愧疚、自责、感激、高兴、什么都有，就是说不出一句话。傻呼呼地站在那里，懵了。“舅舅，对不起”我眼里含着眼泪，看着那辆有点陈旧的“宝马”慢慢远去。心里象打翻了五味瓶。

流星

流星，犁开了夜的浓重，在无边无际的宇宙天穹中，默默地穿行。在夜色凝结的天幕上留下一道美丽的光带。

啊，流星！你从哪儿来？又到哪里去？

莫非你不安于一个舒适位置的寂寞，莫非你不甘于被埋没的价值，才朝着那明知遥远遥远的光明，以开拓的勇气，执着的信念，穿越深深的云层，漫漫的暗夜，无畏地踏上崎岖的征途！

月光下，我站在柔软的草坪上，抬头把你深情地遥望。你匆匆地，充满自信

地划过，在我眼前竟是那样地短暂，但那条光带却如诗如画般留在了我眼中久久不能褪去，并慢慢地沁入我心底。晶莹的流星，银河边的奋斗者，不管星光如何微弱，你把全身心的光和热、柔与美奉献给蓝天，奉献给大地，在历史的星空中显示了永恒！



周建明

男，1961年4月生，以交友、写作、书法、乒乓球、旅游等业余爱好充实人生。现为吴江市作家协会会员。

台湾阿芬

早晨，那傍晚的暮色尚未拉开，飞机就在云里雾里穿行了一个半小时，即从杭州国际机场抵达台中机场。平时坐国内班机，那怕在飞机上只有一个小时，都会迷迷糊糊打上一个瞌睡，而这次飞行却睡意全消，只因是有生以来第一次踏上梦寐以求的祖国宝岛——台湾。让那颗本已平静的心此时显得格外的兴奋！而让人更难忘的是我们幸遇了一位非常出色的台湾导游——阿芬。

感觉台湾

大年初二的那天早上，我们4家共18人，成立了一个小型亲友团，一下飞机，一位中年女导游即在台中机场出口处等我们了。导游第一句话就说：“欢迎大陆苏州的18位大朋友、小朋友来到美丽的台湾。我是你们这次春节台湾5天游全陪导游陈明芬。大家从今天开始直呼我阿芬或陈导，但我更喜欢大家叫我阿芬，这样更显亲切！”阿芬说：“今天大家辛苦了，以及尊敬的徐伯伯（我77岁的岳父）。”“我们第一件事要做的，就是我带大家到机场银行把人民币换成每人几千元不等的新台币作零花钱，人民币与新台币的汇率一般在4.3~4.37之间。接着我给大家与公司申请加餐，因为大家饿了，每人用个简单的早餐。到了台湾就到了自己的家一样，吃好、玩好、睡好。你们满意了，我阿芬就高兴了。”阿芬的话明快、简洁而又富有热情。“台湾的宾馆与大陆不一样，标明‘五花’即是大陆的‘五星’，房间一般都比较小，因为台湾地方小、土地紧张。这次行程，你们都安排住五花。‘五花’是台湾最好的宾馆，因为你们是大陆的贵宾团。”听阿芬这么一说，我们心里都暖洋洋的特舒服。

阿芬安排的早餐，干净、好吃，让我们对台湾加深了好感。阿芬说：“台湾与大陆亲自一家，早些年，两岸关系紧张时，台中是不开放的，台中机场即是军用机场。两岸关系改善后，台中这个军用机场就撕去了原先神秘的面纱，机场由军用改为民用。所以台中机场还是原样，显得比较小，与大陆机场无法相比。”阿芬的话亲切，甚至带有一些新鲜和神秘感，我们这个团的18位老小都喜欢听。

阿芬说：“台湾与大陆从前年开始直航，开放大陆游客来台湾观光后，每天控制在3000多人进关。我们的观光局特别对接待大陆的宾馆酒店加强了服务上、卫

生上的要求。台湾在细节上让大陆游客有宾至如归的感觉。台湾的马路上见不到烟蒂、纸屑，抬头见不到天的公共场所严禁吸烟！凡吸烟者被举报或警察查到一律处于每位新台币 10000 元的罚款（折人民币 2300 多元），毫不留情！”吸烟有室外摆放烟灰盒的固定场所。台湾的卫生间叫化妆室，每到旅游景点或购物商店，只要一走进化妆室，都被室内那干净、整洁、明亮、一尘不染的环境所感动！台湾餐厅的服务员与大陆的服务员完全两样，几乎见不到年轻漂亮的姑娘或小伙子，清一色的中年妇女或男子。他们上菜时都非常有礼貌，第一声：“对不起，让一下，菜上来了。”台湾的菜非常的清淡，色、香、味都搭配得非常好，量多精致，吃得有滋有味。每顿旅游用餐都非常丰盛，没有与在港、澳或内地那样非常的简餐，每隔一天需自己加餐或饱餐营养一顿的感觉。

台湾的路窄、车很多、但秩序又好，司机的素质与修养无可挑剔。当我们横穿马路时，正在行驶的轿车司机不但不鸣喇叭，反而看到我们车开得很慢，并离我们几米远即停下来用手示意让我们先过马路，他接着再开。我们内心顿时有一种感觉，那种感觉叫文明，让我们学到了进步、礼貌，让我们在得到了尊重的同时，内心却滋生了一种相比而不足的自卑。

阿芬的家史

阿芬说：“她是土生土长的台湾人，但家谱上，她的祖先是福建漳州人。很久很久以前，她的祖辈是大陆漳州的渔民，来到台湾打鱼扎根台湾。所以她开心地说，不少台湾人一般懂三种话，第一种是台湾话，即闽南话，第二种是普通话（考中文导游首要语言），当时台湾沦陷，被日本侵略殖民 51 年，1945 年，日本成为战败国，台湾又回到祖国的怀抱。之前日本强加台湾人学日语，我是解放后出生的，所以第三种语言我只会几句。现在我们中国强大了，中文普通话吃香了，日语都不讲了。”阿芬的家庭责任感和使命感特别强。她说：“人活着，首先要有荣誉感、责任感，若家庭条件最好，自己则不努力，不去把握，也会衰落。”阿芬又说：“自己的父亲是地主的儿子，家底殷实。妈妈年轻时长得漂亮，但软弱、传统又命苦。为了过上好生活，根据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妈妈嫁给了地主的儿子——父亲。父亲家庭虽好，但任性，从小不学好，竟染上了赌博等一些不良习惯。但家境最好，毕竟也经不起我父亲的折腾，他嗜赌如命，那惯牌输钱越走越远，最后不但把家当全部输光，又把命也搭了进去，还欠了一屁股债。为此，我母亲整天以泪洗面，直到父亲离开了人世后，追债人才不再上门。”身为长女的阿芬高中一毕业就去找工作，为母亲减轻家庭负担，一起养活 4 个妹妹……。“我父亲在世时的不作为让我母亲不但抬不起头，还不得不逃避了一些岁月后又苦苦支撑起了这个家，当初的酸痛使母亲反

而更坚强地把我们姐妹5个扶养成人。所以，母亲现在82岁了还健在。老人一生比较达观，和和满满、高高兴兴，她到了晚年，慈眉善目，慈善就成了她的相貌。我们姐妹觉得母亲最伟大。当年，家里生活得非常的苦涩，现在我们条件好了，给母亲吃好的、穿漂亮的。我送给母亲一条项链及一个白金戒指，她除了节日及生日穿戴外，其它时间都把它藏起来，舍不得戴。母亲也说，我前半生命苦，后半生命好，都是托你们小辈的福。为什么这么长寿，正因为有你们这些小辈奋发有为和孝顺，所以我很要坚强地活下来。”阿芬想到伤心处，眼泪潏潏地流了下来。“母亲年轻时，因父亲的原因被人瞧不起，母亲从来不责怪父亲一句怨言。只有我们做小辈的才知道妈妈的内心世界，而母亲却淡淡地说：“人生的灾难往往是祸也是福。”她的性格是刚毅的，从不绝望。她的生活态度是勤奋的，从不厌倦，象大海一样与无声的礁石搏斗，以自己的倔强将其征服，赢得我们晚辈的尊敬。如今母亲还住在南投县山区农村，我虽然因工作早已搬到台北市，请她住台北，她都说不习惯而毅然回农村老家。农村山区竹笋多，我从小就学会烧菜，现在我可用竹笋变化着烧出16种菜来宴请你们苏州朋友，那菜新鲜可口又营养好。”“台北至南投家里开车要3个多小时。”阿芬又说：“但我还是坚持每星期回老家去看望母亲一次，住一夜，拉拉家常，那亲情，母女情是世界上任何情感都替代不了的。因此希望我们苏州亲友团大小朋友也要把亲情牢牢地把握好，人活着就是好。”活着，“健康才是第一，亲情最珍贵，友情最重要，金钱不可少”。

或许，阿芬从小的命运遭遇不够好，但是为了生活正拼命地努力着，脸上不曾有自卑的痕迹，总是自信满满的，笑容灿烂的，亲切可爱的……，我想，生活如意之事十有八九，重要的是我们积极的生活态度。

阿芬的台湾结祖国情

阿芬说：“我现在也很富有了，考中文导游是为了解开心中对祖国大陆久久仰望的情结。因为当时面试，笔试成绩名列前茅，因此，公司经综合排名考查委派我接大陆的观光团。早几年，大陆来台湾以观光的名义，实则都是官员、学者居多。你们的家庭组团真的很少，尤其是苏州的团我是第一次接，苏州很美也很富有：‘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我从小就知道。台湾迟早要与大陆要统一，因为两岸的人民都是同宗同祖，血缘骨肉一脉相承！其实我们祖国这些年经济突飞猛进，我们有了钱，生活提高了，大陆与台湾亲如一家，联合起来，在经济上赶超日本、打败英美。哈哈！到时我们中国的地位更高更伟大了。”我们听了非常的激动、振奋！阿芬越说越激情：“大家有没有信心？”。“有”！大家再齐声高喊：“两岸团结，赶超日本、打败英美！”此时，为国扬威的呐喊声在车内久久回荡，我们的内心都充满了激情，我们憧憬和

希望着那一天的日子快点到来。

“大陆经济就快追上台湾了”。阿芬说：“国台办友好协会陈云林会长；中国首善，你们江苏的陈光标先生；我都非常的熟悉，他们对台湾很大的友好帮助。”“陈会长已来台湾第3次了，越来越受到台湾民众的欢迎。我想，他的到来，第一次应该是破冰之旅，第二次是相融之旅，第三次是增加两岸关系的不同凡响之旅，我相信陈会长还会有第四次、甚至第五次及更多。慢慢地，台湾不被大陆统一，实际也是友好一家人了。你们说对不对，这是我的个人看法。”阿芬说着非常的激动，我们也被她浓郁的两岸情深深地感动及对她真情的表白产生了丝丝的敬意。

阿芬非常的聪明，读书时成绩很优秀，可她心中最纠结的是她不争气的父亲，为了母亲，为了家庭，她没有上大学，高中毕业就自己去台北闯荡。先后在发廊做过洗头工，后来自己做老板，挣了点钱后，自己又开化妆品公司，十分的成功。台北很富很漂亮，但阿芬在台北还拥有自己的二套房子。台北的房价非常的贵，20万新台币一平方十分普通。最好的地段高达每平方米100万新台币。阿芬说：“台北虽漂亮，但北京、上海更气派。”阿芬言外之意表露了对大陆的深深眷恋。

阿芬还谈到台湾的政治，原来当年蒋介石退守到台湾，一直想反攻大陆，宣称解放后大陆同胞一直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最后不能如愿的他就把台湾的街道命名为“北平路”、“江苏路”……。等于台湾是个小中国。这次旅行，还在车上观看阿芬从家中带来的碟片，对张学良这位爱国少帅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并很兴奋看到几本大陆的“禁书”，精神收获甚丰。

我们还观看了国父纪念馆孙中山像的卫士交接仪式，卫士非常的严肃、个高、帅气。很多历史真相，我是在台湾获知的，很想台湾，及台湾的日月潭、阿里山、高雄的打狗领事馆等等，台湾阿芬让我回味无穷……

两岸是一家

我对儿子说，大陆、台湾同宗同根，两岸是一家。你在家有人疼，在外旅游，有缘遇上敬业爱岗的导游、司机，碰到善良热情的台湾同胞……有时我在想，为什么会遇到这么多贵人呢？我觉得应该是我们也许还做得还不够好，所以上天才派这么多天使来感化我们，等我们成为天使后再去感化其他人……

台湾处于太平洋边亚热带地方，物产丰富，水果丰盈、小吃应有尽有。台湾的消费水平与香港澳门不相上下，她的生活幸福指数，我认为台湾不会比香港低，因为生活在香港肯定压力比生活在台湾要大，香港人走路都急匆匆，而台湾人虽然办事也非常的认真执着和精明，但喝茶聊天一下子花去半天也不在话下，可见他们对生活是非常的挚爱，非常的悠然自得。我接触的台湾人、闽南人几乎是同一生活习性。

台湾因山多，陆地少，台湾的高速公路都以高架的形式建在半空中，台湾的春节与大陆无太多的区别，但台湾的寺庙很多，潮拜的人简直人山人海，蜂拥而至。

我们在阿里山的山脚下，那寺庙的香客接连不断，那些香客信仰的虔诚真正不亚于做任何工作的认真态度和专注表情。

当我跪在寺庙前慕拜“四大金刚”俗称“一帆风顺”时，唤起我对台湾的阿芬导游：“出门贵人，入门贵人”热情耳熟的客气话。

我想，不论任何国家或地区，人们除了爱国、爱家乡、爱亲人、爱同胞、爱朋友，活着应该是有一种信仰更好！台湾阿芬如此，我们也如此……因此，我们两岸就是一家。

2011年3月9日

爱情的真相是什么

有人说：在爱情中是没有真相的，就像爱情没有对错一样，想在爱情中寻找百分百准确的答案，从产生这个念头开始，你就坠入了一个永远走不出的迷宫。

因爱而结合，因爱的终结而分手。在当今这个光怪陆离的缤纷年代，因婚姻的结合而欢笑，因婚姻的破碎而哭泣，已是司空见惯，假如在生活中，你周边的某个亲朋好友，表面上昨天还是恩爱夫妻，时隔几天，突然中间跳出一个“小三”，夫妻双方不论谁的原因，这个家庭马上就乌云密布，从晴到阴。这个时候，你去劝合、评说，伪装的一方是听不进去的，谁对谁错更不必表白。最好的办法是无言，最好的劝说是沉默。因为谁的爱谁做主，谁的责任谁承担。

因为在这个到处流行重金劫色的年代，自由恋爱或初恋早已被贬值了，因为在这个可以这么说，什么都是快餐式的时代，它来得太早太容易。结束得又太快又利落。它和小人书、老电影一样，一道被沦为中年人怀旧的对象。

实际，爱情到最后，原来考验的并非曾经的美好，而是现在面对的邪恶，归根到底，考验的是人本性的敦厚和善良。大多数人，尤其是男人都是“葬送”在一个品格美好的女人手中的，这样的女人，可以忍受爱情的消失和生活的乏味平淡。这样的女人最平凡而又伟大，实际是最值得社会和人们的尊敬和仰慕！

每每情到深处便返朴归真，像回到青梅竹马的年代，有水濡交融般相濡以沫，有一时阴雨一时晴的恹气逗乐，像对孩子那样相爱，这样的爱情，在做爱比恋爱的年代更超前，已是弥足珍贵。前些天傍晚，在市区大街上看到一个触目惊心的事情，

一个青春年少的金发女郎，双手举着手写的牌子：只要你拥有一百万元，年龄不是问题，身高没有距离，丑或美都可接受！当人们怀疑这个女孩是否有精神问题或在炒作自己时，叫来了当地电视台的记者，而记者把摄像机对准她时，她却溜得比谁都快！什么是爱情，在有些人眼中已很模糊，观念不再是新旧，而在于是否敢作敢为。我想，“有了钱，难道就是“王子和公主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这并不是所有故事的唯一结尾。一代一代，人的理念的确在更新，其实，男人的一生是干涩的，这一点和茶相似。人们往往看到男人丰富、灿烂的一生，而忽略了背后他们在生活这口大锅里被煎熬的过程。有经历的男人看上去总是别有一番风味，那是因为他们经受过火热的洗礼，浑身翻转倒骨的折磨之后，才百炼成茶，留下淡淡的、苦涩的清香。有的男人把清香一直留到余生，把幸福融入家庭。而有一小部分男人在苦涩的清香中耐不住寂寞，却从此居功自傲，去学会出轨。出轨首先要学会说谎。对于那些已把说谎养成职业习惯的人，我在佩服其艺高胆大的同时，也为其身心健康感到深深地担忧。

一般温柔贤惠的女人通常会滋养出气定神闲的男人。对此，我的结论是，一个女人的美好程度，在一个男人的品位等级上，有着决定性的作用。因而，一个女人的贤慧、进步、自立等也的确非同一般。女人的策略和大度决定着女人的聪明，而往往女人，尤其是做长辈的母亲，奶奶把痛藏起来，把爱无私地释放出来。直到那个灵性慈爱的女人离开了或不在世上了，那个男人或小辈突然才会发现，那母亲的无私或妻爱的真情是多么的可贵和伟大。此时，什么叫珍惜，什么叫真爱才番然醒悟，后悔莫及也许会让你学会成长和成熟。

爱，不是能随处可捡的，男人见到漂亮的女人会心动，这很正常。看到电影或电视里耀眼的明星会做梦，会成为粉丝，也可以理解。但不能爱，这是肯定的，不用解释。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宿命，忘乎所以这词否则不会出现。其实，生活中，让我们疼痛的，除了牙齿，还有爱情，让我无处可逃。爱情，是宿命的罪，错过那爱，是一种遗憾。爱如病毒，喜欢潜伏。一旦暴发，无可救药。旁人的真言，会当作歪理，歪理会当作真言。缘分、内涵、品性、年龄等条件，若相差太大，那都是一道坎。当一个青春少女听到一个中年男人说爱，我想，那男人大可会出于一种对青春即将逝去的不甘心而才发出的这种呐喊，而不是一种其内心自然的爱的流露。爱一旦发疯，谁也不能阻挡，当然也不外乎像诺贝尔获奖者杨振宇夫妇，这是例外。因此，爱的冲动是需要自己控制和把握的。

我的爱，我做主，谁不能阻挡，青春可逝，春光难收，爱如病毒，喜欢潜伏，不要乱来，不要轻言，责任、爱、后果都要慎重！



姚遥

安徽歙县人，“老三届”。曾供职于吴江丝绸印花厂，平时喜欢写点文字，并在省市级报刊发表诗歌散文若干，现为吴江市作家协会会员。

三轮车

盛泽，丝绸的天地。到了盛泽到处可以看到丝绸，连盛泽的人力三轮车也被丝绸打扮得漂漂亮亮。长方形的车顶篷是丝绸做的，四边绿色的荷叶边也是丝绸做的。车前进时荷叶边飘搭，飘搭，使人觉得轻松，风凉，惬意。

盛泽和其它水乡小镇一样，多河，多桥，多弄。因此，交通往往以船为主。近年来，盛泽城建发展较快，许多臭河浜被填，古宅旧屋被拆，小巷小弄变成了通衢大道，于是三轮车像雨后春笋般出现。这些三轮车常穿梭于专业市场，车站码头，宾馆舞厅……据统计，方圆数公里的弹丸之地，竟有3000多辆，多得可用得上一个“稠”字。那些来盛泽做丝绸生意的客商说，到了盛泽，三轮车就是我们的“的士”哩。

盛泽人喜欢坐三轮车，探亲访友，出门赴约，常以三轮车代步。坐在车里，背靠车厢，全身放松，双眼微闭，静听车轮滚动，一天疲劳顿失。有一次，有家人家女儿出嫁，放着“林肯”，“桑塔纳”不用，偏偏去用三轮车，说是“雅”。38辆三轮车一字长队，所到之处，路人无不驻足观看，都说：倒比轿车威风哩。

三轮车昼夜服务，下午和傍晚前后生意特别兴隆，夜22时达到高峰。闲着的时候，停在街口或马路边上。车夫们有的坐在车里看看书报，有的围在一起白相。他们大都是农村或邻近乡镇来的，敦厚老实，吃苦耐劳。他们接送客送人不分路段，按先后次序载客，从不计较。每逢我看到三轮车夫赤着膊，油亮精光的背上隆起鹅卵般肌肉，一手扶着龙头，一手拖着满车丝绸，艰难地上坡时，便想起了《骆驼祥子》中的祥子。我极少坐三轮车，总觉得有无数双眼睛看着你，有点难为情。我只想去看看车，去看那长方形的车顶篷，四边绿色的荷叶边，在大街小巷飘搭飘搭……

发表于《新华日报》

短诗一束

妻子

夜的帷帐悄悄地撩开，
黎明在窗外睁开了双眼。
一个熟悉的足音接近了，
——是妻子上完了夜班。
看她卸下一夜的疲倦，
把一丝淡淡的微笑留在枕边。
我轻轻地拉拢窗帘，
给她一个安宁的白天。
在生活的海洋里，我是船，妻是帆。
还有多少个风口浪尖呵，
需要我们坚强地携手并肩。

卖菜

挑一担鲜菜翠滴滴，
跨一路步子轻松松。
翠滴滴，绿了乡间的路，
轻松松跨进还在梦中的城。
轻盈盈，把绿色泼在街巷，
甜滋滋，让欢乐淌进人们心中。
布店里扯起多彩的春天，
卖菜人捧回了柳绿桃红。

蝉和蚯蚓

舞动翅膀，
他说，我有晶亮透明的衣裳。
拉开阔嘴，
他说，我有独一无二的金嗓。

嘿！一生在喧闹中度过，
空虚的躯壳驮着死亡。
看那蚯蚓！
活着，终日弓起肩膀，
不遗余力地耕耘在土地上。
死了，紧紧地抱着土地，
把生命也酿成大地的乳浆！

（以上发表于《长春日报》）

染

何惜汗水
雨般淌入染缸
升温，再升温
让那苍白
痛苦地颤栗
溶化为一掬鲜艳
心情如涌起的染液
要把明天染成
永不凋谢的春

收获

岁月长成丰满
结实成火红
天空高而蓝
清爽成广阔
黄黄的阳光铺排着
涌过大地
涌进田野
起伏成浩浩荡荡
于是
乡村诞生了笑靥和匆忙……

（以上发表于《新华日报》）



杨晓红

女，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初期，从小就爱捧着书本，畅游在文字中间。当自己的文字变成铅字，飘着墨香时，总有一股狂喜。当成长的世界里充满了浮躁时，总想在文字里找到一块静地，独自思考……

乐在“挪窝”

常听女儿自豪地说：“盛泽是个好地方，我是盛泽人真幸福！”，我就问她为什么会这样说？她就说：“盛泽有美食，盛泽好热闹，盛泽人的脸上写着‘满足’两个字！”我想对她说，我也很开心自己是个盛泽人，因为自我出生后，我已经挪了五次窝了，住了六个窝，而且一次比一次好，一次比一次体会到了生活的滋润。

70年代初我出生在一个大家庭里，为什么说是个大家庭呢？因为祖孙三代15口人居住在一个八、九十个平方米的屋子里，而我爸爸率领的5口小家更是蜗居在十五个平方的房间里，总是三个人挤一张床。我爸是个教师，当时的待遇不是很好，总是分不到房子，在这个小窝里我一住就是十多年。此时进入青春期的我好想好想有一个大一点的房子。终于在我踏入初中时，老爸分到了学校安排的教师家属院的一个二十来个平方米的房间，总算我拥有了一张床，我总算能好好伸伸腿睡觉了。虽然住在底楼，很潮湿，但我的心里却是被暖流紧紧包围着。这是我的第一次“挪窝”。

随着国家对教育的重视，教师的待遇也逐渐好转。我家的住房条件也在改善之中，时隔五年，我老爸总算再分到同一个教师家属院的楼上房间。我也有了上楼的福气了，上面的空气就是好，盖在身上的被子也不再湿湿的了，我也对房间加倍的钟爱，不时在整理一下，再拖拖地，夏天的时候也会在地上铺一张席子躺在上面，好一番惬意哟！这是我的第二次“挪窝”。

想不到改革的春风再次吹到了我家，教师的福利越来越好了，1992年盛泽中学造房子了。饱受底楼潮湿的痛苦，全家一致表决：这次一定要住在最高处，好好享受阳光的温暖。93年拿到房子后，我们以最快的速度，最简单的装修，火速搬了进去。哇！这五个平方米还不到的小房间就是我的闺房，是我有生以来的第一个独间，睡在床我还在想这是个梦吗？这是真的吗？拥着被子带着笑意入梦了。这是我的第三次“挪窝”。

就在我仍沉浸在“独间”的幸福中时，幸运女神居然再次光顾了我。在我搬进新家不到半年内，我分到了厂里的婚房，也享受到了第一次房改政策的优惠，我马上拥有了一套属于我自己的房子，而且有六十多个平方米呢！94年我正式入住，这是我的第四次“挪窝”。

在自己的小家里，女儿出生了，二个人的窝马上成为三人窝了，可能多次搬家

的原因，总想住得更宽敞些，质量再高一点。97年最后一次房改政策允许优惠房换房一次，我又有了一个机会可以换得更大面积的房子，我马上抓住这次机会，挪了第五次“窝”。虽然装修不是太华丽，但是房子的结构合理，面积一下子大了二十多个平方米，三口之家足够了！

大概是“人挪活，树挪死”的原因吧，家里的经济条件也不断好转，有了一些多余的钱，人也变得不安份起来，眼光放远了，离盛泽不远的平望在开发房产，价格相对盛泽来说很是便宜，就一时冲动买了一套带阁楼的房子，比现在的房子的面积又翻了一倍，而且居住环境很好，同时又玩了一把时尚，可以做个有车一族。等到收费站撤消后，2006年我们举家搬到了平望，天天开车上班，生活又增加了不少精彩！这是我的第五次“挪窝”。

虽然我还没到不惑之年，但已有了那么多次“挪窝”的经历，让我深深感受到改革给盛泽人民带来的生活巨变。相信，我在有生之年还会有更多的“挪窝”机会。

慢车时代

曾经看到过一篇文章《慢书时代》，就是让大家静下心来，远离喧嚣，好好地看一本书。的确，现在好多人都无法静下心来，静静地思考、回味，总是说很忙很忙，人也是很乱很乱，但让他说说在忙些什么呢？却会是很茫然，真是不知道在忙些什么。因为外面的世界太精彩，外面的吸引力实在大，总让人定不下神来。我也总有这样的感觉，心思很是散乱，很难聚集起来，而且总为无法定心做好一件事常常寻找各种理由。

但是当我学会驾驶，开车在公路上时却总会跳出“慢车时代”四个字。驾驶的时候，有时一分心或者在飞速行驶的时候就会出现状况。冷不丁，一个人或者一辆摩托车冲了出来，常常被吓得一身冷汗，心有余悸。从“慢书时代”联想到了“慢车时代”，更加进一步了，前者是静心做好一件事，不要浮躁，而后者却更要注意速度上的慢了。

今年1月份发生在我身边的一件事，更让我体会到“慢车时代”的重要性了。我表哥在晚上7:00多下班的时候，骑了一辆自行车在十字路口突然被一辆速度超

快的汽车撞倒，人一下子被弹到了汽车的前挡玻璃，又被弹到十米之外。人顿时昏迷了过去，脸上血肉模糊，浑身都是鲜血，让人看了心痛不已。幸亏他被路人急救入院，性命没事，但脸部骨折，不能吃喝，几天下来瘦了十多斤。身体上痛苦也就忍了下来，但是最磨人的却是精神上的，与肇事方的谈判却让人倍受痛苦。他已受伤，只能让年已七十的老父一趟一趟地去找他们。幸亏交警同志出面，根据交通法，帮助年老的父亲去向肇事方提出条件，帮忙去找他们来解决，虽然事情还没有解决，但是作方受害方心理却得到了安慰，因为有这些公正清明的执法人员伸出援助之手，才能使他们减轻了痛苦，也让人明白法律是公正的。

每每想到这里，我总想大呼一声：各位，请慢点开车！当我开车时，也总会用“慢车时代”这四个字来告诫自己，切莫伤己又害人。



李云

女,1976年11月生。1996发表小说处女作《山崖上的野兰花》。后陆续在《西湖》、《延河》、《雨花》、《山花》、《滇池》、《青春》、《红豆》、《广州文艺》等杂志发表中短篇小说数篇,同时在《雨花》、《南方文学》和《苏州日报》等发表散文无数。2006年年底出版小说集《洗澡》。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

奔跑的火车

那一年，我第一次出门。第一次看见火车，在这之前，我一直生活在美丽的乡村里，我像一片支棱着耳朵的豆叶儿，站在屋角，或田埂上，专注地倾听着，生长着，好奇着。

我是因为堂姐出嫁才有幸坐上火车的。在这之前，我们院里已经嫁出去了两个姑娘。她们都比我大十三四岁，一个住在我家砍上，一个住在屋后。她们倘若说话，我都能听得清清楚楚。只是砍上的桂花读过两年书，她的声音相对要低些，混沌一些，羞涩一些。如果可以，她几乎不怎么愿意说话，她头上有两个哥哥，成天在为结婚娶媳妇的事跟娘吵闹，一会儿要分家，一会儿要礼金。都是老实本分的农民，一年除了卖几头猪，几只羊，哪有丰厚的家底来共大家分呢！本来很好的喜事，最终成了阴云密布，她的娘坐在门槛上唉声叹气的时候，眼睛就在她身上梭，不知是否在悔恨要知这样就多养几个闺女好了，大家都来下聘礼，都来低三下四哀求！而屋后的玉兰尽管是哑巴，可她的音色总是很好听。她是家里的老大，没事就会站在猪圈边看着猪群叽哩呱啦地说话。我知道那是因为大家都当她哑巴没有跟她说话的原因，她的喉咙里上串下跳着很多无法放飞出去的声音。更何况，她正好十八岁，多好的年华呀，她多想告诉猪群，你看那只蝴蝶多漂亮！那朵紫云英多美丽！黄鹂的叫声多么悦耳！她们就在那一年里相继嫁了出去，传说是坐着火车走的，桂花什么也没有说就跟着一个陌生男人走了，她的身影投入到赶早班车去火车站的路上像一个飘荡的游魂，无头无尾，安安静静；倒是哑巴玉兰，她走得很高兴，可能在那几天里终于有人来跟她说话了，他们说了很多好听的话给她，这些湿润的声音滋润了她的眼睛，滋润了她的喉咙，她在离开家的那天早晨，显得异常兴奋，一步三回头，嘴巴里叽哩呱啦地说着，手舞足蹈，激动万分，仿佛要把憋在肚子里十八年的话都在那一刻说出来，要把去坐火车的高兴劲表达出来……

那么，她们的男人跟堂姐所要嫁的男人都是同样来自湖北的“湖北佬”么？她们出嫁没有多久，桂花大哥的媳妇进了屋。这是一个掉着一对硕大葫芦奶的女人，她成天站在院坝边骂娘。她愤怒的声音总是晃荡着一种乳液涌动的声音，将我们院弄得鸡犬不宁，似乎她不是跟婆婆有仇，而是跟我们都不好。在她的大喉咙下，她婆婆的哀怨声总是很快跟上来扫尾。我听着就知道她想哭，可哭不出来。她可能还

在怀念桂花吧！基于这样，我忽然也很怀念玉兰，她跟猪群叽哩呱啦的说话实在要比这个嫂子的打闹声好听。最起码，那是玉兰藏在心里最动人的话儿啊——这些话儿她都要跟她的男人说吗？当要娶我堂姐的湖北佬被媒婆领到家里来，我看着他标注着外乡人的高鼻子忽然充满了恼怒，就是你们这些外地人将玉兰的悄悄话儿带走了啊！而有关他叫什么我已不记得，只记得他在我家住了有半个月，他天天跟在堂姐的屁股后面说他们那个地方是平原，有棉花采，有西瓜吃，有大片的麦子。堂姐的母亲很早就患黄疸肝炎去世了，堂姐几乎都是由我母亲带大的。堂姐头上的几个哥哥长得膀大腰圆，我母亲说男娃子吃点苦没关系，让他们自己去讨生活吧！但女儿不行，需要好好养在家里，需要教她做针线，做家务，教她待人接物。在母亲眼里，堂姐就是她的大女儿了。媒婆来说媒的那日，我母亲气得将媒婆赶了出去，她碰着门自言自语着：这哪儿是嫁人呢，简直是卖人么！你想嫁你嫁！母亲害怕堂姐跟桂花和玉兰一样一去不回，那个火车站就是吃人的虎口，把人都给吞了，你看看，这一走就杳无音讯！我不稀罕坐火车！但这个“湖北佬”他太有毅力了，他纠缠不休，他说他不会的，他很喜欢堂姐，他会好好待她的，每年给她新棉袄穿，每顿吃细粮！她的话令堂姐动心了，侧身在月光里问了一句话：要坐火车么？但母亲还是决定亲自带我送堂姐走，她必须亲自看到堂姐的新家才放心！因为有火车可以坐，我也不再讨厌地叫他湖北佬，而是怯怯地叫了声姐夫。那刻，不知为什么，我忽然发现他背上的汗水印子特像一辆火车在奔跑——“呜！”，一声鸣笛，火车载着堂姐跑得飞快！转眼消失。

也就是说，在还未抵达到火车站的时候，我已经看见了一辆奔跑的火车，它让我十分不安，十分紧张，十分恐慌！

火车站在哪里呢，它是什么样子的？进城后，我看到一排排穿戴整齐的列车乘务员匆匆走过。她们戴着跟公安民警一样的平顶帽，男人是裤子，女人是裙子。因为本城还有一个小飞机场。我跟堂姐便在路上争执起来，一会说她们是空姐，一会是列车乘务员。在那个年代，空姐、列车乘务员都令我们景仰，一个高高在上，一个满世界跑，我对着他们的背影忍不住发誓将来一定要做一名列车乘务员！空姐要求高，我自知之明不敢多想。可见从小我就是个知道掂量分量的人。可我的堂姐没有这么想，她十分信任这个要娶他的男人说的每一句话，真像一个被爱情冲昏头脑的人！在进火车站之前，我们经过了一长排小饭店和小旅馆。门口飘扬着一个女人叫人吃饭的声音，还有一些葱蒜味。我们在路边的小摊上吃了一碗米面皮，嘴唇被辣油抹得红艳艳的。我故意没有去擦拭那抹红，因为我看见有一个漂亮的列车乘务员嘴唇也是这么红的，她一定是擦了口红！火车站的人很多，人们都在排队；地址也很多，诱惑在排队。我第一次知道去上海、河南、江苏、深圳，乃至更多的地

方，都可以从这里出发。那么，桂花和玉兰嫁到哪里了呢？她们为什么要一去不复返呢？——那都是些没有良心的东西！我母亲一边排队一边告诫堂姐，希望她就是嫁到福窝里也要常回来看看。堂姐你会么？我也跟上去轻声问道。看着堂姐热泪盈眶地抚摸着手中的火车票说车票真贵呀！我的眼泪哗啦一下就出来了，她的意思是火车票很贵的，就不要浪费钱了！这还没有嫁人，就知道过日子了！母亲也狠狠地叹了一口气——女大不中留呀！

也许是火车站带给我的好奇，也许是紧张，也许是觉得堂姐的无情伤害了我的母亲，我替母亲委屈的时候，忽然很恼怒看到堂姐的样子。以及母亲恋恋不舍的样子。还有那个湖北佬如狼一样贼亮的眼睛。我决定自己去看看火车站的样子，这么多的人，他们来自哪里呢？又要去哪里？我在人群里钻来钻去，从这个胳肢窝钻到那个胳肢窝，从那股汗水味里奔跑进一股比雪花膏更香更好味的气味里。就像在晾晒于院坝边的被单下跟影子捉迷藏一样，我决定远离一切。这让我过早感觉到这时消失的应该是我，我想自由自在地奔跑，跟路上看到的五彩气球一样，我已经远离大地，我想飞！

嗨，小姑娘，注意安全！茫然无知中，我居然先一步跑到了站台，看见了火车。火车，长长一条匍匐在铁轨上，像一条巨大的没有尾巴的青蛇。我想只要它张开嘴巴，我就会被它吃掉！我吓得哇啦一声哭了，之后就什么也记不得了。看来这次乘火车的经历是失败的，因为我不是自己走上火车的，而是被母亲抱上去的，听说湖北佬姐夫献殷勤要抱我上去，却被我母亲无声地拒绝了。直到多年后，我站在异地的火车站，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母亲生怕我被人抢走！可见，那刻她也有了一定的恐惧！这貌似连在一起的车厢，它连接的只是一部分组件，人和人倘若坐在两节车厢里，永远也是分开的。

总之，二十五年后的今天，我再也没有见到过桂花、玉兰，还有我的堂姐，以及后来跟着出走的堂哥们。村子里也很少有人说起他们，他们仿佛在一夜之间从村子里消失了，像拔掉不该生长在庄稼地里的野草一样，从火车站消失了！没有来信，没有电报，没有一个电话，没有一个问候，如今，当一茬茬的人拥挤于打工热潮中在火车站不停奔波的时候，想必也不会有人因此去想念一个曾经在这里消失到不见了的老乡吧？但这怪不得大家，在人山人海里拥挤，哪个还有一丝闲心去怀念和忧伤呢？

出门坐火车，这只是打工族们一个习以为常的远行行为而已。我们正渐渐开始习惯着忘却，以及被忘却。

母亲的碎日子

姜苗·蒜

一丛新绿在厨房的窗台上闪亮，映着窗外瑟瑟风声，仿佛在老照片上看到了母亲年轻的手指，玉笋一般，定格在十八岁那年，照片上摇曳着一片烛光。

生命在燃烧，以青葱的方式将美好书写。

那绿，是几根从白色塑料袋里生长出来的姜苗，高昂着信仰的手指，在空气的泥土里拔节，一片小叶儿开始初绽，像由母亲亲手埋在地膜下的红薯开始了发芽，出土的是坚忍不拔的信念与顽强的生命意识。是对季节招展的胜利的旗帜。

我站在厨房门厅边看着那抹新绿，一时失去了所有的思维，还有话语权，我哽咽着……姜是我有一天突然兴致盎然买来的，我说我要做一盘子酸辣子炒鸡块……为此，我还特意去买了一袋泰国香米。手捧老姜，我似乎看到了酸辣子拌着一碗香米，那红白相映成趣的美味。

就在这时，抄煤气表的老吴掀响了门铃，我隔着门告诉一立方还没到，下次抄吧。老吴应声走了。他把我的惆怅与荒凉带走了。

我住在小区里，可只当这里是旅馆，母亲家是饭店，从饭店过渡到旅店，是四个轮子的渡船，一生轻松。难得从汽车上抱下来的东西不是蔬菜，而是玫瑰花香水百合，而是标签着大润发、华联超市的购物袋。

母亲被我遗忘在老屋的厨房里，像遗忘的老姜，用埋葬在心底的慈爱，用身体最后的能量，点亮着羸弱的生命烛光，独自温暖着，留守着，等待着我们的回眸一望。老姜的边上，还有一瓣大蒜，它们干瘪着，皱皮疙瘩的样子如一枚干涸的子宫。洁白的根须如忧愁，坚硬而又绝望，遒劲而又无力，苍白而又虚无，把母亲的面庞掩藏，却将母亲俩字高高地飘扬在了明年五月的玉米杆子上。

那时，不知从哪家门口飘溢而来的饭香，默默地传递着一声比一声悲凉的咳嗽。咳嗽声把整个五月敲响，把坚硬的大地当成了超级大鼓。再学着“蒜”的模样，告知世界：人不过就是一菟草！

香椿树·晾衣绳

香椿树住在家门口，它的左肩旁是另外两种树，一株构树与一株柿子树。

三棵树成为一排直线，呵护着平整的院坝，腿脚掩埋在魔芋丛中。全都开花，全都结果。只是，有的果可以吃，有的只能看，像香椿树，我们只吃它香喷喷的叶子。而构树的果子虽红润，像新鲜的草莓，却无法入喉。枝杈下，一根小指粗的铁丝从这棵树链接在那棵树上，拦腰环抱着院坝后面的老屋。它是父亲特意为母亲拉的晾衣绳。从年轻媳妇的手上，向人老珠黄拽去，向繁琐的日常与繁忙的家务延续，将日渐趋老的骨头与关节招领。

我读它时，更像是在端凝着母亲的手掌，认真地阅读着交错的生命线。

晾衣绳上有时晾着衣裳，有时就晾着鸟儿的歌声，再是一种气味，一把乡村的风情。怎么说呢，不管晾衣绳上晾了衣裳没有，我总感觉它从来没有空乏过，即使衣裳收了，一股太阳的味道却仍旧在，它交织在母亲的手温里、叮咛里，与日月同辉，永远散不去。

于是，晾衣绳就成了母亲打开的胳膊，紧紧地将家的概念搂抱。将我们的体温与睡梦安抚，并洗礼。我们沉醉其中，鼻子里徜徉着属于母亲身上的葱油味儿、乳香和雕牌肥皂的味道，它与父亲的旱烟味，以及种庄稼的牛粪味交织，厚厚醞醞清清淡淡，袅绕着，芬芳着，纯净着，久久地散发着。

这就是老家的院子，故乡的院子，与一棵树，与一根晾衣绳有关。晾衣绳一端牵挂在东头，一端紧栓在西头。大地的那头，生命的海岸线上。好比一头栓着母亲，一头拉在儿女的步伐里。你走我也走。我曾经从东头走到西头，又从西头走到东头，却不知道哪一边是始点，哪一头是终点？只觉有一根无形的线一直栓在心上，越绑越紧，非常有韧劲。

开着白色雏菊、红色牡丹，大红囍字写在金色凤凰上的被面，洁白的洋布铺盖里子，的确良花衬衫，蓝色卡其布裤子，灯芯绒红外套，红洋布棉袄……都被母亲抬着胳膊悬挂，飘扬开来的是一道道轻盈的影子，它们从一缕缕肥皂味上掠过，掠过骨头活动的嘎吱声，掠过红艳艳的香椿头，掠过圆润着黄澄澄的玉米棒子的屋脊，掠过女儿眺望远山的梦想……

偶尔，一声粗重的喘息，像拉不高的音符，吃力地在半夜的牛圈边嘶哑。牛圈边的东头是母亲的房间，玻璃窗上糊着旧报纸。

十年后，我回家，再看着母亲掂着脚跟将我的一条牛仔裤悬挂，我发现，母亲的背影是那么矮小，低到晾衣绳下面一大截的地方去了——母亲老了？还是牛仔裤过重？水滴的声音，从晾衣绳上落下，褪色的幽蓝灵魂，再也无力悬挂……它就在我眼前，在瞬间里，开始化为一抔泥土——用一滴水的重量体会大地给予我们的恩情。

那一年，我又一次吃到了香椿炒鸡蛋的美味。它们顺着晾衣绳这根线索朝我的

胃部进攻，乃至霸占。让我永远走不出故乡的味道——那对于母亲的思念。

屋檐·蜘蛛网

住在有屋檐的房子里，好比睡在挂有蚊帐的床上，躺在母亲温暖的怀抱里，我的心和母亲一样，和家一样，安谧、富有，与同住在屋檐下的被父亲扎成一朵朵盛放的牡丹花一样的玉米壳苞谷棒子，都有了一样的呼吸——踹着一股子木头、泥巴、石板质朴的建材气息。这样的气息飘进空气里，乡村的炊烟里，就将家的图腾永久地镌刻在蓝天下。一个母亲的样子被经典回放了。在家的概念里，母亲的角色不过就是建造房屋的某一块木头或者石板。家从而被撑了起来，坚不可摧！

母亲在那个夏天坐在屋檐下的样子，就永远镌刻在我的心灵深处。那是午后时间，母亲拖着一身的汗水从地里回来，她的脚上拖着一坨黄泥巴，胳膊和脸颊上都是汗津津的，被太阳晒红了。泥巴总是很沉地托住母亲的双脚，使她的步伐不再矫健。但那一刻的母亲气色很好，很美，很动人。她身穿一件无袖圆领衫，要说，她不是一个体态发达、具有满月脸磨盘屁股的典型山村女人形象，相反，她显得有些娇小，她的脸，按当下时髦的说法，小到适合上镜。但是，因为被汗水浸淫着，那一刻，她就显得很饱满很圆润，周身泛着动人的光泽，像庄稼地里的玉米，正是茂盛时期，葳蕤的感觉在她乌黑亮丽的头发上体现得淋漓尽致。这就是劳动的力量。她将锄头轻轻地靠在门框边，被泥巴洗得发亮的锄头顿时将门厅照亮，把母亲的眼睛照亮，将母亲头顶的蛛网照亮——让我穿越时空一般，忽然看见了一种叫做年老的银丝在迎风飘扬。

我的眼神慌乱地从蛛网上逃离。再次端凝母亲。这时，她已将倦怠的身体靠在竹椅背上，抬着胳膊用手指拢头发，一下，两下，手指变成梳齿，梳理着凌乱的发丝，梳理着疲乏的身体。母亲还是喜欢将头发扎成一个辫子，然后再绕着盘在后脑勺上。山里人给这样的发型取了一个很形象但很难听的名字：牛屎坨。这堆“牛屎坨”却分明将母亲的脸庞烘托得富贵耐看。我感到满足。眼神一飘忽，就又抬头去看悬挂在母亲头顶上的蜘蛛网了。我是那么喜欢屋檐下的时光啊，因为屋檐下有阳光，视野开阔，有芝麻一般密集的蚂蚁可看，而就在蜘蛛网的下面还有一个狗窝，有一天，狗窝里躺上了一只黄猫，它温顺地与花狗依偎着，令我好奇了好一阵子。于是，屋檐于童年的我来说，无疑是一个游乐场，总唤我走出小屋，在母亲下地嘱咐我看家的时候，就在屋檐下找到了许多的乐趣。蜘蛛网就是其中之一，奇怪的是我每天坐在门墩上看它，总是看不厌。好比蛛网永远破不了一样，刮风下雨，寒九酷暑，一直散发着一股历经风尘仍然干净的旁逸出尘、质本洁来还洁去的气质，圆满地张贴在屋檐下。

可是，当我从母亲的腋下抬起的眼神，嗅着母亲身体里的汗香，再看蛛网时，无论眼神怎么变幻只觉蛛网都是母亲一年一年种植着的梯田，一层，一层，一擦，一擦，从山脚脚一直擦到了山尖尖上。母亲攀登其中的身影如那只大肚子蜘蛛，成天网在活计的中央，劳累的中央——她拢头发的手指一次次变成发着亮光的锄头，向大地深处觉醒。我忽然为如此年轻貌美的母亲成天被网在这样的中央而感到沉重和无奈。

很多时候，我在回忆起那一情景时，总发觉隐藏在母亲身后的锄头上的亮光如箭簇一样在发射，直朝网中央射去，那是一枚时光之箭，它定格了母亲在我心中的形象，也让我无法接受它给母亲的摧残——蛛网凌乱了，网中央的老蜘蛛的形体也有了匍匐的姿势。在那张网上，我从来没有看到过小昆虫的尸体形骸，只有对蜘蛛自身的抽取。蜘蛛用一生编织了一张网，并把它挂在了温馨的屋檐下，它要网住什么，留住什么，我不知道，只见它无力地匍匐在网中央像在等待天黑……

所以，我害怕回想如今的母亲，我不敢想她老了，她老成什么样子了？因为那只老蜘蛛已让我有了爱与哀愁，已给了我一个先知，同时把我望乡的眼神久久地网络。许多日子里，我都会想起那张在风雨中飘摇的蛛网。只要一抬头，我就能看见母亲的情思，母亲坐在屋檐下的身影，她在梳理头发，她在磕泥巴，她在劈柴禾，她在做针线，她牙疼，她在等待我回家，一次次朝前倾去的身体，把目光送到盘山公路上绕啊绕……凝视中怀有的端详的目光，一次次把乡愁戳穿，将我穿梭在城市的麻木表情羞赧，从而无处躲藏。

所以，那一年我回家，在乡村静谧的夜里，亲眼看到母亲房间的灯一熄灭，蛛网就从屋檐的舞台隐藏，让我再也找不到，使我感到了从来没有过的恐惧。

云儿，回来吃饭了！我闪烁在黑夜里的失眠的眼睛，从此失魂一样地等待着这声清脆的呼喊从屋檐下响起。

屋拐角·猫

那是一只野猫，有一天，它从屋拐角突突然地跑了来。慌张的样子，像我刚从大老远赶回来，生怕找不到家了。当它依偎在母亲的身边，感情又很亲密，像走久的我回到母亲身边，眼神里密布着一丝久久散不去的惆怅与相聚的欢愉神情。

屋拐角，每次想起来，就觉得已经离世的哥哥一直站在那里。那是母亲突然告诉我的，他在哥哥离世的五天后告诉我说他看到哥哥就站在屋拐角的身影……为此，她很怀疑哥哥根本就没有离开我们。哥哥曾经陪着母亲在屋拐角菜园子忙碌过，他是不愿意走啊，他惦记着母亲，惦记与母亲生活在一起的时光，惦记着母亲离开他后的艰苦的残余日子。也许，他还惦记着菜园子里由他亲手种植的辣椒、茄子和西

红柿。于是，那一年的蔬菜长势就特别的好，当辣椒和西红柿如一盏盏灯笼红透半边天的时候，白发人送黑发人的凄凉与悲恸，在那个秋天上演了，使母亲一下子老了，像一苑早衰的白菜，萎缩了，这种萎缩是从芯子里面开始的，再蔓延到皮肤上，让我心疼的看见。

那之后，仿佛是在一个雾蒙蒙的日子里，一只肥嘟嘟的野猫便撞开了满世界的迷雾，仓皇地跑了来。它温顺地跟随在母亲的脚后跟上，母亲走到哪里它就跟到哪里。冬天，它与母亲在屋拐角上做些小活儿，母亲坐在椅子上，它就蹲伏在母亲的脚背上，母亲时不时地停下手指看它一眼，它毛茸茸的金黄样子带着先天的温情将母亲干涸的眼睛滋润，对了，那时候母亲的手上正捏着一把从竹竿上捋下来的西红柿枯藤，因为猫的温情，母亲的手感开始温润，一把沉甸甸的青葱开始在手掌心蔓延，母亲继而望着菜园子道：明年咱再种西红柿……春天，猫儿就跟母亲下地进菜园子了，母亲点辣椒籽它就与一只只小昆虫跳跃着闹，时而将身体飞跃起来，捕捉飞虫，时而蹲伏在母亲夯出的土堆上瞅着飞虫看，它的样子时而兴奋时而乖顺时而倔强时而无理取闹着，总之，十分鲜活，像一个顽童。当感觉弄脏了的时候，它就抬起前爪子洗脸，时不时地叫唤着：喵，喵……

从此，母亲开始与猫相依为命，春夏秋冬，年复一年。我们都希望猫不要生病，不要又学着来时的样子突然离家出走了。有一天，它还真的把母亲吓坏了，因为要捉一只老鼠，它没有及时跟上母亲的脚步。母亲的脚就走不动了，总觉得脚后跟上少了什么，空空的，令她焦虑，难受，恐慌，她四处叫唤着猫寻找：喵，喵呜，你在哪里？母亲的叫唤令整个黄昏都哑然了，令整个村庄都颤抖了，仿佛又听见了母亲送哥哥离世的惊天动地的哭喊。之后，天就下起了一阵小雨。那个晚上，母亲哪儿也没去，她搂着猫烤火，又搂着它睡觉，整个晚上，她的手就没有松开过。母亲成了一只老猫，野猫儿便成了母亲收养的另一个孩子。也许它是我，也许是已经离开的哥哥。

屋拐角，我们的出行都是从哪里开始的。母亲与父亲一前一后下地，走亲戚，我和哥哥的蹒跚步伐，再到求学，外出工作，以至哥哥的出丧，我的出嫁，我们都从这里走向遥远，走向前程，走向欢喜忧愁，离开老屋离开母亲的视线。路是从母亲悉心呵护的菜园子边边上开始的，是她与父亲亲手休整的。砌台阶的石头都是原生态的，所以不是很规整，高低不平，缝隙里长着小草。还有我在少女时期种在边上的蜀葵和矢车菊。它们一年一度地开花。像母亲吐纳在耳朵里的一句随意的叮咛，把那起伏不平的台阶温存。把我们抬起的小心翼翼的脚步温存。走完台阶，我们就下到水泥公路上了，站在边上等挂着远行地址的班车准备出发了。在我记忆中，母亲就一直是站在屋拐角目送我们出行的，她没有挥手，亦没有说话，就那么静静地

看着我们，直到班车走远，那蓬留下的灰尘也烟消云散，然后，又在她眼里尘埃落定。

唯有哥哥出丧的时候，母亲是哭喊着跟我们一起下完台阶的。哥哥的出丧安排在天麻麻亮间，那时，在灵柩前枯坐了一夜的母亲刚被我们扶到床上躺下，我们之所以这样安排，为的是不想母亲亲眼看着骨肉从心口挖走，尽管挖走他的是一场事故。可是，当哥哥的灵柩由几个壮汉子抬起来，“嗨哟嘿哟”地走出院坝，下台阶时，母亲忽然从睡梦中惊醒，她哭喊着奔了来，几乎是连滚带爬地扶住灵柩将哥哥送下了台阶。这之间人们感觉到灵柩特别的沉，沉到几个壮汉子都抬不起来，于是议论哥哥还不想走，他留念世间啊……那时，我走在前面，帮没有子嗣的哥哥举着花圈，听到这话，我停了下来，手抚灵柩跟哥哥默默地说了一句话。我知道哥哥不是不舍得尘世，是母亲啊，灵柩之所以如此沉重，也是因为母亲的爱太重，这令哥哥的灵魂很不安……

最后一个台阶下完，母亲就一屁股坐在了台阶上，哭得跟个孩子似的，无助极了，无依极了，双手抬起来，又放下，然后再抬起来，再放下。母亲已经搂抱不到哥哥了，双手无力地耷拉在身旁，十指插进泥土，抓了一把泥土和草叶出来。她就那么呆呆地紧紧地捏着双手坐了好半天。

于是，有人说，那只猫是哥哥的灵魂，他是一个孝子，虽然走了，仍以一只猫的相貌来到世间，陪伴孤苦的母亲的后半生。这不易的、残缺的余生。

那日给母亲电话，我禁不住问了母亲在干嘛。母亲说她跟猫儿在晒太阳……放下母亲的电话，我的心久久不能平息。隔着遥远的距离，我一样看见了母亲，她穿着一件旧棉袄，怀抱着猫儿，坐在屋拐角，明晃晃的有些惨白的冬阳照在西墙上，一道由父亲晒烟叶的阴影就落在她的头顶上……母亲并拢着双膝，身子缩成一团，一只手不停地抚顺着安静匍匐在怀里的猫的背脊，目光落在面前空荡荡的菜园子里……那里，她种的一块蒜苗和芹菜被冰结住了一般，生长得不是很景气。但很坚挺，很傲然，自觉地誓言着：挨过这个冬天，一切就都好了。

那时，母亲刚好五十八岁。她从二十四岁嫁到背后的瓦屋里，已经在这里住了整整三十四年了。在这三十四年里，母亲在街上给哥哥和弟弟建造了一幢楼房。最近，母亲告诉我说，她想等到明年春天将瓦屋拆了，重新盖两间砖房住。母亲就是站在屋拐角给我打的电话，她一直善于在屋拐角抱着猫儿与我联系。仿佛她的联系已经贯穿了阴间与阳间。



周德华

男，1934年生，本土人也！企业退休，曾从事地方志、文史编纂，任《吴江丝绸志》主笔，获江苏省地方志成果一等奖，并参编《中国丝绸通史》、《江苏省志·蚕桑丝绸志》、《近代苏州通商口岸史料集成》、《吴江县志》、《盛泽镇志》及吴江文史资料等。

略通英语，曾译过30余篇微型小说，发表于《解放日报》、《新华日报》、《河南卫生报》等报刊。

吴江赋

——为吴江建县 1100 周年而作

吴江，古称松江，汉为松陵镇，属吴县。后梁开平己巳（公元九零九年），割吴县南地，嘉禾 [1] 北境，合而为邑，置县之始也。元升为州，明清以降复为县。清雍正四年，吴江震泽两县划地分治。民初复合，类属二等县 [2]。一九九二年撤县建市，世纪之交，位居全国百强县市之前十位。

吴江地当三吴，濒巨浸笠泽 [3]，京杭运河纵贯南北，荻塘烂溪西纳天目之水而东注鸯湖，吴淞江入沪境呼为苏州河，乃成上海之母亲河。

泱泱泽国，湖河港汊，密如蛛网。平畴沃野，阡陌纵横，稻麦桑麻，水产林果，农副丰饶，鱼米之乡也！

风光旧谙，景物暄妍，具区 [4] 云帆，长桥 [5] 卧波，华严塔影，引来无数骚人墨客。蒋捷舟摇，红樱绿芭蕉。[6] 姜夔吹箫，回首十四桥。[7] 米芾诗垂虹，秋色满东南。[8] 五桥晴市、竹堂古祠。[9] 溪桥野店、玄真钓矶。[10] 慈云夕照，虹桥晚眺。[11] 泗洲晓钟、胥滩古渡。[12] 鹤渚渔歌，楔湖秋月。[13] 罗星听雨，蓬浦香风。[14] 目不暇接，美不胜收。

世遗退思园、国保师俭堂、静思园、先蚕祠、赐福堂 [15]、九华寺皆今国旅游景点，各领风骚。

吴歌清婉，韵味独具，民俗多采，乡情淳朴。园林城市，田野风光。农家休闲，赏心悦目。

吾邑地灵，代有人杰，出类拔萃，灿若星汉。季鹰思鲈 [16]，龟蒙养鸭 [17]。昆曲音律沈璟 [18]，自成吴江一派。造园大师计成 [19]，《园冶》传钵海外。学究天人王锡阐 [20]，济世名医徐灵胎 [21]。沈启 [22] 著《水考》，云球 [23] 作《镜史》。周氏两忠臣 [24]，陆耀 [25] 一廉吏。潘耒 [26] 《日知录》写序言，史鑑 [27] 《西村集》入《四库》。叶门三才女，宜修、小纨与小鸾 [28]，侠女名姝柳如是 [29]。诗画双绝吴琼仙 [30]，巾幗英雄沈月箴 [31]。南社源地，发轫者三居其二 [32]。吴江“两子” [33]，民主革命露锋芒。社会学泰斗费孝通，人口论先导孙本文 [34]，《文汇报》人严宝礼 [35]，国际法官倪征H奥 [36]。

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院士数九，教授博导成群，更有青年才俊执教剑桥。学者遍布环宇名校，高端学科多建树。

峥嵘岁月，烽火狼烟，英豪连战，正危扶倾。嘉靖年间，倭奴屡犯，县令杨芷，孝廉大章 [37]，官兵乡勇，同心戮力，遍地旌旗，迎头痛击，盛墩大捷，斩敌三千，就此易名胜墩，倭患遂息。吴易 [38] 抗清，嘉禄 [39] 讨袁，可歌可泣，魂存千古，流芳百世。“七·七事变”，东夷再侵，生灵涂炭，军民敌忾，义旗高举，共御外侮，迎来光复，铁路炮楼 [40] 今犹在，缅怀先烈把酒酌。

古哉吴江，宇宙洪荒，石器铿锵，开垦蛮疆，渔猎耕织，丰足有余，繁衍后代，瓜瓞绵延。得水之利，先祖逐水而居，筭路蓝缕，由村及市，由市成镇 [41]，商贾辐辏，店肆杂错，百业欣荣。明清之际，七大市镇雄冠神州县邑之首，资本主义萌芽绘上浓墨重彩。

近世吴江，米、丝、绸三大物产见诸申城商情，同里米市、震泽丝市、盛泽绸市蜚声华夏。

吴江襟带苏浙，南去粤闽，北通冀鲁，东临沧海，西依中原腹地。曩时驿道纤路、帆樯林立，棹声欸乃，绸贾旅贩，船乘绵延。今则区位愈优，国衢省道交汇，苏杭、沪浙驰道连通，日行千里，朝发夕至，沟通八方。开凿太浦，黄金水道，通江入海，内陆成口岸。汽笛长鸣，舳舻相接，不绝如缕，货畅其流。

且看今朝吴江，沐改革之时雨，乘开放之征轮，广纳四海客，喜迎五洲宾。外资涌入，民企潮生，三产兴旺，十镇俱荣。纺织、电子、光缆乃成新三大支柱产业。城市面貌日新月异，长街广厦，吐纳时尚，流光溢彩，车水马龙，繁阜景象今胜昔，长三角之耀眼明珠也！

吴江乐土，物丰民裕，社会保障，和谐安康。灿烂业绩，青史彪炳。新老市民，百五十万，同襄盛举，再创辉煌，妙手更绘新图，续谱旷世华章。

躬逢盛世，额手称庆，谨撰此赋，志贺千百之禧！

注释：

[1] 嘉禾，浙江嘉兴之古称。

[2] 民国时期，国民政府内政部将全国县治划分为一、二、三三个等次。如吴县为一等县，吴江为二等县，昆山、太仓为三等县。

[3] 笠泽，即太湖。

[4] 具区，即太湖。

[5] 垂虹桥，62孔，俗称长桥。

[6] 摘自(宋)蒋捷《一剪梅·舟过吴江》的最后两句:“红了樱桃,绿了芭蕉”。

[7] (宋)姜夔《过垂虹》:“自作新词韵最娇,小红低唱我吹箫。曲终过尽松陵路,回首烟波十四桥。”

[8] (宋)米芾《吴江垂虹亭》:“断云一片洞庭帆,玉破鲈鱼霜破柑。好作新诗继桑苎,垂虹秋色满东南。”

[9] 盛湖八景之二。

[10] 平望八景之二。

[11] 震泽八景之二。

[12] 分湖八景之二。

[13] 黎里八景之二。

[14] 同里二十景之二。

[15] 赐福堂即柳亚子纪念馆主厅。

[16] 张翰,西晋文学家,字季鹰。

[17] 相传唐诗人陆龟蒙在黎里东南筑鲁望别墅养鸭自娱,其地俗称鸭栏泾。

[18] 沈璟(1553—1610),松陵镇人。

[19] 计成(1582—?),吴江人。

[20] 王锡阐(1628—1682),震泽镇人。

[21] 徐灵胎(1693—1772),名大椿,松陵镇人。

[22] 沈启(1490—1563),松陵镇人,著有《吴江水考》。

[23] 孙云球(1630—1662),吴江人,著有《镜史》。

[24] 周用(1476—1548),生于烂溪西,进士,官至工部、吏部尚书,为人端亮有节概,慎操守。

周宗建(1582—1626),周用曾孙,进士,监察御史。明天启初,弹劾魏忠贤被廷杖,继被诬,横死于狱。福王追谥忠毅。

周用、周宗建事迹均见于《明史》。

[25] 陆耀(1723—1785),芦墟镇人,官湖南巡抚,洁身自好。

[26] 潘耒(1646—1708),平望镇人,师事顾炎武,刻顾氏所著《日知录》并作序。

[27] 史鑑(1434—1496),盛泽黄家溪人,所著《西村集》,辑入《四库全书》。

[28] 沈宜修(1590—1635),松陵镇人,进士叶绍袁妻,著有《鹂吹集》(即《午梦堂遗集》)。

叶小纨(1613—?),沈宜修次女,著杂剧《鸳鸯梦》及《存余草》诗集。

叶小鸾(1616—1632),沈宜修幼女,早年夭亡。叶绍袁、沈宜修将其所作诗、词、文、曲185篇汇集成册,题为《返生香》。

- [29] 柳如是 (1618—1664), 盛泽镇人。
- [30] 吴琼仙 (1768—1803), 平望镇人。
- [31] 沈月箴 (1920—1981), 平望镇人。
- [32] 南社发起者 3 人, 其中陈去病和柳亚子为吴江人。
- [33] 指柳亚子和邵力子。
- [34] 孙本文 (1892—1979), 庙港人。
- [35] 严宝礼 (1900—1906), 同里镇人。
- [36] 倪征日奥 (1906—2002), 黎里镇人。
- [37] 周大章, 松陵镇人, 嘉靖三十一年举人, 纠乡勇御倭。
- [38] 吴易 (1612—1646), 松陵镇柳胥村人。
- [39] 何嘉禄 (?—1927), 江苏松江人。1916 年袁世凯称帝, 起兵占吴江。1916 年 4 月 18 日, 何嘉禄率部至吴江县署, 宣布独立讨袁。
- [40] 苏嘉铁路 75 号桥日军炮楼遗址位于盛泽镇群铁村史家浜, 复原后被定为江苏省文物保护单位。
- [41] 明清建制县治以下依次为镇、市、村。

小品三则

一、四大天王

某小学师生同游灵岩古刹, 山门甫进, 师顾两侧金刚曰: “此乃四大天王。” 众生齐声抢白: “非也, 四大天王乃刘德华、张学友、郭富城、黎明也!” 师哑然, 无言以对。

(原载《中国经营报》1993 年 12 月 21 日)

二、阴差阳错

某生, 机关文牍也。为文, 词涩多误, 主任核稿似披荆斩棘。生之诀窍为优烟一支偕文并进。主任瘾君子也, 一支在手碍于情面, 往往勉强过关。

近来烟价日昂，生囊中见绌，遂忽发奇想，将名牌烟盒，分隔为二，左优右劣，“一包两制”，自谓得计。次日又进烟，人手一支，生先吸来，味极芳醇，顿悟阴差阳错，霎时虚汗涔涔。有顷，主任将烟及公文撂下，正色道：“汝文字工作数年，不见长进，退回细细斟酌”。

妻见生不悦，诘其故。翌晚归来，取出语文修辞等书谓之：“一包中华牌，抵四册有余，求彼莫若求此，望君好自为之。”生赧。妻每夕灯下陪读。未几，果大进，稿笺上红杠极少，烟盒亦弃之。

（原载《新华日报》1993年1月9日）

三、化缘

每遇僧尼化缘，某生皆以信奉天主为由却之。一日，一女尼双手合十上门，生复如是说。女尼嫣然一笑，掀帽露出一绺青丝，复在胸口画十字，自谓：“吾为兼职修女，幸遇教友，望赞助扩建修道院，阿门！”生如骨鲠在喉，不复拒之。

（原载《新民晚报》1993年7月1日）



张志康

男，现为盛泽新生实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系中华诗词学会会员，吴江诗词协会理事。在省、市征文比赛中多次获奖。

江城子

同里罗星洲

蓬莱海上落湖中。
树丛丛，
殿重重。
鹭鸟轻翔，
倩影浴霞红。
仙境人间沉醉也。
船去去，
毋匆匆！

文昌阁上击铜钟。
目长空，
畅心胸。
碧水莲萍，
柳下觅鱼踪。
何日罗星听夜雨？
书一卷，
意无穷。

注：罗星洲为同里湖中一小岛，岛上有庙宇楼阁和岛中湖。

（发表于2006年12月19日《苏州日报》）

满庭芳

春月退思园

自在凭栏，
春光月夜，
小池清水飘香。
一轮明镜，
花欲扮红妆。
垂柳枝头望月，
风动影拂尽愁肠。
杨花舞，
纷纷乱乱，
能否过高墙？

朱楼飘竹笛，
诗情难禁，
独自寻芳。
更山茶暗落，
对影彷徨。
却见空池澄碧，
浸明月，
云彩轻翔。
生惆怅，
芳园美景，
谁与共飞觞？

(发表于2009年第10期《中华诗词》杂志)



吴雪森

1947年7月生，大专学历。2007年原辽吴化纤厂退休，现在吴江市丝绸协会帮助工作；吴江市曲艺家协会名誉理事，吴江市戏剧家协会会员，2003年入编《吴江市艺术人才库·曲艺卷》。作品多为表演唱词，由陆寿康先生谱曲、盛泽镇戏曲协会排练，深入社区、工厂、农村演出，并参加各类市、县文艺会演获相关奖项。部分节目由吴江电视台录制并在电视专栏节目中播出。

二十年变化唱勿尽（沪剧表演唱）

文化中心灯火明，
沪剧协会闹盈盈，
文艺节目排得欢，
我侬来唱一唱
二十年变化好光景。
好光景，得民心，
要把那衣食住行的
变化唱分明。
问一声，
廿年前穿和是个啥？
啥个颜色啥衣衫？
我来讲，
六七十年代黄蓝灰，
单调沉闷难打扮，
男女老少难分辨，
凭票买布做衣衫。
小伙正当潇洒时，
冬天身穿“老爹衫”，
中式棉袄涤卡裤，
相拢袖口无神采。
姑娘爱穿喇叭裤，
极左的思潮来反对，
啥叫啥“妖里妖气勿象腔”，
爱美之心受伤害。
改革春风华夏吹，
千树万树梨花开。
千变万化面料新，

五彩缤纷看花了眼，
复合化纤新潮流，
毛麻丝棉天然美。
各式衣衫时装化，
千姿百态争光辉，
休闲、职业、居家装，
新娘的礼服更高贵。
小伙西装穿名牌，
领带一根作点缀，
冬天披件皮风衣，
朝气蓬勃够气派。
姑娘更爱服装美，
春夏秋冬花样翻，
喜欢穿啥就穿啥，
青春形象放光彩。
中老年不甘来落伍，
做身旗袍巧打扮，
当个业余模特儿，
T形舞台走一回。
问一声，
廿年前吃的是啥花样？
吃啥主食吃啥菜？
我来讲，
凭证买米来烧饭，
粳米籼米要搭配，
有晨光还要吃“面疙瘩”，
连牢几顿勿习惯。
蔬菜品种实在少，
晚点起来空篮归，
屋里常备咸菜缸，
凭券的豆腐要排队。
平常荤菜难得吃，
只因收入也有限，

逢年过节凭票买，
冰冻鸡鸭当宝贝。
改革春风华夏吹，
千树万树梨花开。
粮票已作收藏品，
精品大米进家来，
香粳、丝苗、泰国米，
香喷喷亮晶晶糯笃笃，
随依品尝随依拣。
蔬菜量多新品来，
日本萝卜美国芹菜，
番茄黄瓜四季鲜，
红红绿绿摆满摊。
荤素搭配讲营养，
每天菜谱花样翻，
鱼肉荤腥常桩吃，
逢年过节倒平淡。
瓜果消费成时尚，
饭后一道可口菜，
苹果雅梨箱头买，
菠萝草莓更开胃。
双休日到街上吃点啥？
快餐倒是新观念，
肯德基或小吃摊，
高中低档随依拣。
问一声，
廿年前住的是啥个样？
有啥特点讲出来？
我来讲，
农村平房三开间，
门口泥场稻柴堆，
穷的人家泥板墙，
屋顶浪厢稻草盖。

城镇居民大杂院，
两家之间隔堂板，
夫妻要讲悄悄话，
隔壁爱听收音机的
朋友啊——
音量响点勿来三。
早晨天天要倒马桶，
春节沐浴要排队，
家家人家生煤炉，
弄堂里厢烟弥漫。
改革春风华夏吹，
千树万树梨花开。
新式住宅平地起，
喜得大楼千万间，
农村面貌大变样，
梦想成真乐开怀。
家庭装潢三四万，
地板瓷砖勿推板，
功能实用又实惠，
空调配套买进来。
卫生洁具全套配，
冬天沐浴勿再难，
厨房宽敞烧煤气，
油烟脱排方便来。
家庭影院进家门，
要看电影自己拣，
高歌一曲卡拉OK，
无忧无虑乐自在。
问一声，
廿年前的交通啥格样？
出门行路难勿难？
我来讲，
江南水乡湖荡多，

船来船往行路难，
盛泽到桃源要乘桃苏班，
辰光花费三个钟头还要
多一眼。

乡间渠道算大路，
行路全靠两条腿，
风大落雨路难走，
滑里滑塌提心又吊胆。
城镇公路也有限，
砂石路面蛮推板，
高低不平灰尘多，
乘勒车厢里心脏病也要
吓出来。

改革春风华夏吹，
千树万树梨花开。
镇镇村村通大路，
柏油马路多平坦，
两地相隔十几里，
半个钟头打来回。
汽车摩托助动车，
车来车往闹猛来，
公共汽车进村去，
农民上街方便来。
双休上海两日游，
318 国道令人赞，
历史名城任你游，
礼拜一照常可以去上班。
如今是迎娶新娘租轿车，
派头勿是一眼眼，
街心花园兜一圈，
美好的回忆留在录像内。
家家都有自行车，
代步健身两全美，

晚上聚会在酒楼，
招一辆“的士”把家回。
文化中心灯火明，
沪剧协会闹盈盈，
文艺节目排得欢，
廿年变化唱勿尽。
歌唱党的好领导，

（该节目由盛泽镇戏曲协会沪剧分会演出，1999年4月，在常熟市解放五十周年之际，吴江市人民广播电台将采访主创人员和节目演唱的录音作为交流节目送常熟市人民广播电台播放，向常熟人民表示热烈的祝贺。2001年参加苏州市首届社区艺术节演出获二等奖）



萧海铭

肖海明（萧海铭）1944年生、原新生丝织厂退休职工。具广泛爱好、以叙事明理、鉴古知今为志趣，研究地方文史和历代文化艺术品，解读历史仪息、探究历史面貌。兼爱诗词、书画篆刻以及花卉盆景，著有《盛川拾遗》文集。

南社吴江长者沈云

据汾湖张舫澜先生提供，最早编印的《南社姓氏录》上编第四页上载有：“沈云、字秋凡，浙江嘉兴人，居苏州盛泽，高小教员，入社编号75”。

又有柳亚子撰于1936年，后在1983年4月再版的《南社纪略》之附录《南社社友姓氏录》第193页12行有：“沈云，字秋凡，浙江嘉兴人，已故、75。”

近得阅《陈去病诗文集》之《南社杂佩》中《感逝录》内，亦有：“沈云、字秋凡、嘉兴人、居吴江之盛泽。著有《舜湖竹枝词》（应为《盛湖竹枝词》——笔者），采摭渊博、亦是名家”的记载。

这是一位未曾被李海珉先生采入《吴江与南社》一书又完全应作为吴江南社人物看待的南社早期社员，从入社编号可以看出，沈云是除郑佩宜（柳亚子夫人）和其兄郑咏春、桐荪昆仲外的盛泽参加南社第一人。无独有偶，出版于1991年，由中国南社研究会成员李炳华先生主笔的《盛泽镇志》中，虽然注意到了成书于1918年的《盛湖竹枝词》，采入了书名，但是对作者沈云却无片言只语交代。

不久前余赴黎里晤海珉先生，询及《吴江与南社》一书未采入沈云之事，答云：“以为是浙江人寄寓盛泽，未及深究。”

沈云（1864——1921年）、字秋凡，原籍浙江秀水（嘉兴），系王江泾之世家望族。1860年为避兵祸，其父举家迁盛泽，租房居住在观音弄，1864年正月沈云降生，正月二十八日“湖州贼（指太平军）犯盛泽，沈支山之众亦大掠，纵火焚民居几大半”，故沈云在《盛湖竹枝词》自叙中称：“我生不辰、适丁阳九之厄，乐郊爰得、籍避元二之灾”。盖1864年旧历干支为甲子年，又在正月，乃六十年循环之首年首月，故称阳九；襁褓中的沈云被父母抱持逃往郊外农村后，为防备可能出现的第二次灾祸，即在近镇之永福桥边（俗称计家木桥）租房居住下来，他在自序中称：“观音弄口、永福桥边、呱呱坠地之时、呀呀学语之岁”即此谓也。

沈云自幼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文学功底极深，柳亚子有“翩翩少日、兰成射策之才”的赞语。成人后多年游庠在外，作文人间交往，文名籍甚，《盛湖竹枝词》序二作者闻川（王江泾）唐佩金云：“余与君为文字交垂三十年，曩（过去）撰闻川缀旧诗及闻川志稿皆就正于君”，可见一斑。后在盛泽娶妻成家，首育两子，不幸前妻过早弃世，为此复择盛泽南仲家弄蔡氏女为继室，随着父亲去世和第三子降

生，家庭生活重担压上肩膀，为侍奉老母、教育孩子，他才逐渐安定下来，诚如自序所云：“今者倦飞之鹤复归华表、相识之燕重认乌衣”。

此时地方新式教育之风渐开，他先后受聘于盛泽郑氏小学和盛湖公学，又迁居至阳春弄，与学校就近居住，直至1921年初去世，享年57岁。

他与许多由外地迁入盛泽居住的士人一样，参加科举考试中秀才时均按原籍，他们自己也始终把盛泽视作客居之地，这也正是引起今天南社研究者错觉的原因。

据现在盛泽文化站工作的沈云的曾孙女沈亦红言及，沈云共有六子两女，她的祖父是第七个子女，故小名七官，七官名沈季衡，字峙山，曾任盛泽国民党区党部执行委员。她的伯祖三官曾在上海求学，1921年底因参加抵制日货宣传游行，被日本浪人、流氓殴打致死。此事在柳亚子《为沈秋凡先生遗族募捐启》一文中得到印证：“盖距先生归道山未及一年，而次君仲爽复以旅殡海上闻矣”，由于沈云“胤四子、冠者二辈，长君漂泊、久绝音尘，仲氏英奇、差承堂构，既糊口于四方、更负米兮百里、青袍白袷，凄惶孤露之身”，“上遗孀亲下遗弟妹、白头多病、黄口靡依……”。

从柳亚子的文字中可知三官死时尚未及冠，即不到二十岁；“胤四子”则说明有二子早夭，“胤”乃嗣续之意，未能承嗣自然已夭亡；除长子“久绝音尘外”，一家尚余五口，全仗二官在外当差维持，生活极度窘迫，柳亚子认为沈云身后如此萧条，“宁非文人之奇阨，而吾党之深哀哉”！

另据沈亦红云：其曾祖去世时柳亚子等人均来吊唁，柳亚子还书挽联一付，借已久失。

沈云年长柳亚子23岁，他们的交往历史若自1906年柳亚子与郑佩宜结缡时起计，前后15年。由于沈云与柳亚子老泰山郑式如友善，与郑佩宜姨父张嘉荣交称莫逆，更兼又是郑咏春、桐荪昆仲儿时业师，故柳亚子对沈云以先生称，执后学之礼。沈云则因早年游庠，亲历鸦片战争以来之社会动乱、民生凋敝，目睹清庭腐败、丧权辱国之种种，忧心于国运衰微、列强环伺之危殆。得识柳亚子后，犹如一股清新之风吹入心田，使他引起强烈的共鸣。

在辛亥革命以前参加南社的人，一般均具有要求社会变革的强烈愿望和推翻满清统治的政治主张，以明末复社、几社志士自况，相信教育救国和借诗歌文辞鼓吹革命、唤醒民众。沈云作为一个前清秀才，又年逾不惑、家庭负累沉重的封建制度下产生的知识分子，却能在当时率先参加南社，成为他这一辈盛泽知识分子中参加南社的第一人，即如当时同在盛湖公学，且担任校长，还比他小3岁的洪鹗也是直到成立新南社时才加入，这是非常不容易的。

沈云参加南社后直至1921年去世，没有参加过历年的南社雅集，这可能与他

担任教员，离不开教学岗位有关，因为大多数雅集都不在寒暑假期间，但更重要的原因却由于极度贫困，沈云自称：“一椽赁伯通之庑、十年下仲舒之帷”，即他在阳春弄租住的是一处廊棚屋，四周通风，屋内也无墙壁分隔，拉一道布帷隔成内外，整整过了十年。柳亚子称其：“乐道安贫、室自忘其四壁”，比家徒四壁尤差一筹的条件。估计连每年的社金交纳都要从牙缝中挤出来，自然很难花费额外的旅费、饮食费去参加了。虽然如此，他对南社、尤其对柳亚子等南社领袖人物却十分敬重。

民国六年（1917），沈云撰写的《盛湖竹枝词》二百首和《盛湖杂录》完秩，当时正值朱玺、成舍我辈图谋分裂南社之际，沈云首先邀约了南社人物为此书题诗填词，推测应有一次小小的雅集，经济上当有郑式如、张嘉荣、洪鹗等人的支撑。由次年成书的《盛湖竹枝词》中可见，柳亚子排首位、题七绝十首，第二位陈去病、题七律一首，第三位范烟桥、题七绝四首，然后依次为陈次青（盛泽南社社员）、洪鹗、张嘉荣、简书勋、孙光文、李世由（时任吴江县知事）、徐佩青、曹詠絮等人的诗或词。时任吴江警察所警佐的李涤以书法之长，为《盛湖竹枝词》和《盛湖杂录》题写了书名。

鉴于沈云穷困，此书出版费用皆由众人捐助，其中柳亚子居首位，捐金四十，占了全部费用的三分之一，李世由、洪鹗各捐二十金，郑式如十金等，共集一百二十金。

这一次交往还成了此后不久李涤加入南社的契机和洪鹗深入了解南社、了解柳亚子，为日后加入新南社种下了姻缘。

民国八年（1919）沈云为《盛泽张氏遗稿录成四种》一书作序，次年、柳亚子亦为此书作序，二人分别为该书的首序、二序，三序为同里黄鳌所撰。

同年（1919），沈云又为张氏编撰的《慰志汇编》一书作序，还同时撰写了《仲母沈孺人传》一文，柳亚子则撰写了《郑母张节孝君家传》一文，并在1922年此书付梓前写了序，另一南社成员金祖泽为该书题跋。

《盛泽张氏遗稿录存四种》和《慰志汇编》分别于1921、1922年正式付印，成书时沈云已去世，除1925年印讫的《盛湖志》和约印刷于1937年的小册子《盛泽风灾记》，民国时期盛泽出版的五种著作，前三种均和南社人物联系在一起。此外，柳亚子于1920年还有重印《话雨楼碑帖目录》之举，虽自谦云：“仅印刷百帙、稍稍贻同好者”，实乃“保存历史文献也”。

辛亥革命以后的南社人物，自柳亚子以下，对历史文化遗存特别重视，尤其对地方乡邦文化极尽搜集、整理或撰写之能事，沈云的撰著《盛湖竹枝词》，可以说也是在这种氛围和影响下，由于“盛湖旧志刊于前清乾隆中叶，中更兵燹书已仅存，至仲氏续纂新志十六卷，藏诸其家视为枕秘”。故希望能展示数百年间桑梓事，为

后人所了解。虽然在沈云去世后第五年，二十卷版本的《盛湖志》亦正式出版，但是《盛湖竹枝词》，特别是《盛湖杂录》部分，对旧志史料的审视质疑，丝绸经济情况调查、重要历史人物介绍等等方面均弥补了志书的不足。

《盛湖竹枝词》是一册以竹枝词这一诗歌形式加上简明文字注释来叙述、描绘地方历史沿革、重大事件、人物掌故、社会风貌、民俗习惯、人文景观和土特产品等等，全方位的展示。

全书共撰竹枝词二百首，分上、下二卷，上卷一百另首专述历史内容；下卷九十九首皆为作者亲见亲历。该部分共二万余字。竹枝词后另有《盛湖杂录》，撰有以《盛泽成镇始末考》为代表的，涉及沈万三、史仲彬、卜孟硕、汤豹处、柳如是、孙金彪及历代才女名媛63人的考据、质疑、论述和介绍，估计为弥补县志和乾隆《盛湖志》的不足，而《绸业调查》、《丝业调查》、《绸类简明表》和《经成丝织厂》，虽叙述简单，却是今天唯一可依据的清末至民初的丝绸业史料。《盛湖杂录》部分亦二万余字。

沈云撰成《盛湖竹枝词》一书，前后耗费了十年心血。鉴于他上卷的一百另首说的均是历史情事，故在每首词后除有简明解释外，最后还注明出处，笔者粗略查看，发现他查阅的参考书有：《苏州府志》、《吴江县志》、《江震续志》、《百城烟水》、《松陵文献续纂》、乾隆《盛湖志》、《觚贻》、《盛湖诗萃》、《红梨社诗抄》、《吴江续志》、《松陵续诗徵》、《舜湖纪略》、《闻川棹歌》、《匏斋遗稿》、《秋树读书楼遗集十六卷》、《樵李诗系》、《朱竹垞年谱》、《汤氏宗谱》等十八种之多，这既证明他撰写这些文字耗费心力之巨，更反映了他治学态度之严谨，所撰写的无论历史、人物、景观、事件，无一件没有出处，无一桩没有依据。

更可贵的是下卷的九十九首，沈云以他的亲身经历为我们留下了盛泽在那个时代的珍贵史料，同时也让我们触摸到了沈云的思想感情、爱憎好恶。

养蚕、纺织、销售市场、机户境遇以及相关民俗等方面竹枝词有十二首之多，沈云在这些诗中赞扬了“吴绫自古夙称良、荡北浜南最擅场，云锦翻新名目夥、梯航远输达遐方”，并注明：“凡邑中生产皆萃于盛泽，天下衣被多赖之，近且行销外洋焉。”这是盛泽丝绸直接出口的有力证据；“贫妇生涯靡有它，低头夜织不停梭，新丝价贵生销贱、蹙损双蛾奈若何”，并注：“民国纪元五六年间、时而革命时而帝制，屡次发生战事，绸货因而停滞而机户苦矣”，对“城头变幻大王旗”以致民生凋敝进行谴责，对机户的辛劳困顿充满同情。至于“先蚕庙里剧登场、男释耕耘女罢桑，只为今朝逢小满、万人空巷斗新妆”，等反映民风民俗的诗歌，已是现在盛泽广泛传颂的内容，每年小满要在先蚕祠演剧三日的传统也早已恢复，并作为地方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保留。

丝绸以外，盛泽的其他土特产也成为沈云描述的内容，从金花菜、野菜、马兰头，螺蛳、蚬子、银鱼、鲈鱼、蟹、蚌，直到酱肉、生泔酒、麦芽糖、汤团、馄饨和各种茶食糕点，甚而菱芡、瓜果，都成为竹枝词的内容，算来也有十余首，其中一些土产，如麦芽糖、生泔酒、光头菱、芡食、银鱼等等，盛泽早已退出产地的历史名录。

利用竹枝词来谴责社会上迷信、赌博等不良风气的盛行也占了相当比例：“吴俗由来固一隅、命求星算病求巫”，“女流百事与神谋、十庙烧香心愿酬”，“乞灵土木亦何因、偏有无穷求福人”，“时闻僻巷打牌声、扑克西来又盛行”等。讽刺：“菩萨也遭堕困劫，谁从苦海渡迷津。”闻川唐佩金称沈云：“为人淡于名利”，“暇日闭户耽书，好为诗歌自娱，博塞呼卢之会未尝或与”，为人正直，严于自律。此外从他所展露的“贴门神”、“元宵灯会”、“双杨会”、“网船会”等内容，又让我们了解到当年的种种民俗文化活动。

部分竹枝词还具有相当的史料价值。沈云在《盛湖杂录》中记载了有清以来盛泽发生的四次损失惨重的大火，其中发生在民国四年（1915）出马灯酿成的灾难，可说是当年的唯一记述，他用二首竹枝词及文字说明记录了这场火灾的范围：从东庙桥延烧至龄家桥、“丧失货财亿万计……焚压死者约八十余人。妇稚尤居多，受伤者不可胜计，诚未有之浩劫也”，还指出“市廛湫隘火为媒”，因此灾后“为防患未然计，乃设市政公所，下岸地基悉由公所盖造……放宽街面，屋不盖楼”等一系列措施作出记载，“郑君更舍地开一新弄通敦仁里”，这就是今日新开弄的由来。

其他如“数声气笛碧波澄、估客往回兴倍增，一纸新闻争快睹、不愁隔宿易生憎”。“小汽船往返嘉兴每日二次，沪上报纸因得当日寄到”；“欧式楼台傍水滨、巍然俯视九衢尘，夕阳西下光明放、篝火休劳燃蜡头”。真切地反映了在清末民初时盛泽至嘉兴已有小火轮通航和第一家电灯公司建成的史实。

应该说《盛湖竹枝词》的内容还远不止此，上述所列种种，仅仅为了说明一位侨居盛泽的秀水籍文人不仅对盛泽的历史和现状了如指掌，而且做了当时正宗盛泽文人不能做或不想做的事情，其实他早已与盛泽融为一体并为盛泽作出了很高的历史贡献。当然，沈云的贡献也还远不止此，他在盛泽执教近二十年，“莘莘学子经指授靡不崭然露头角”，只是限于资料匮乏，今日知之甚少，除郑氏昆仲之外，以后参加新南社的徐遽轩也是他的学生，其他如被采入《盛泽镇志》的张德谔、德源昆仲，儿时也从之学……，从他身上同样体现了南社人物的精神。柳亚子对沈云一生业绩给予了高度概括：“开河汾之讲席，桃李灿夫三春，异穷愁而著书，粉榆备于一卷。”今年适逢南社百年纪念，我想应该让他回归吴江南社社友的队伍中去吧。

参观红色史迹展后感（新韵七首）

心潮

几番提笔又沉吟，意到毫端细酌斟。
沧海英雄皆赤胆，怎将伟迹入诗文。

平望三野四烈士陵园（二首）

一

数谒莺湖烈士坟，引来思绪总纷纷。
神州共沐朝阳里，莫忘沙场百战魂。

二

英雄谁说名难稽，举世皆知解放军。
莺脰湖滨罗、狄、郝，万家杯酒祭忠魂。

铜罗党史纪念馆（二首）

一

昔闻浴血战沙场，八路刀寒敌胆亡。
蓦见铜罗英烈史，惊心动魄在身旁。

二

路东浙北不平常，抗日英雄摆战场。
蹈火赴汤甘洒血，桃花源里缚强梁。

张应春烈士纪念馆（二首）

一

清和时节谒忠魂，汾、鉴湖光烁古今。
血荐轩辕为大爱，生当人杰足垂勳。

二

一片波光照眼明，参天翠盖护英灵。
遥思血雨腥风里，曾发惊天醒世声。



陆寿康

1943 年生于盛泽镇，祖籍浙江湖州。吴江丝绸印花厂（现飞翔印染有限公司）宣传科美工岗位上退休。爱好摄影、音乐、戏曲、集藏等。

摄影随想

翻开一本本珍藏多年的相册，一张张熟悉的黑白老照片顿时映入了我的眼帘。看着这些照片，我追忆着先辈们一生辛苦的身影和慈祥的笑脸；留恋着新婚燕尔与爱人一起去杭州旅游的美好时光；回眸女儿孩提时代天真的童趣。这些老照片成了我一生的珍爱。

我从开始走进摄影天地的上世纪六十年代初算起，断断续续已有四十多个年头。我是1958年8月进第一布厂（新华丝织厂前身）工作。1960年的一天，我趁夜班转中班，中间还有一个星期天休息之机，跟同车间的汤申英师傅一起到上海游玩。在上海，汤师傅在当时的中百一店买了一台“上海牌”120折叠式照相机。我们除了在上海外滩拍了些照片外，回盛后又在目澜洲、大王殿、关帝庙等地留了影。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接触照相机。不久后，厂里来了从西安调回来的吴小宝师傅，并带来了一台“华山牌”照相机。当他得知我有这门爱好，便慷慨地借给了我。该相机虽简陋，快门、光圈倒也一应俱全。于是再到新华书店买了一本摄影入门书籍，就这样边看边学。久而久之，我从一知半解，似懂非懂，到逐步掌握了光圈、快门、构图等常用的摄影要领。从此，拍照成了我的一种业余爱好。当时，照相机还不是工薪族所买得起的奢侈品。我就是靠借来的那台“华山牌”照相机来支撑着我的爱好。记得1976年“打倒四人帮”拍摄盛泽镇上大游行时，所用的照相机也是当时的盛泽镇政府唯一的一台照相机呢。此间，我还学会了的冲胶卷、印照片。文革中，还在上海化19元钱买了台破旧的“柯达”相机，拆下镜头做了一台放大机用来放大照片。每当看着一张张自己拍摄和经过放大后的“劳动成果”，我其乐融融。

回顾以往，思绪万千。最感到欣慰的莫过于在印花厂工作的七年时间了，就是它造就了如今还在为社会做贡献的我。1992年初，熟知我特长的丝绸印花厂潘永祥厂长，将我从新华丝织厂调入他们厂宣传科担任美工，并添置了照相机，使我的摄影爱好得以充分发挥。在平时工作中除了书写标语、布置画廊，为厂里编撰的广告册配照片外，把镜头对准厂里的先进设备、技改项目；对准上级领导的参观、视察；对准新产品的实样和奖状；对准外商来厂洽谈业务的笑脸。一张张鲜活的照片反映了印花厂在改革开放中欣欣向荣的前进步伐。同时，我的摄影作品也因此源源而来。是友人赵忠良帮我将第一批摄影稿件送往“吴江日报”社的陈林春和王玉老师处，

使我有机会在2002我的本命年时，成为《吴江日报》“百姓之星”，一幅偌大的肖像照片刊登在星期版的头版上；是地方志专家周德华老师对我的扶植。邀我为他的文章配照片，领我走家串户采访、拍照，收集素材。并为我的文字稿修改、润色；是沈明华先生就盛泽地方历史，背景资料、风土人情绘声绘色的讲解，使我在感受兴趣得益中开阔了视野，并对收藏意识也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和提升；当我向电脑操作迈进时，是友人周建楠资助我添置了一些必要的设备，协助我与时俱进。当然，在我的人生旅途中还有不少曾伸出援手助我一臂之力的好心人，因为人数众多，不便一一列举，只能借此文对他们深表谢意。

岁月匆匆，不觉已到“过花甲、奔古稀”之年，那句“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名言使我的摄影兴趣有增无减。我把所拍的照片分门别类地输入电脑保存，并配备了扫描、打印机。我购置的那台成像质量较高的索尼相机用了多年，最近又有了“更新”。看到自己拍摄又自己打印出来的彩照，我的心里又有了一种新的成就感。市、镇有关单位也经常邀请我参加摄影报道方面的工作。无论是大型的节庆会议，还是小型的文体活动；无论是外出采风，还是人物专访；无论是文物古迹，还是现代建筑，几乎到处都留下过我参加摄影的身影。部分作品还在《吴江日报》、《苏州日报》、《新华日报》、《城镇世界》等报刊、杂志上发表。由此积累了大量宝贵的历史资料。几年前，我为吴国良、周德华、萧海铭编写出版的《吴江古桥》、《吴江旧影》、《悠悠鲈乡情》、《锦绣盛泽》、《盛川拾遗》等书拍摄和提供照片。最近几年中，沈莹宝编写的《谈古论今说盛泽》和沈明华的《秋水无声》诗集配用的照片，也是我所提供，仅《谈古论今说盛泽》一书就有照片一百多幅；而且我多年来从镇、乡拍摄来的“桥”，上了盛泽文物钱币协会编撰的2010年挂历。我的退休生活也因此而更加丰富多彩。

改革开放以来，盛泽镇的建设与祖国各地一样日新月异，我更觉得家乡的可爱。现在正是记录历史，做历史鉴证人的大好时机。再加上数码相机的迅速普及，更多的人顺应潮流跨进了这片美妙无比的摄影天地，而且连大多数有拍照功能的手机也加入了摄影行列。盛泽的老景观现在回想起来还历历在目，但毕竟已不复存在，旧照片是时空的收藏。我非常珍惜所摄的新照片，因为今天的新照片就是若干年后回味无穷的老照片。



康美英

1948年生于綢都盛泽，1968年下乡插队，1973年步入教师队伍，从事小学语文教学三十年。自幼对文学感兴趣，2003年退休后加入綢都文学社，旨在清闲中寻求乐趣，在笔耕中释放情感，在文海中自娱自乐，其乐无穷。

小满戏的魅力

每年阳历5月21日或22日，这时，我国大部分地区麦类夏熟作物籽粒饱满，农历称“小满”。小满，这个二十四节气之一的日子，是盛泽古镇传统的欢庆节日。蚕农们喜捧新蚕登场，丝绸商笑迎新丝上市。绸乡百姓，谁不思尽情欢庆！人们感谢黄帝、嫫祖，并祈求祝福：愿丝业兴旺，一年更比一年强。每年此时，由绸业公所出资，请京剧等各种戏班子在先蚕祠演吉祥戏三天，俗称“小满戏”。

先蚕祠又称蚕花殿，是绸乡人们祭祀黄帝、神农氏和嫫祖的地方。祠内有正殿、偏殿、小桥、画廊、书舍、戏台，戏台前的广场，可容数千人。小满节前后，是先蚕祠一年最热闹的日子。

绸乡的“小满戏”魅力无比。演戏期间，镇乡居民无不扶老携幼，竞相赴会。绸业人员，特别放假三天，戏台两侧的东西厢楼，是丝绸老板和家眷们的看戏专座。四乡蚕妇，都打扮得花枝招展，有的步行，有的乘船，从数里外赶赴蚕花殿，参加盛会。一大早，祠内殿外已一片沸腾。瓜果棚、小吃摊、西洋镜、玩具担，各种各样的小摊前都人来人往，提篮小贩则夹杂在蜂拥的人群中高声叫卖，更增热闹。距先蚕祠几百米的柏家桥一带就已挤得水泄不通。

“小满戏”让先蚕祠热闹非凡。殿内，高高的戏台上，时而锣鼓喧天：武打场面，精彩逼真，舞枪使棒，功底不凡；时而丝竹悠扬：生旦唱腔，委婉动听，拂袍挥袖，千姿百态。台下数千观众，时而一阵哄笑，时而一片欢呼，鼓掌声，喝彩声，此起彼伏，回荡在先蚕祠上空。人们乐啊，笑啊，沉浸在春茧新丝丰收的喜悦之中。

“小满戏”在绸乡几百年经久不衰。如今，每逢小满节，由镇文化站组织，各文艺社团的文艺骨干纷纷在先蚕祠演出，有现代动感的绸舞扇舞，有传统委婉的越剧、沪剧演唱，有经典感人的京剧表演……去年小满节，八十高龄的唐幼良老师和七十多岁的陈师傅还全身披甲，在先蚕祠的舞台上演京剧名段《萧何追韩信》，那铿锵有力的唱腔，那有板有眼的步伐，那拂袍挥袖的姿态，博得了全场观众雷鸣般的掌声。

“小满戏”是传统的，它是绸乡人民独有的丝绸文化遗产；“小满戏”是发展的，它将赋予新的历史使命，成为绸乡人精神追求的平台。小满节演“小满戏”，“小满戏”永远印在绸乡人民的心中。

走进三清山

常听说三清山如何如何的神奇，这次，我和朋友一起走进了三清山，身临其境，领略了这座高凌云汉的大山的灵气和壮观。

汽车在高速公路上疾驰，江南水乡的绿树农田渐渐变成了石壁山崖。出了高速公路便拐进了盘山公路，车窗外全是层层叠叠的山峰，密密层层的松林。放眼望去，不是岩石便是松林，不是褐色的山石便是绿色的树木。太阳被重重叠叠的山峰树林挡住了，山路显得格外静，格外凉。天色似乎已暗下来，其实那时仅是下午三时多，若是在平原，还是艳阳高照的时刻。汽车在蜿蜒的崇山峻岭间行驶了两个多小时才真正到了三清山景区，因已值傍晚，我们便留宿在景区边的天堂大酒店。那大酒店坐落在三清山脚下，群山怀抱之中镶嵌着绿树红花，再加上小桥流水，真如天堂般舒适。尽管这一宿竟需 280 元，还是旅游淡季的打折价，但能在异乡客地享受一夜天堂之乐，也算值。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便沿金沙索道乘车上山游览。金沙索道是华东地区海拔最高的索道，全长 2670 米，高差近 1 千米。我们一行四人同坐在一个吊厢中，此时此刻，大家都顾不上说笑，不约而同地抓住这 7 分多钟悬空而上的好机会，贪婪地或放眼远望，或居高临下，尽情地将三清山的美景一览眼底。

三清山真的是一座奇特秀丽的花岗岩山岳，7 分多钟的半空运行，眼前展现的全是奇峰怪石。大自然这位艺术大师，把三清山雕琢得神奇古怪，俊俏秀丽，形成了峰插云天，谷陷深渊的壮观景象。深秋的太阳特别艳，旭日东升，那远处的云海雾涛涂上了色彩，成了彩霞，向阳一面染成一片红色，稍远处呈橘黄色，低处又像银河泻地般晶莹闪亮。缆车缓行，日光渐移，脚下的、远处的彩雾不断变幻，山风吹来，彩雾飘飞，人如置身于九天仙境之中，飘飘欲仙了。

缆车把我们送到了三清园景区，那是三清山自然景观最奇绝的景区，平均海拔 1500 多米。我们跟随导游一会儿上，一会儿下，四周全是各种各样的奇形怪石，而我们的目标是去观赏三清山象征性奇石“司春女神”和“巨蟒出山”。“看到了，看到了……”人群中有人惊奇地欢叫起来。我连忙抬头望，不远处，一尊几十米高的女神巨像展现在眼前：头部和身体是由两块巨大的花岗岩组成，头部竟向前倾斜，深陷的眼睛，高高的鼻梁，樱桃似的小嘴，圆圆的下巴，宽宽的前额，秀发齐肩，

体态丰满，胸前还佩戴一棵小松树。女神巨石的对面，一石柱凌空而起，擎天屹立。那石柱顶端略粗，像蟒蛇的头，柱身略细，像蛇身，身后是粗粗细细如石笋般的山石，这便是“巨蟒出山”。人们纷纷在女神旁、巨蟒前照相留影，一对银发老人让我帮他们照个像，那依偎着手牵手的模样真是幸福。听导游说，三清山有几千处像形石，有的如“观音送子”，有的如“老道云游”，还有的如“企鹅望月”……这些像形石，不费人工一斧一凿，全靠天工造化，全凭游者想像，你说它像什么，它就像什么。三清山的石头真有灵气，它不负远道而来的游客。

在导游的引领下，我们走走停停，停停看看，不知不觉已走了三个多小时的山路，来到了阳光海岸景区，那是三清山最开阔的观景带。导游让大家休息片刻后饶有风趣地说：“往前走，是4000米绕山高空栈道，那儿有无限风光，但还需行走四五个小时；往回走，一个小时就可到达索道口。请各位量力而行……”看到一些老年游客纷纷回头，我和朋友犹豫了一阵子：量力，我俩已腰酸腿痛，已到正午，真想坐下午休片刻；量兴，难得到此一游，岂愿轻易放弃……我们还是决定跟随大部队行走高空栈道。

4000米高空栈道，架设在海拔1600余米的悬崖上，其中3600米没有一个台阶。漫步在这样平坦的高空栈道，远观壮阔的云海，绯红的彩霞，连绵的群山，幽深的峡谷，那疲倦，那困意，全都烟消云散。往前看，人群如点点散花在山间流动，不时能看到山崖旁成片的松树林，有的几棵、几十棵聚在一起，有的几百棵连成一片，形成一个大松海。往远看，云雾弥漫，一座座山峰像一座座时沉时浮的仙岛。一阵阵山风掠过，山坳间腾起云浪雾涛。此时此刻，此情此景，才能真正体验到著名散文家秦牧“云雾的家乡，松石的画廊”这一诗句的意境。

太阳落山了，从旭日东升到夕阳西下，在三清山崎岖的山道和高空栈道上已走了八个小时，为了不落伍，我们竭尽全力跟上年轻人。力已尽心却那么奔放。三清山啊三清山，你不但让我领略了大自然的奇妙与壮观，更让我找回了自信：我还能和年轻人一样走进三清山！



雨飞

原名王翠娥，供职于苏州雷允上药业。1995年创作诗歌，散文小说，作品多发于网络散见报刊，2008中篇小说《半堕落》、《走向深渊》短篇小说《死亡之程》、《陷落的爱》、《让我忘记她》入选由乔澍声先生主编的《当代文学选萃》，由内蒙古出版社正式出版。

春将末

东风几欲吹裂层云
阳光隐遁，雨，还差两步来
低气压滢洄潮润
花期没过，枝上喷薄浓彩
一朵接一朵芬芳，或次递或团簇
叶子们密稠
最终，有的结果，更多的辞树
泥土在远处翻新，耕耘，播种
孕育无垠的新生命。欢快地拔节，抽穗
菖兰草的香已入梦
而此时，看不见潮涨潮落的湖水涌动澎湃
只见窗外香樟树下婷立的身影
粉糯的笑靥吹弹可破
是不是期许春末夏至后的又一场相逢

2008.4.15 午后雨

又雨江南

时年打这石桥上走过
沉吟去远
背影萧萧，杨柳飞絮啊
秋已起舞，浓的金阳，斑驳的荫影

落得石板路上满是磕绊的愁绪
饮下清茶，别了旧时江南

醇正水乡守得春寒
梅也消瘦
现在下雨了，一场接一场
雨巷湿透孤寂，走入深幽
临窗的眼睛，熟悉的景
不过河水清亮，照见一场来去归
沿着阶石走向水
一步步，那个倒影

2009. 2. 28 夜晚

醉春风

我在单车以外
如果是一只蝴蝶或是一片花叶
翩飞在通往目的地的道路上
轻盈着，坠落在相迎的春风里
任它柔软的怀抱缠绕，追逐
哦，三月，酝酿已成的新醅
我一喝就醉。四处正桃红柳绿
或陷于春雨潇潇，那场烟雨蒙蒙中
是结着惆怅的丁香还是敛翅的莺燕
在窗与门开合之际，春风它吻上我的脸

2011. 03. 10 午后

春分时节

这时，我一定在想你
颓废地吹起口哨
云霄里的歌声穿梭雨雪
从山麓唱到低低的荒村
一抹桃红，一抹梨白
在我到达之后
些些小细节除却
给我一杯水还是茶
或是你忽转的眼神
内敛枝头的嫩芽
一树跃上一树的新绿
草色几夜间蛮横遍野
你天生的爱，无遮拦地盎然
我只敢用目光攀上你的小胸脯

2009. 3. 12 傍晚 雨

在芳菲的季节里

合上书页，从故事里走出来
五月意乎寻常地热情
月季枝头已艳丽过一季

石榴穿上小红裙
连小草也是默默茁壮成长
徐风为落叶送上一程

总有些什么在这如水滑过的日子里
从枝隙间，从十指间飘落
那些必须放弃的
就像在这芳菲的季节里
凋零的青叶，花瓣
在心头眉尖眼眸逐渐淡定安宁

走在树下花前，仍想起初春时的期盼
萌生律动的躯干，潮涌的澎湃
怦然于一夜几日间绽裂的新芽
生命柔韧，光华与隐忍
以不同姿态开花结果
总有些惊喜在眼前
或是在稍远处看不到的地方

2009.05.13 早晨

探春

陌上，花开，迎春的情影
比苏醒的柳眉更早
艳阳这般鲜亮，浓淡疏斜
年轻的树，春风痴缠躯干
果脂样薄透的肤色

在水一方，皆是葳蕤的倒影
激滟着将春景图画流潺
雀跃的欢声，生机如远笛破孔而出的音符
一串串婉转，滑行，散落

了无着雪的痕迹，严寒的伤再度流逝
会被再度的繁茂覆盖，遗忘在不息的盎然里

2011.03.18 午后

住在春天的诗里

原来所有的思念都要经过严冬
又在春寒里顽强地一路走向温暖
那时满树满地的新绿绽出浓郁的诗意
让你的心行走在无尽抒情的莽野
无言以对时间，而恼人的春风
和欢腾爆裂的芽叶、花骨朵
倾泻你长久以来积聚胸腔的情愫
粉绿或粉红，纠结了这一季，你的梦

2011.02.20 夜

傍晚的灯光

灰暗的天体带来更多的灰色
树也黯然，似乎也没有哪种花在开放
雨又下了一场。持续低落的
可能不仅仅是气温
往深去的秋，并落的雨和叶
在继续的灰色调里显现出悲凉

这慢悠悠击打绵长的秋雨
多像慢慢滑行的日子
从傍晚亮起温煦的灯光里
暖意低低地包围
它多少次温柔地抚摸这漫长的平淡
让我们的心平复风雨后的安宁
沉浸或逾越每个季节的绚烂
还有这种灰色调

2010.10.13晚



张静芸

笔名：蓝田玉女，江南人，出生于新疆和田，SOHO一族，文字散见于江南各地方报刊杂志及网络。特立独行于生活的边缘，风生水起，自由来去。

女红

那年的春雪下了一场又一场，银装素裹的世界被暖阳一点点晒融，残留的些微冰寒也在街头巷尾不时闪过的五颜六色网眼丝袜，短裙美腿间变得无足轻重。今年的时尚潮流沉溺着传统的女红，镂空钩花的小坎肩、手工刺绣的棉布裙粉粉嫩嫩、鲜活生动着，一点甜美、一点清纯。

别以为女红已是祖母时代的专利，时尚“熟女”带着一丝刻意的娴淑温柔，静处一隅，翘起兰花指，走线穿针，描龙绣凤，面容贞静而端庄，潮流在她们的起起落落间重新定位。

手工编织衫更是这一季的宠幸，一朵朵色彩绚丽的钩花绽放温暖，质朴的基调张扬着局部的奢华，靓丽的色块在厚实温润的毛衫上凸现着流水行云般的花样年华。行云流水的日子，往昔匆匆漫舞。

打开祖母的樟木箱，翻寻那湮没在久远年代的一抹妍丽。衣衿飘飘间牵带出一方绣帕。

祖母说，这是太祖母绣的，那时的女儿家个个拿得起针线活，“母友相传，邻亲相授”。

祖母还说，自己年轻时穿的旗袍就是一针一线缝制出来的，剪裁、绣花、盘扣、滚边。

那时的祖母也算是个美人，削肩柳腰，眉目清秀。一张张泛黄的老照片上都是祖母身着丝缎绣花旗袍，纤足葱指、迎风弱柳般的柔媚身姿。

抛开古老的记忆，接过祖母手里帮我起好头的毛衣，翻动一页页绒线花样，在密密匝匝的图案里，寻找一点点妖娆，一点点媚惑。纸张的“簌簌”声，棒针的“沙沙”声，芊芊玉指灵动，舒适贴心的温暖自指尖轻泻而下……

编织着憧憬，编织着梦幻。

浮想联翩间想起姑母家里挂着的一幅绣品，想着年轻时的姑母，在某年某月的某一天，沐浴在暖暖的阳光下，手里捧着绣花绷子，心里想着某一人，缠缠绵绵的心事化作细细密密的针脚，绣着那只心有灵犀的七彩凤。额前的几缕碎发也在低眉浅笑里温柔地飘忽着，无法解读的风情流露在眉梢眼底。

当尘世的喧嚣和浮华逐渐被人们所摒弃，小家碧玉的秀丽气韵总是别样动人。

翻检衣橱打造小家碧玉，零星的韩版裙衣夹杂在大半的传统服饰里，随意拎出几件混搭，效果出奇的好。

花色斑斓的羊毛薄呢裙配上紫色绣花缎袄，颈间松松垂下镂空钩花的长围巾，同色系钩花帽点化了小家碧玉的俏丽妩媚、秀雅可人。

随着《大长今》的热播，宽松裙摆、腰节线提升的韩式薄衫，正如火如荼地风靡着，低开的领口里露出黑色纱衣的古典丝绣，碎花的浓情呼之欲出，细腻的丝绸尽显柔美与婉约、奢华和雅致。

传统的女红流连到现代，经过整合，掀起一股混搭的风潮，瞬间多层次满足了时尚的感觉。

梅子时节心上雨

突然之间，季节就分明了起来，梅雨淅沥缠绵，不绝于窗外。已经几年了？一直是干黄梅，只是心雨偶尔流连在俗事之外。总要在在这个季节，头痛脑热，总要在在这个季节，泪雨滂沱。朋友说，雨多水为财，好事。我却见不得雨水倾城，执拗的认为，那是红颜泪。

记忆里，也曾有过欢喜的时候，那是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年纪。梅子青时，喜欢一手提了长裙，一手撑着花伞，踮起脚尖在“咯噔”作响的青石板弄行走，心里默念的是贺铸《青玉案》：

“凌波不过横塘路，但目送，芳尘去。锦瑟华年谁与度？月桥花院，琐窗朱户，只有春知处。”

“飞云冉冉蘅皋暮，彩笔新题断肠句。试问闲愁都几许？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雨！”

“月桥花院，琐窗朱户……”江南水乡老式的跨街楼，沉重的木墙门，关进了多少青春少女的旖丽梦想？母亲总是说，百无一用是书生。她最见不得我闷在家里啃书，总是觉得女孩子家书看多了心会野，到头来会自讨苦吃。也烧过不少书，撕过不少信，也出走，也离家反抗过，那又如何？心底还是平平又仄仄，不得安生。看来母亲是对的，当初若是痴憨懵懂，也就不会有太多的思量。聚散离合，冥冥之

中自有定数，红尘俗世凡人自是无法摆脱，即使如今，网络飞书依然无法链接心与心的距离，这是最远也是最无奈的距离。

午夜梦回，那些个前尘往事就在窗外和着风声雨声刺进暗夜，蒙太奇镜头般将时空拉近推远，心绪也在急速地沉溺浮起，无声的撼动。

离愁别恨哽在心底，拧成一个结，结子随着岁月荏苒越来越细密，却是越来越结实，经不得一点牵动，生疼。一遍遍听着老歌，情绪也随着迪克牛仔的声声叩问，“有多少爱可以重来，有多少人愿意去等待？”而恍恍惚惚。似乎生活里永远都没有圆满，优雅转身，相忘于江湖。即便转得了身能否转得了心？既然不能转心，又谈何相忘于江湖？过尽千帆后才想着要回首，回首之后，谁又能有勇气再次接受？“谁知道又和你相聚在人海，命运如此安排总叫人无奈”孤单背影后的决绝已把昨日生生切断，“当爱情已经桑田沧海，是否还有勇气去爱……”

前路茫茫，哪都不是方向。年少时的走失，竟把岔路走成了直路，一路披荆斩棘，不是路也变成了路。性格就这么成就了今时的命运。认也罢，不认也罢，日子终究还是会磕磕绊绊的过去，只是希望年老之时不会像是现在，提是提得起，放却放不下……

邂逅

盛夏的季节，你我邂逅。

四周车过、人过，尽在你我的目力之外，与生俱来的感应将你我定格。

我的黑衣黑裙消瘦苍白让你忧郁疼惜，你说。

你的脉脉深情欲说还休却成了我眉梢眼底的一抹心伤，我没有说。

年轻时，我们错的太多。

歌舞喧嚣的年代，你我活跃的身影各自带来了风光旖旎的青春。

越是竹马青梅，越是容易伤害。

秋日过后，你就这么成了我生命里的偶然。窗边那把积满尘灰的吉他，依稀残留你的气息。

你走后，我一直黑衣黑裙祭奠着我们的青春。

你说你依然穿着我最爱的棉布衬衣、方口布鞋，临窗茗茶，一如我在你身边，只是你不再唱歌。

其实你那激越深情的歌声已在我山高水远的苍茫回忆里封存，午夜梦回时，总会恍恍惚惚飘荡在耳边。

我不知道，这些年，你一直单身，我更不知道，这些年你是为了谁单身。

红尘流转，你我的青春岁月各自景象万千，我没理由相信你会为了一季的爱恋羁留你的人生。

再回首，已是曾经沧海，难觅归途。

风从远方来，吹乱我零落一肩的长发，你扬起手伸向我的脸侧。我转头挥手，避开你曾经熟捻无比的动作，逃开你绵延不止的温柔。无名指上的那枚戒指磕痛了你的手指，指尖轻触，一股酸痛麻遍全身。

四目相对，咫尺天涯。眼里是深深的眷恋，绝望的相思。

“当你和我随人群擦身而过 / 请你不要把思念写在脸上 / 慢慢走过 / 静静走开 / 我们都别说再见”

歌声从天外飘来，飘过伤逝的青春，成为我们永远不老青春记忆。



钮胜利

男，盛泽人，企业会计，已退休。对连环画和儿童图画故事比较感兴趣，出版有单行本数十种，发于刊物上百篇。1984年7月加入吴江县文学工作者协会（吴江市作家协会前身）1986年5月加入江苏省连环画研究会。

小白兔和剪刀（童话）

小白兔在草地上发现一件闪闪发光的東西，他捡起来就往家里跑。兔爸爸看了说：“这是剪刀，可以用来剪很多东西！”

兔爸爸跑出去剪了一些青草，拿回家说：“往后咱不用冒着冷风去野地里吃草了。”兔爸爸把剪刀放上书架顶。

第二天，兔爸爸和兔妈妈出门去看一个朋友。小兔子爬上凳子拿下剪刀，他剪了小毛毯，又剪了一块毛巾。接着，他竟把脸上的胡子剪了，还剪身上的毛，他觉得很凉快、好玩。

小白兔蹦跳着去草地玩。兔妈妈回来，看见一个怪东西向自己跑来，吓得篮子也掉在地上。

“妈妈，是我呀！我是你的兔宝宝呀！”小白兔说。

“不对，不对！你一定是马戏团里逃出来的小丑。”兔妈妈说。

“妈妈，我真的是你的小白兔呀！”小白兔跟在兔妈妈身后说。可是兔妈妈还是不相信他“砰！”地关上了门。回到家，兔妈妈看到剪刀和一地的兔毛，全明白了：“天哪，这可怎么办？”

兔妈妈忙打开门，“啊——嚏！”小白兔浑身打着哆嗦说：“妈妈，我都快冻死了！”

兔妈妈赶紧让小白兔上床躺下，给他盖上被子，又煮了一碗姜汤给他喝下。

兔爸爸回来，也吓了一跳。他赶紧借来纺车。

兔妈妈花了一整天，终于织成一件毛衣。小白兔穿上毛衣跳出门，小伙伴都笑他：“瞧呀，腿上没有毛，脸上没有胡子。”

过了好久，小白兔身上的毛和脸上的胡子才重新长出来。

现在，小白兔家的剪刀还在书架顶上放着。从此，小白兔再也不敢拿来瞎剪了。

（发表于《妈妈画刊》1994年第三期）

小灰灰（苏格兰民间故事）

我在陆上是个人，
我在海里是海豹，
当我离开大海时，
我的住房在苏尔岛。

——苏格兰民歌

从前，海边上有一对夫妻，他们吃的东西都来自大海。他们住的茅屋，四壁长满苔藓，因此冬暖夏凉。

他们除了想要一个孩子，其他什么愿望也没有。

一天，天空晴朗，海滩犹如大海和平原之间镶了一条黄褐色的带子。

渔夫象往常一样下海捕鱼，他发现了一只灰色的小海豹被困在沙洲上，正在呼唤着自己的同类。渔夫对四周看了一眼，前面的悬崖上是个小镇，在视线以内并没有另外的海豹。他耸了耸肩，脱下衬衣浸了浸水，小心地裹住小海豹。“你没有父亲，没有母亲。”渔夫说，“我和妻子没有孩子，你跟我一起到我家去吧！”他裹好后，立刻带上小海豹回家见妻子。

妻子见他这么早就回来，身上又不穿衬衣，又看到他臂弯里抱着个包袱时，以为出了什么事，心里很害怕。“没事！”渔夫说，“一只小海豹，孤零零地在浅滩上，我想我们能给它爱，让它过一段时间再去寻找自己的同类。”女人接过包袱一打开，便大叫起来。里面竟是一个孩子。他头发是银白色的，一对大大的灰眼睛微笑地看着他们。渔夫看了孩子的手说：“是小海豹！我听说过他们在海里是海豹，在陆上会变成人。我原以为这只不过是瞎编呢！”

女人把孩子抱在怀里说：“我们决不让他回到海里去。”渔夫赞同地说：“对，决不！”他们是多想有一个孩子啊！

“我们就叫他小灰灰。”女人说，“他的眼睛和头发象天空暴风雨来临前的颜色一样，虽然名字叫小灰灰，却给我们家带来光明。”

他们家住在海边，可从来不允许小灰灰下海。夫妻二人总觉得，如果不这样，那将是个过失。

灰灰长大了，从幼年到少年，从少年到青年。他搜集浮木生火，从退潮的滩头寻找贝壳，堆砌壁炉，补网看船，他常常站立在海滨远眺，他真不知道，为什么不能下海去。

一天早晨，一场大风暴降临了。十五年来，人们还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风暴，天空黑沉沉的。

小灰灰和母亲不由自主地跑到悬崖的小镇上，俯视着波涛翻滚的大海，发现渔夫的船象一只翅膀受伤的海鸥，桅杆折断了，随着每一个波涛起伏着。

渔夫的妻子惊慌地叫喊起来：“没有一个人救我丈夫，他可是我们的命根子呀。”但没有人敢下海。“难道就没有一个人愿意救救他？”妻子又一次叫喊。

“让他儿子去吧。”一个老人说，“他身强力壮。”但女人拉住小灰灰的臂膀，不让他到海里，她害怕他去了就不回来了。“就没有一个人救我的亲人？”女人第三次叫喊着。

“我去，妈妈，”小灰灰说，“我就是死了也要把爸爸救上来！”他不等妈妈说话，就从悬崖上跳了下去，扑进大海里，在波涛中不见了。海浪像长了手指一样撕裂着，一会儿，把他的衬衣、袜子和鞋子送到海滩上，小灰灰在海里，变成了一只大灰海豹，自由自在地游泳着。悬崖上的人们看见潜入水中的是孩子，一点没看见变化，而从远处出现的却是海豹，朝着前方的船游去。

毛皮柔滑的海豹从船上帮助渔夫安全地回到海滩，他向爸爸敬了个礼，又微笑着转身入了海。渔夫妻子赶紧走下沙地，后面跟着镇上的人们，他们在海滩边寻找着，但没有发现孩子。回家路上，妻子问丈夫：“他真的去了？”“是呀。”丈夫说，“尽管我的心里很悲伤，他告诉我这是他今后的路。”女人叹息着，但也这样认为，“我们暂时照看了他，毕竟时间很短，现在他必须自己照看自己了。”

过了一年，在一个傍晚，一只大灰海豹来到他们家。镇上的人们惊奇地议论着。他们说这是只不寻常的海豹，是小灰灰回家探亲来了。小灰灰告诉他的双亲关于海那边的故事，为他们唱起远方海域里的奇妙的歌。

（原刊明天出版社《故事园》第五辑）



陈军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从小热爱文学，喜欢写作，先后在《吴江日报》、《苏州日报》等报刊杂志上发表 30 多篇文章。

魅力盛泽

晨曦初露，照亮了东方一条璀璨的丝绸巨龙——它就是绸都盛泽。

盛泽镇是江南水乡中的一个丝绸古镇，它的丝绸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代。这悠远漫长的4000多年，使盛泽成为了一部名副其实的丝绸文化史。而随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暖大地，盛泽经济开始了飞跃式的发展，使盛泽成为江南水镇中的经济重镇。

盛泽的魅力是一种丝绸魅力。它是从幽幽桑田里长出来的，这里雨水阳光充沛，气候温暖宜人，是种桑养蚕的胜地；它是蚕宝宝吃桑吐丝吐出来的，那蠕动的身体仿佛是音符，而那迷人的沙沙声和吡吡声就仿佛拨动的琴弦，这如圣歌般的交响乐萦绕屋梁，久久未绝；它是养蚕人的精心养殖和体贴护理出来的，蚕一生经过蚕卵——蚁蚕——蚕宝宝——蚕茧——蚕蛾，从孵蚁到结茧，每个阶段都倾注了养蚕人的心血与汗水；它是织机一点一滴一丝一缕刻画出来的，从以前的手工制作到现在的机器制造，从单一的真丝到现在产品百余种，盛泽正在演绎纺织的大合唱。

盛泽的魅力也是一种文化魅力。它是先蚕祠里的小满戏，那恰是蚕花娘娘的生日，届时镇里乡里的绸民蚕民蜂拥而至，在先蚕祠的古戏台前听戏看戏，好不热闹，好不欢悦，正如此诗：“先蚕祠里剧登场，男释耕耘女罢桑，只为今朝逢小满，万人空巷斗新妆。”它是白龙桥上的桥联：“风送万机声，莫道众擎犹易举；晴翻千尺浪，好从饮水更思源。”它是古朴雅致高大华贵的济东会馆，虽然今已改建成图书馆，但古镇的安闲和近代的沧桑变迁都饱览无遗。它是“七十二条半”弄堂里石路石板黑瓦白墙还有墙角的青苔，散发着古朴的韵味，徘徊于此，仿佛能听见昔日织机在歌唱。

盛泽的魅力就是盛泽人的魅力。他们慧心手巧，注重实践。有位企业家曾说：盛泽人的一大特点就是敢干敢拼。不错的，盛泽人正在不断创造新的奇迹。出现了恒力集团、盛虹集团、江苏鹰翔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一批大型龙头企业，形成了在中国纺织业内颇具影响纺织企业集群。盛泽的文人墨客辈出，绸都文学社、红梨书画会等协会也蒸蒸日上，办的如火如荼。

今日盛泽，已今非昔比，就仿佛一本本精装的典籍画卷。盛泽经济的飞跃发展如日中天，繁华程度决不亚于一个地级城市。32层的国际商贸大厦拔地而起，镇西

的东盛步行街横空出世，豪华住宅小区更是不胜枚举……

阳光播撒给大地，最闪耀的当然还属东方丝绸市场，它被誉为“中国第一布市”，年年名列全国 10 大市场，成为闻名遐迩的市场和绸商的焦点。从当年“水乡成一市，罗绮走中原”到现在四海云商济济一堂，东方丝绸市场走向了世界，盛泽也就走向了世界，成为世界有影响力的纺织产业基地。恰如盛泽丝绸企业家徐关祥说过的一句话：我们盛泽镇是一个古老的镇，但是现在的丝绸是一个崭新的丝绸，是全世界都知道我们盛泽镇的丝绸行业。

盛泽镇，区区一个弹丸之地，在丝绸世界里的地位却是最高，自古有着“日出万绸，衣被天下”的繁华魅力。盛泽年产丝绸足以绕地球至少 70 周，说不定您身上所穿衣服的原料就是产自盛泽的呢！

是啊，在盛泽，哪一条弄堂里，没有藏着与织绸有关的故事；而哪一户人家，又与丝绸没有紧密的关系呢？由此可见，用“民以食为天”这句话形容盛泽人必然不那么贴切，应该改成“民以绸为天”，改的多么别出心裁，魅力十足。

晚霞依旧那么惊艳，就如晚霞过后期待黎明日出一样，绸都的日出必将越来越璀璨。

盛泽礼赞

盛泽，有盛湖、舜水、红梨等美丽的别称，坐落在我国著名的湖丝产区，以发达的丝绸业而著称于世。

盛泽历经含辛茹苦的几百年历史：明初，盛泽尚且处在一种自然经济的状况，到明中期，江南成为经济重心，盛泽的商业开始繁盛，经济开始活跃，民间手工业逐渐形成。光绪年间，盛泽的织机数目已居各地之首，有“日出万绸，衣被天下”的美誉。到了清朝后期，绸市进入鼎盛时期。于是，我们与我国传统绸市苏州、杭州和湖州并驾齐驱，合为四大绸市。

盛泽是用“丝”构成的。这里有错落有致的弄堂首尾相接，参差纵横。这里有历史悠久的石桥飞架南北东西，这里有粉墙黛瓦的老屋鳞次栉比。虽团做一块，但茎叶分明。抚摸纤细灵秀的盛泽，又仿佛千万双纤手摩挲着我的肌肤，含情脉脉，

令人酣睡。

提起盛泽的弄堂，那真是太绝了。“间巷短长七十三，市东郑里又新参。门千户万疑无路，机杼声声入耳酣。”正如诗中所述，盛泽的弄堂密如蛛网，有七十二半之多，迂回江南实属罕见。弄堂的身后都有关于织丝的故事，随意的穿越其中的一条或半条，一阵阵“唆唆”如倾盆大雨的织作声。我们的弄堂文化，因多而绝，因丝而绝，因趣而绝。

虽然我大部分时间在学校钻研科学文化知识，但每次放假回家我都会不由自主的出门溜达溜达。观赏盛泽大街的新面貌：在舜新大街上逛两圈，不难发现。耐克、阿迪达斯、乔丹、李宁、安踏等运动品牌已经遍地开花；美特斯邦威、以纯、贵人鸟、森马等休闲品牌穿梭于大街小巷；七匹狼、海蓝之家、太子龙等男装品牌也横空出世……

每逢三餐之时，肯德基、华莱士、永和豆浆、集集小镇里的人总是满满当当的，有时候还会挤得水泄不通；绸乡缘、知音、万事发等人气饭店的门口总是停满了轿车；人流、车流、物流，真是川流不息啊。好像幽幽的水巷，变成一道水的风景；好像摇曳的涟漪，变成一幅水的画卷。

物转星移，时间如白驹过隙，转瞬即逝。观赏水墨的盛泽，如同凝华的音乐，美妙中让人沉醉，漫步在檐廊下，蓦然间，还以为是在欣赏肖邦的《夜曲》。汨汨滤过心田，洗涤着灵魂，除去一切凡尘中的嘈杂和渣滓，用豁达清澈的心去品味盛泽。

有人说：就好像保存葡萄最好的方式是把葡萄变成酒，保存岁月最好的方式就是把岁月变成永存的诗篇或画卷。

我要把你变成作品，一部雅韵的作品。这是我对你最美的礼赞。

鲈乡 绸乡

中华民族的历史源远流长，耀眼的光芒播撒在这一方神圣的乐土上，悠悠五千年的时光，那是永恒的辉煌。

身为吴江人，应知吴江事，耳熟能详的美谈“卧薪尝胆”就曾发生在我们的周边，我们当然也必须弘扬“卧薪尝胆”的精神，吃苦耐劳，发挥好每一丝热情，向理想狂奔。

一眼千年，在北宋年代，有一位诗人看到水乡泽国的美景，这样描写吴江：“平

波渺渺烟苍苍，菰蒲才熟梅柳黄。扁舟系岸不忍去，秋风斜日鲈鱼乡。”后来吴江鲈鱼越来越出名，慕名而来的文人骚客，登垂虹桥、品鲈鱼美味、赏秋色明月，怡然自得，留下无数妙笔生花的诗词。如苏东坡“季鹰真得水中仙”、“直为鲈鱼也自贤”等。

吴江最有名的还属盛泽镇，单是那里的丝绸就可以堆成几座大山，“人间彩练何处有，天上云霞盛泽绸”，这就是赞美绸乡盛泽的佳语。盛泽历经含辛茹苦的几百年历史：明初，盛泽尚且处在一种自然经济的状况，到明中期，江南成为经济重心，盛泽的商业开始繁盛，经济开始活跃，民间手工业逐渐形成。

盛泽因丝绸而发达，丝绸业造就了绸都的繁华。街头的车水马龙，一马平川的广场，林林总总的树丛郁郁葱葱，到处都是一派兴盛的场面。东方丝绸市场规模大，丝绸产量大、质量好，吸引着全国乃至世界的商客。各种纺织企业仿佛雨后春笋，在一夜之间竞相崛起，他们崇文明礼、团结协作、以诚为本，对产品精益求精，以便可以卖个好价钱。2002年，盛泽成功举办了丝绸文化艺术节；2003年元宵节，又顺利举办了烟火灯会；2005年，盛泽广场国际购物中心建成，这是一个奇迹，也是一种超越。它是江南水乡的第一高楼，我们感到自豪的同时，还必须传承丝绸文化，发扬绸乡文化。

俗话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苏杭中间是吴江，所以说天地精华就在吴江，小桥流水人家的水乡一脉，便成了人间天堂。

有一首歌唱出了我们吴江人民的心声：唱出你的热情，伸出你的双手，让我拥抱着你的梦，让我拥有你真心的面容，让我们的笑容充满着青春的骄傲，让我们期待明天会更好。



严卫强

男，1983年4月出生，现就职于盛泽中心小学，长期担任高年级语文教学工作。工作以来，数十篇文学作品在市级以上报刊杂志上发表，获奖多次。系吴江市作家协会会员、吴江市摄影家协会会员。

身后

今天一早，我刚到学校门口，就接到了父亲打来的电话。他在电话里很急，说绍兴的舅公去世了，要赶着去奔丧，让我开车送他到车站。听到这样的噩耗，说实在我并不十分难过，因为于我而言，和舅公的接触很少，几年才见上一回，印象和感情自然就显得淡薄了。但我从父亲的口中感觉到，他们之间的交情很深。

挂罢电话，我立刻调转车头，向家里驶去。今天的晨雾特别浓重，到处都是白茫茫的一片，公路两旁的梧桐树也开始害羞起来，在汽车大灯的照射下若隐若现，宛如一个个“犹抱琵琶半掩面”的美丽女子。车子开在乡村道路上，看着这晨雾，我的思绪不由地飘到了童年。打小，我就是个对雾景痴迷的孩子，每每遇到雾天，我总要拉着父亲往外跑。田间小道，柳树下，小河边，我一个劲地跑，父亲一个劲地追。跑累了，我就转过头去，看着身后的父亲被雾气弄白头发时，不禁“噗嗤”大笑：“爸爸，爸爸，你都成‘爷爷’啦！”“傻孩子，笑什么，你不也是‘白头翁’了？！”说着，一阵爽朗的笑声留在了迷人的晨雾中。我发现，那时候无论我跑多远，身后总有父亲紧紧跟随的身影。

不一会儿，车子就到了家门口的大槐树下，父亲已经早早地等在了那里。他佝偻着身子，在清晨的冷风中有些瑟瑟发抖。透过挡风玻璃，我隐约地看到父亲的头上多了许多银丝——是浓雾淘气的杰作，还是父亲年迈的印记？来不及分辨，我就示意父亲上了车。

一路上，父亲的脸色一直很凝重，也变得沉默少言了。随着太阳渐渐升起，缠绕在枝间的雾姑娘们搔头弄耳，摆动着各种舞姿依依不舍地退场。再转过头去看了看父亲，脸上的阴霾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无法掩饰的悲伤。“你舅公是看着我长大的，而我却总推工作忙，很少去看他陪他。”快到车站的时候，他终于开了口，声音有些沙哑，“他呀，就是脾气倔了些，一个人走完一生，真是难为他了……”

父亲开始哽咽，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就用“人死不能复生”、“好好活着是对过往的人最好的纪念”等话安慰了他。很快我们就到了车站门口，因为不方便停车，父亲让我直接回学校，自己径直朝售票大厅走去。

正当我开车想要离开时，通过车窗，我看到了父亲手提行李，艰难行走的背影。二十五岁的我第一次发现，我的父亲原来是那么瘦小，弯曲着身子，俨然一个举步

维艰的老头子了！那时，我努力想要回忆起一个年轻父亲的形象，竟回忆不起父亲何时年轻过。车站在马路在另一端，从这边过去要翻越一道防护的铁栏杆，否则就必须从前面的十字路口绕道而行，但这样一来就得多走近三百米的路程。父亲显然选择了前者，慢慢地朝护拦走去，走走，停停，看了看过往的车辆，不知怎地，我竟开始担心起父亲来。好不容易挪到了护拦旁，他先将行李平放在地上，然后抬高左腿试图去跨越，我惊奇地发现，这一米多高的护拦对现在的他来说，却像是个不可逾越的雷池！“簌”地一声，我的两行晶莹的液体不自觉地夺眶而出，依稀中，我的眼前出现了朱自清笔下描写父亲的《背影》时的情景，是那么地叫人辛酸。

我想过去帮忙，可环顾四周，旁边连一个车位都没有。随即拿起电话，想叫父亲改道而行。电话响了许久，他却一直没有听到，任凭我心有多急，也只能坐在车里干等。车子开着窗，寒气不断地从外面涌入，伴随着阵阵愁绪一齐在我的心里交织着，翻腾着。几次的努力全都失败后，父亲似乎泄气了，站着那里一动不动，成为了马路中间的一尊黑色雕像。我抹了抹眼角，呆呆地注视着他那瘦小的身影。从小学到初中，从师范到工作，我的身后一直都有父亲那慈祥的眼睛在关注着，他用自己并不宽厚的肩膀为我撑起了一片父爱的天空。而我，很少甚至从来都没有这样看过自己的父亲。

突然，这尊黑色的雕像慢慢开始移动了，他将身体微微前倾，先用左脚伸进护拦的钢花里，然后又吃力地将右脚伸进另一个钢花，一步一步地往上登，如此反复数下，像极了我儿时为了玩耍而翻越姥姥家那堵围墙时的镜头。等到了护拦的顶部，他干瘪的身子向左倾斜，显示出很努力的样子。望着父亲的背影，我的眼睛再一次湿润。我赶紧擦干眼泪，怕他看见，也怕别人看见。

终于，父亲越过了那道坎！回头望了望我，又从内衣口袋里掏出手机，马上给我回电话。“怎么还不去上班……”他满是疑惑，略带指责的味道，继续说道，“快回去，上班要迟到了！”话语中，夹杂着粗粗的喘气声。“爸爸，一路小心！”“放心吧，到了那我给你打电话。”父子之间的交流就是这样的简洁。挂了电话，父亲便混入了来来往往的人群里，再也找不着了，我发动车子，眼泪又一次来袭。

回学校的路上，我心潮起伏，一个关于“留守老人”的公益广告浮现在眼前：周末，昏暗的房子里，一对老夫妇坐在了摆满丰盛饭菜的餐桌旁，焦急地等待着。突然，电话铃声响了起来，老两口顿时眼前一亮，三步并作两步上前去接。“爸，妈，今天公司忙，我们不回家吃饭了……给你们买的按摩器还好用吧……”电话那头却传来了这样的声音。老人挂了电话，无奈地摇了摇头，“忙，都忙啊！”说着，两张落寞的脸消融在这朦胧的灯光里。想到自己，这么多年以来，我只顾着自己在事业上不断向前迈步，却很少关注自己身后的父亲。现在，我应当站在他的身后，担当起一个男子汉和一个好儿子应尽的责任了。

端午粽飘香

昨天晚饭过后去逛超市，刚到门口就被一张张诱人的粽子海报给吸引住了，沿着箭头所指的方向走去，各式各样的粽子齐刷刷地跳入我的眼帘，豆沙粽、红枣粽、大肉粽、蛋黄粽、水果粽，大的、小的、规则的、卡通的……可谓五花八门，应有尽有，空气中都荡漾着淡淡的粽香，简直就成了粽子的世界。哦，又是一年端午到。看着这些诱人的粽子，我的思绪不由地开始飘散开来。

端午又称端五，是我国最大的传统节日之一，自零八年起，端午节已经和中秋、清明一起，成为了新定的法定假日。在民间，端午节的时候有赛龙舟、吃粽子、喝雄黄酒的习俗，而最普及的，还是要数吃粽子，这与老百姓对爱国诗人屈原的尊敬与感情是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我的童年生活比较清贫，没有成堆的玩具，也没有大包小包的零食，每每看到邻家的孩子在吃糖果时，我总是呆呆地瞅着别人，然后用力地咽一口唾沫，悄悄地走开。我的童年，吃到的最美味的东西，那就是奶奶包的粽子了。

说到粽子，奶奶包的粽子在村里可是颇有名气的，只要一提到她的名字，大伙都会竖起大拇指，“她可是粽子大姐！”

每到农历四、五月份，奶奶那双长满老茧的手就开始忙开了。每天清晨，天刚蒙蒙亮，奶奶就起床了，洗净手、理粽叶、淘糯米、备粽馅……记忆中，我总是在这样的锅碗盆瓢的合奏曲中醒来，然后揉着朦胧的睡眼，顺着香气找到奶奶，搬了凳子饶有兴趣地欣赏起来。那时候，奶奶总是一边包粽子，一边和我讲述有关粽子的故事。从奶奶嘴里，我认识的第一个伟大的人物就是诗人屈原，他的爱国与忠诚在我幼小的心里深深地扎了根。我发现，奶奶不识字，却是我的启蒙老师，她肚子里藏着的那些故事足以让我惊羨，让我陶醉。

奶奶对包粽子的要求很高，我也打小就从她身上学到了这种严谨的做事态度。糯米必须提前两个小时洗好，分摊在筛子上，以保证米粒充分吸收水分，使口感香润软口。新鲜的粽叶要用肥皂水浸泡，再用小板刷反复刷洗……每一个细节她都一丝不苟，就像在做一件极其神圣的工作。

看得多了，手自然就会痒起来，于是我也准备包包粽子。看似简单的工作，在我手里竟是那么地笨拙，不是把粽肉排挤在外，就是掌握分寸，做成了“四不像”，

常常惹得奶奶笑得直不起腰来。她额头上渗着汗珠的笑脸很美，一直印刻在我童年的记忆里。

那时候家里穷，粽子的馅大都用赤豆、红枣、咸菜等，尽管如此，奶奶包的粽子还是那么吸引着我们，无论是外观还是口味，都叫人啧啧赞叹。剥开碧绿的外衣，一阵清香立即扑鼻而来，糯米与粽馅错落有致，晶莹剔透，轻轻咬上一口，必定会让你回味无穷。我无法用文字准确形容那唇齿间的感觉，说它香甜吧，又似乎有一种粽叶与糯米、红豆等相互融合的清香渗透出来；我也无法用文字准确形容那粽子的质感，说它松软吧，它又显得那样柔韧而有弹性。总之，只是凭借几个优美的词语是不能概括它的全部内涵的。

除了做事严谨，我还从奶奶身上学到了分享。她包的粽子不仅给自家人吃，左邻右舍的小孩有不听话的，一个小粽子递过去，刚才还哭哭啼啼的脸蛋立即放晴，加一句娇嗔的话：“谢谢好奶奶。”因此，她在村里格外讨小孩子的喜欢。不仅如此，有时村里有人家办喜事，都要请奶奶定做一些粽子，然后发给全村人吃。每每遇到这样的请求，她总是二话不说就一口答应，并且不要别人一分工钱，得到了大家的尊重。“独乐乐不如众乐乐，众乐乐不如与人同乐”，奶奶用自己的言行为年幼的我树立了行动的丰碑。

转眼，当年的小馋嘴已经长大，奶奶离开我也快十个年头了。这些年来，市场上粽子不断地在更新换代，式样更诱人，口味也更佳了。只是，吃着美味可口的粽子，我却再也品尝不到那童年的那股味了。

千岛湖水入梦来

西子三千个，群山已失高；
峰峦成岛屿，平地卷波涛。
电量夺天日，泽威绝旱涝；
更生凭自力，排灌利农郊。

我以为，用当代大文豪郭沫若先生的这首诗来形容千岛湖是再合适不过了。我

是一个地道的水乡人，从小就是看着江南典型的小桥流水人家的美景长大的，俗话说“水乡人不看水，山里人不瞧山”，而第一次见到千岛湖，亲眼目睹那岛屿、湖水和云雾构成的仙境时，我还是被她的旖旎风光所折服，沉醉其中，不能自己。

暑假的一天，携家带眷，组团游览天下第一秀水——千岛湖。出了杭州市区，但见青青翠翠起起伏伏的山，忽浓忽淡地融在一团团云雾里，在影影绰绰的山顶和烟雾缭绕的山腰间，依稀可见白墙黛瓦的农舍以及星星点点的村落，不禁让人想起“白云深处有人家”的诗句。汽车盘旋于山路之间，可谓移步换景，一路上竟好几次把一些不知名的湖水误认为千岛湖了，引得众人好一阵大笑。

正当我打开地图开始寻找位置时，有人高喊一句：“千岛湖到了！”我凭窗远眺，被眼前的景色惊住了，一时间说不出话来。水平如镜的湖面绵延辽阔，一个个大大小小的岛屿星罗棋布，在薄雾的笼罩下，仿佛一群身着丝绸、头戴纱巾的水乡女子，在早晨的阳光下含羞地时隐时现；而那湖水，是那般的绿，绿得如此纯粹如此绚丽。

下了车，坐上四星级的伯爵号巨轮，就正式开始游玩了。乘坐着游轮行驶在这烟波浩淼的湖面上，那身临其境的视觉感受，绝不是一两个优美的词汇可以概括的。近处的水至清，清澈见底；远处的水湛蓝，蓝得舒心。当年白居易在游玩江南时所作的名句“春来江水绿如蓝”，大概就是这个缘故吧。游轮犁着绿波，溅起了两道数丈高的浪花，那细腻的水沫和氤氲的晨雾交融在一起，在微风的吹拂下扩散开来，浸湿你的衣服，更滋润每一个人的心田。

站在游轮的第五层甲板上，放眼望去，在那水与天交汇的地方，我仿佛看到了一出生动可感的活剧，心中的万千思绪，就在顷刻间神游到了远方。据说，千岛湖是1959年建设我国第一座自行设计，自制设备的大型水利发电站——新安江水利发电站筑坝拦江蓄水而形成的人工湖，当时新安江大坝合拢时，三座县城和几十万亩良田被迫淹没，多少家庭满含泪水背井离乡，一步三回头地离开了曾经孕育、繁衍、世代栖息的故乡。高山变成了岛屿，低岭则化为礁石，这才形成了现在所看到了千岛湖盛景。

大约过了二十分钟，我们换乘了小驳船，上岸游玩了三四个小岛。锁岛名不虚传，那千奇百怪的锁准会让你大开眼界；鸟岛是鸟的世界，无论你站在哪个位置，都可以真切地感觉到人鸟的和谐相处；怪石岛顾名思义，那些形形色色的石头，任由你自由想象。这些岛是紧挨在一起的，常常在你山重水复疑无路的时候，峰回路转，几经周折，却见柳暗花明又一“岛”。但大家的兴致却不全在于此，最让人醉心的，还是乘船游湖。

千岛湖有大大小小的岛屿1078个，从最高处的梅峰观景台环顾四周，这些岛屿大的如山，小的似船，个个青翠欲滴，临水而立，仿佛一块块大小不均的半浸湖

中的碧玉，在阳光的照射下，反射出绚烂夺目的光亮，那景象煞是壮观。不知是一碧千里的湖水把岛给染绿了，还是那散落镜面的众岛把湖水给蘸蓝了，千岛湖的水与岛的色彩搭配是那么地自然统一，近乎完美。水因岛而秀，岛因水而更美。望着千岛湖的碧波，我不禁想起了两千多前孔子观水施教的故事，是啊，水有情义、有德行、有志向、善施教化，称得上是真正的君子。

傍晚时分，千岛湖开始安静下来，一轮火红的太阳像一盏红灯笼悬在湖与天的边缘，这时的千岛湖又呈现出另一番迷人的景象。我们开始返航了，一阵凉风吹来，平静的湖面上顿时泛起了粼粼波光，像一面破碎的镜子，发出无数夺耀眼的亮点，这些亮点随着远处的群岛逐渐模糊开来，犹如一幅充满中国风情的水墨画，渐晕渐美，给人以梦幻般的温馨与神秘。

啊，那醉人的千岛湖，梦一般的千岛湖！



杨传泳

男，生于1941年9月，吴江人，本科毕业，1960年从教，2001年由盛泽中学退休，现为吴江市费孝通研究会会员、吴江诗词协会会员。

老宅

秋风萧瑟的一天，老屋易主，我们兄弟几个扫视屋内，空荡的厅堂，散了架的方格窗，废弃的三眼灶，笨木苦苦斜撑着。最后轻轻地关上蝴蝶门，一步一回头地离开了生于斯、长于斯的老宅，心里不禁惆怅起来。

老宅是一所临河的普通平屋，不满一百平方，从祖父购置到今亦有九十年。父辈弟妹外出谋生，只是父亲守着这个老屋，只有在日寇入侵和国民党军队溃退骚扰时，才暂时离开避难。

说起老宅，可谓“物尽其用多功能”的了。明清以来，盛泽罗绮走中原，形成比肩苏杭的著名绸市，镇上建有庄面，进行丝绸交易。父亲从事小本经营，上午去庄面验货收绸，下午在家里对收来的绸进行整理加工。这样厅堂间变成了小作坊，两张台子成了作台板，丈绸，修绸，折绸，把质量好的绸面放在上面，折叠成方方正正的绸匹，再在笨重的木制轧绸机上轧，然后把平整挺刮的生坯绸缎打包，由邮局寄往沪、津、汉等地绸庄。

上述的丝绸整理只能居属于前店后作坊式的，在一间厅堂内就能完成；而丝绸织造则是需以整套工艺流程才能实现的，老宅便成了工场。

到上世纪五十年代中期，实行计划经济，导致绸市解体，由中国蚕丝公司收绸收丝，从事丝绸交易的人纷纷转行——织绸。好在母亲系农村妇女，从小练就织绸本领，无论射梭木机，还是手拉木机，都能得心应手，运行自如；父亲又是验货老手。于是，家中先后安装了手工木机和铁木结构的脚踏机。当时的情景，宛如明代文学家冯梦龙描绘盛泽施复夫妇家的工场。家庭手工织绸，真不简单，从丝到绸要经过许多道工序的，可谓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丝绸是由经线、纬线交织而成的。先是调丝，把一绞绞的丝绕到篾子上，然后牵经，运经，放到织机上，又经过扒综，扒箱，才能为经线。纬线，要把篾子上的丝摇到纤管上，成纺锤形，放到梭子里，才可投梭织造。这么多的工序，少不了全家老小齐上阵，调丝、摇纤等简直成了小孩放学后的必修课，有时还要当扒综、扒箱、牵经的“下手”（辅助工）。手工工场“小而全”，自然占的地方不小，尽管从厅堂向厢房、灶间扩张，但仍很挤，说它“螺蛳壳里做道场”一点也不为过。这样，老屋里“笃络络”的调丝声，嗡嗡嗡的摇纤声，卡啦塌的织机声，汇成一支鸣奏曲，常常是“机杼彻晨昏”、“鸣梭响夜半”。直到1958年，

大跃进的锣鼓擂得震天价响，一家一台的手工织机合并建成集体工厂，老宅终于宽敞、清静起来。

其后，老屋的沉寂持续了好长一段时间。到七十年代后期，我们几个兄弟支边的，支内的、下乡的、参军的、外出工作的陆续“杀”回老宅，还成婚育子。一时间，老屋人丁兴旺，灶间排了三四个煤炉，厅堂间仿佛是个小食堂，三张饭桌足有十七号人吃饭，济济一堂。2个厢房总共30个平方，竟住上十口人，真是人满为患。不过挤归挤，全家人在母亲的操持下，日子过得挺和美，左邻右舍为此称羨不已。每天下班归来，厅堂成了温馨的港湾，一家人兴奋地交流着各种信息；晚上，孩子们做完了功课，在当时稀有的黑白电视机前观看者节目；春节父母亲接受一个个孙子的拜年，呈现一派其乐融融的景象。大家在老屋里安于过着这种并不富裕而又安稳的日子。进入八十年代，改革春风荡漾，老宅外面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各大丝织厂竞相建造新村，老宅里的人也待不住了，尽管对老屋有着割舍不了的情缘，但毕竟公房宽敞明亮适宜人居，可排除“屋漏偏遭连夜雨”之苦，解除拥挤嘈杂休息难之忧。于是，时隔不久，兄弟们一一搬出了老宅。

那天是来向老宅告别的，看那斑驳又长着青苔的外墙，屋前的河水静静地流淌着，想到将搬进新屋，一种喜悦从心头升起，回味着改革开放的甜头。

（发表于2008年7月11日《苏州日报》）

水乡船韵

在鲁迅、茅盾、叶圣陶的作品中，关于乌篷船、崧谷船、运桑船的描写，我如同身临其境。其实，水乡的船运载的不仅是农产品，更承载着历史，令人想起它昨天的故事。

我家临水而居，从小到大看到无数的船只驶过家门。夏日傍晚，“阿要鲜鲜啧啧光头菱噢！”“卖鱼啰——”的吆喝声，欸乃的橹声，不时从在河面传来。两头翘起的小巧的脚划船，用脚划桨，悠然驶来。渔船横杆上栖着的鸬鹚那么逗人喜欢，有时一个猛地扎入水，悠然钻出水面，嘴里叼着鱼，向主人“报喜”呢。“当！当！当！”

航快船的铜锣声，招来了居民在河边等候，每天船老板把大家托买的外地特产购回，方便了大家。特别是汛期，因水大浪高危及堤岸，有时轮船停航，航船则照开不误，顺风时竖起桅杆，扯起帆篷，乘风破浪；遇到逆风，船工上岸背纤而行，诗僧苏曼殊初来盛泽途中，还因背纤掉入河中呢！秋收季节，糞粮船、卖菜船把河面挤得满满的，最早是摇橹的木船，后来改进为挂桨的水泥船，运输起来省力便捷得多了。待到冬季，罟河泥船来了，农民用泥夹把河底淤泥夹入船中，既积肥料，又清河道，可谓“一举两得”。如今，罟泥船已绝迹，河面上就出现了机械化的挖泥船，承担疏浚河道的重任，还有打捞飘浮物的清洁船现身村镇河道。与船感情最深的要数渔民，他们是“飘泊族”，全家人一年到头挤在狭窄的连家网船上，飘流四方，撒网捕鱼，耙螺蛳蚬子，给市民提供欢蹦乱跳的鱼虾。绸都盛泽有一种特殊用途的船只：一是庄船，丝绸交易在庄面，因而绸业公所备有庄船，专事运绸。二是儼船，四乡各圩与市镇之间的船只，它把乡村织绸机户所产的绸匹运往经纪人，取了钱，购回织绸原料及生活用品。总之，在家门口看来往如梭的船只，犹如在参观流动的船博会，看到船舶向多样化发展的进程，感悟到水乡船舶的独特魅力。

水乡江湖密布，出门见河，过河之“桥”便是摆渡船。当你来到渡口，自有船夫前来接应，一叶扁舟在江中随波前行，摆渡到对岸，另有一番情趣。村间小河则有拉渡船，船的两头有粗绳固定在两岸上，人要过河，则须自己动手拉绳乘船过河。逢上喜庆日子，船户乡民新婚娶嫁，新郎新娘乘船坐的迎亲船上，披红挂绿，锣鼓喧天。沿岸男女青年往往拦住喜船，讨喜取闹，场面热闹非凡。随着社会变迁，江南水乡建桥筑路，以车代舟，目前除了货船外，客船日趋式微，只有游船（画舫）在旅游景区行驶，专为水上游客休闲服务。游船装璜考究，雕刻精细，工艺精湛，中舱设有桌椅，嘉兴南湖一画舫因曾经举行过中共“一大”而闻名于世。由此可见，水乡之船还在革命斗争中立下了卓著功勋呢！

在历史的演进中，船、水、人的和谐交融中，民间举办了一些船会，活跃在江南水乡。江南水乡又是我国重要的蚕桑产区，船会也大多与祀蚕神有关。清明是蚕事的开端，于是村民在宽阔的溪河内举行“踏白船”竞技活动。小满正值新丝行将上市时节，江南蚕民摇船到当地“先蚕祠”聚会，祈求吉祥，常常舟楫塞港，俨然是“蚕花水会”。其中以盛泽小满戏最盛，1937年茅盾主编的《中国的一日》对其盛况亦有记载。吴江震泽丝商、盛泽绸商鼎力资助的“双杨会”声势浩大，由震泽双杨乡出发，途径梅堰、坛丘，直至盛泽西白漾。大小船只，桅杆林立，旗幡蔽日，彩练飞舞，搭台演戏。自民国以来的“网船会”数得上最大的水上盛会。清明、中秋两节前后，成千上万的江南船民会聚江浙交界的莲泗荡，在刘王庙前迎神赛会。碧波、幡旗、渔网，动如脱兔的小舟，织成水上风景线，观者人山人海，蔚为壮观。

所有这些船会积淀成独具特色的水乡民俗风情，当今，有些水上盛会业已消失，有的注入了现代元素保存下来，例如，端午划龙舟，苏州国际旅游节上五彩缤纷的花船巡游，比以往船会更胜一筹，深受民众喜闻乐见。

在江河纵横的江南水乡，行驶的船舶展示了它的英姿与风采，构建了水乡诗情画意般的景致，为缔造江南的财富与文化谱写了一幅幅不朽的篇章。

（发表于2009年11月29日《苏州日报》）



潘文兴

男，1940年10月14日出生，浙江嘉兴人，1963年秋在“江苏矿专”（现中国矿业大学）大专部毕业，先后在盛泽税务所、盛泽民中、盛泽二中执教语文。1984年9月转入盛泽中学执教语文，到2005年退休。业余热衷文学创作。

锦溪游

羊春四月十五，盛泽退教会百余人游览“民间博物之乡”昆山市锦溪镇。访古寻踪，踏青赏心。不无感怀而书之。

一、瞻陈妃墓

陈妃信蒙孝宗宠，
玉殒水葬保湖中。
御旨易名称陈墓，
岁月悠苍见碑塚。

二、登文昌阁

羊春初登文昌阁，
史事如烟眸边落。
布衣希冀佩红翎，
慕名寻访先攀阁。

三、赏紫砂馆

自古紫砂推锦溪，
而今物华忽东移。
匠心独运妙手出，
雅韵极致人称奇。

四、缅锦溪镇

富庶江南出锦溪，
传承文史堪称奇，
湖光秀色伴博物，
缅古赏今酣心蒂。

历史的回眸

——建党九十周年献

汪汪南湖水一潭，
党的一大此处开。
悠悠岁月一晃过，
金戈铁马今何在？

旺旺南昌显异彩，
万里长征启风帆。
雪山草地从容过，
勇抵延安尽开怀。

巍巍城楼尽朝辉，
开国大典主席宣。
人民当家作主人，
苦尽甘来齐扬眉。

簌簌寒风袭面来，
翻江倒海恶浪掀，
千古罪人“四人帮”，
可怜黄粱终成灰。

小小深圳桃花开，
老人南巡指一番。
改革开放作窗口，
万众欢呼起惊雷。

默默浦东明珠在，
科技兴国作典范。
“和谐社会”记心头，
辉煌成就世人赞。

遥遥西部穷不再，
征战号角紧紧吹。
万众一心大开发，
誓将旧貌换新颜。

岁岁峥嵘历历在，
茫茫征途步步迈。
遥望天际星和月，
党的雨露暖胸怀。



董爱婷

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可以学校南飞雁文学社负责人，吴江日报小记者团驻盛泽可以小学小记者站辅导老师。辅导学生在各类报刊上发表作品 100 多篇，在全国各类小学生征文比赛中多次获奖。

痴迷乒乓

从小学开始，我就学会了打乒乓球。当时，数学老师手把手地教我，是为了去乡里比赛，后来到初中、高中、大学乃至现在，乒乓与我结下了不解之缘。

如今已为人师，已为人母，我还痴迷于这项运动。最近有个偶然的机，我要参加镇上举办的教师乒乓球比赛，这可是我梦寐以求的事。上次比赛已是4年前的事了，庆幸当时竟然拿了第二名，我喜不自胜。不过这次是团体比赛，我们虽然知道拿奖是渺茫的事，但冲着对乒乓球的爱好，我们个个都精力十足，尤其是我。每到放学送走了学生，我就迫不及待地跑到家中换上运动装、运动鞋，三步并作两步奔下楼去。一到球场就拿起自己专用的球拍，找同伴切磋。看着球网上空的小白球来回穿梭，我激动不已。那股子劲，别提有多过瘾。

我住在学校，每晚办公后，约上其他老师又会来到球室，一练球就忘记了时间，经常到11点多。为这，没少挨家人的责怨，我也曾多次向家人保证早点回家，可一训练就将自己的保证抛到九霄云外。

依稀记得预赛那天，我不时变换着战略。一会削左，一会打右，发现对方弱点在左手，便猛攻她的左手，然后来个突然袭击，以最快的速度抽其右手，对方来不及防备，便吃我一球。我一蹦三尺高，像个孩子高兴地喊道：“哇！耶！”并紧握左拳，举过头顶跳着转了一圈。那种成就感和激动之情难以言表。

如今，比赛早已结束，球友们都投入到教学工作中去。可我知道，我们都期待着下一次比赛的到来，只因那份对乒乓的痴迷。

有一种爱……

爱是无形的。耳朵听不清，眼睛看不明，只有心灵才能感应。

老公其貌不扬，大腹便便，常被人开玩笑说人未到肚子先到。嫁给他之前，我

们的情感路程一直波波折折，但最终还是喜笑颜开地走上了红地毯。在这之前我也做出了人生中最难的抉择——辞去家乡初中教师的工作，和他一起南下打工。

刚开始，我和他过得是最最艰苦的日子。我们挤在15平方米不到的出租屋里，一个星期只能吃到一次荤菜，买苹果甚至也成了一种奢望。老公从来不舍得买一件像样的衣服，但对我却完全两样，要么不买，要买就给我买最好的。那时我总觉得我被他宠得像一只羽翼未丰的小鸟，像一个娇惯的宝宝。虽然生活过得很清苦，但我们每天过得都很快乐！可是，当同事和我开玩笑说，你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老公姓牛）上时，我的心竟然会咯噔一下，一股莫名的酸楚涌上心头。此时，老公的模样浮现在我的眼前，委屈的泪水往肚子里咽……

随着女儿的出生，我们的生活也发生了变化。因为婆婆身体不好不能带孙女，所以我只有辞去工作成为专职妈妈。生活的重担全部压在老公身上，加上女儿小，身体很弱，动不动就生病住院。日益繁重的生活压力使老公变得越来越深沉，甚至都很少看到他笑。由于经常加班，老公每天都很晚回家，加上女儿夜里又经常哭闹，我常常感到心力交瘁。于是，争吵便成了我们之间的家常便饭。我无法想象原本相敬如宾的我们，怎么会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琐事而大动干戈，之后竟是无休止的冷战。那时的我感到特别无助，就像一棵快要枯萎的小草。

如今，女儿上了小学，为了能给她创造好一点的生活环境，我也努力地工作。每天重复着相同的事，除了上班就是下班，我甚至不愿去想老公的爱在哪里。可是，有一件事让我彻底改变了自己的想法。

小时候，妈妈就说我有一个坏习惯，睡觉总是踢被子，只有睡熟了，盖上被子才能管一宿。记得有一次我们搬家，当我把一大摞电脑书放入袋子时，一本发黄的记事本散落在了地上。潜意识里，我要把它们统统扔进垃圾篓，可一行行熟悉的小字跳入我的眼帘：

2004年12月28日

昨晚，小欣又有点低烧，一直睡不安稳，想想老婆真的很辛苦，也难怪，她一个人带着宝宝，有时连饭也吃不上。唉！我是多么不该冲她发火呀！看到她这么冷的天还踢被子，我又好气又好笑，一直等她熟睡了，为她盖好被子我才放心。

2005年2月16日

真好！老婆一倒在床上就睡着了，小欣也是，一点也没吵闹。昨晚我睡得真塌实！

……

看到这些，我怔住了，这是真的吗？他竟是如此细腻的一个人！在他的心中原来一直有我！于是，那天晚上我故意看电视拖到很晚，想试探他会怎么办。他看我

不睡，索性拿出报纸。我连忙问他：“都12点了，你怎么还不睡？”他淡淡地说：“你还没睡，我哪有睡意呀！”那一刻，我的心为之一震。

10月15日是我的生日，我知道，自从有了女儿，老公就记不得我的生日了，更不奢望他送我礼物了。于是，为了给自己30岁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我破天荒地给自己买了三朵玫瑰。我开心地打开房门，正准备找花瓶，一缕淡淡的花香沁人心脾。原来，在窗台上，早已摆放着3朵娇艳欲滴的红玫瑰。在花的中间还插着一支标签，上面写道：

今天是你30岁生日，我知道好多年都没给你过生日了，都怪我。其实我每次都提前在日历上画了一个圈，以此来提醒自己，可到了那天还是忘了。今年我真的长记性了，希望不会太迟，愿你能开心！

放下标签，我立刻打开床头柜，翻出去年的日历，迅速找到10月，一个醒目的红圈圈正落在15日的上面。我猛地拍打自己的头自言自语道：“哎哟！我怎么这么粗心？”等我双手捧着三朵玫瑰正欲轻吻它们时，发现桌上还放着一整套护肤品。那一刻，我流下激动的泪水。

现在，同事们还不时和我开玩笑说我是一朵鲜花长在了牛粪上，我便笑着自豪地回答：“那是当然，正因牛粪的滋养才使得我如此娇艳呀！”

我深知，有一种爱，只有心灵才能感应。

抱与被抱

远处四楼阳台传来悠扬的笛声，或轻快，或细腻，像一缕柔风又吹进雪的心田里。她的脑海里条件反射般地闪现出那个身影，它既高大清晰又模糊不清，总是在雪放晚学打开水时，出现在她回宿舍的必经之路。

正在雪恍惚间，相恋了近三年的同班男友晗，捧着两个热腾腾的红薯，笑吟吟地走过来，塞在雪的手里。雪的脸笑得灿若桃花。晗伸手帮雪提着两瓶开水。雪一边吃着红薯一边说，这红薯就是香。转眼之间，两个红薯都被雪吃完了。晗开心地看看雪进了宿舍的门，将水瓶递给雪，转身消失在人群中。雪像一只欲飞的小鸟，哼着歌一口气跑到四楼宿舍。可一打开宿舍门，熟悉的笛声又从对面的男宿舍楼飘

过来。笛声时而激情欢快，像是《放包相会》；时而悠扬哀伤，像是《但愿人长久》；时而悲伤又喜悦，像是《春江花月夜》……雪不会唱歌，可喜欢音乐，更爱写文章，发表的获奖的都有。晗总是雪的第一个读者。可这一年多来日渐清晰的笛声，如一丝丝春风，悄悄地渗透到雪的心坎里，无法挥去。

又是一个周末，雪和晗如期来到大学校园的小树林。他们抱着一大摞书，并肩走在林荫小道上。要期末考试了，晗非常着急，开始辅导雪的专业课。晗一遍又一遍地给雪讲解，雪听得心不在焉。悠扬熟悉的旋律又不紧不慢地飘进雪的心窝里。雪激动地说：“我不想看了，肯定能过关。”说着就掏出手绢替晗擦擦额前的汗水。晗嘴一撇，脸红得像霞光，低着头说：“我们还来下五子棋吧！”“好呀，好呀！”两人立即找来16颗小石子，用小树棍画了一个方格，玩起了最幼稚的五子成龙游戏。每次都是雪获胜，雪笑嘻嘻地捏着晗胖乎乎的腮帮：“小笨猪，每次都输。”说着，起身从晗的背后紧紧抱着晗。他们一起摇着晃着，雪在说，晗在听。每次都是这样。

转眼放暑假了，晗将雪送到火车站，望着雪远去的背影，晗久久伫立在站台上，不忍离去。

雪到达终点站，提着一个大箱包，还背着一个大书包，吃力地往汽车站赶。7月的阳光火辣辣地毒。正抬头时，熟悉的面孔出现在雪的面前，雪心一惊。其实雪早就知道他叫睿，悠扬的笛声穿透过她的心。“来，我帮你提。”睿开心地接过雪手里的大箱包。“我们打的去汽车站吧！太远了，你会走不动的。”“啊？那有多贵，我每次都是自己走过去的。”“听我的。”雪跟在睿的身后上了一辆出租车，空调的风一下子就吹干了雪额前的汗水。

到了汽车站候车厅，睿让雪站在有空调的地方看着箱包，他动作麻利地买来两只冰激凌和一张汽车票。雪看着睿俊美干净的脸，额前那一缕缕向左飘扬的刘海，心扑通扑通跳个不停。“一人一支，快吃吧。”睿快速地吃起来。雪低头握着手里的冰激凌思绪翻涌，担心心会跳出体外。“还给他，快走！”想着，立马将冰激凌丢在睿的手里，正要离开。睿一把抓住雪的手：“你往哪里逃，你就是我的。”温柔地将雪拥在怀里，雪软化了，哭得像个泪人。原来被抱着的感觉是这样的，虚弱的雪一下子瘫倒在睿的怀里。火车站候车厅里两个相拥的人一直坐到天明。

第二天，睿换了汽车票，买来一大包荔枝和火龙果，轻轻地吻了雪，将雪送上回家的车。雪抚摸着吻痕，发烫的脸颊。她心跳加速，泪水滑落腮边。看着新鲜的荔枝，她想起每次和晗经过水果店，那散发着诱人的荔枝的清香飘到雪的嘴边，雪咽下口水，拉着晗的手赶紧离开。她心里清楚，晗买不起那贵得吓人的荔枝。

新学期开始了，睿和晗摊牌了。睿洒脱地摆弄着额前的秀发：“雪是个好姑娘，应该得到自己的幸福，这个幸福你给不了，放手吧。”话语绵里藏针，刺向晗的心，

直淌血。晗默默地离开了。

以后睿每次约雪去咖啡厅，雪都会陶醉在优美的笛声里，像个天使。睿就会将雪紧紧地搂在怀里。旋转的彩灯转的人头晕目眩，渐渐迷失，雪莫名地感到透不过气。

转眼要大学毕业了。睿紧紧地抱住雪坚定地说：“陪我一起留校吧。我已经托关系帮你在大学图书馆里找到工作啦！你最爱看书，不是吗？”雪开始心慌，此时，她紧紧抱着晗的情景放电影一样在眼前闪现。她挣脱睿的拥抱，哭着说：“让我好好想想。”

夜静得出奇，时间凝固了。雪一夜没睡。天即将破晓，泪水浸湿了枕巾，雪发了一条短信：“睿，我们还是分手吧！”

雪知道，抱着的才是自己最想要的，而被抱的却是别人想要的。



董怡

1984年2月生，吴江松陵人，现供职于盛泽镇文化体育站。热爱写作，盛泽镇绸都文学社社员，作品多次在各报刊上发表。

归途

回家了，多么好的一件事，对于在外漂流的人来说。

沿途中的那些风景在心中一幕幕地闪烁着，它们将是不灭的记忆，火车窗外枯木向我招手而过，水洼泛着清晨的雾色，远处的村落散落着排列，像是童话中的伊甸园仙境，一条小道歪歪曲曲地朝无限远处延伸，晨雾弥漫于结了霜的田埂间，在太阳高升前一派安祥。第一次真正的感受到了江南冬天的美好，那似乎看得见得水水润润的空气。新的一天在等待着懂得这景致的人，给予他们凝然心境！下车，一股潮湿即刻扑了过来，家乡的味道，于是心儿跳跃在阳光的节奏里，所有人的期待在这一刻绽放开来，烟花一般。坐上回家的公车和身旁的老乡享受一本书刊，坦荡的心在纸张间肆意流淌，或许他会讲述你闻所未闻的经历、或许他会给你莫名的建议，一瞬的真实可能就是你一世追寻的印迹，然后再一句一步地慢慢回到自己。眼看着三轮车夫卖力，我却坐看风景，一路走来，我生活的这座小镇真的已然变得现代了很多，又仿佛什么都没改变，就像我突然发现他蹬着车踏的双脚和过去一样仍绑着黄的已经发白的皮筋，一瞬间懂了，劳碌一天后，回到家中，见到妻子时会有怎样一种安然心境！

回来了，爸妈在笑，映在我的眼里……

平平淡淡背后是一种最简单的幸福。

盛泽情怀

当你喜欢上一个地方的时候该是什么样的心情？

是惬意的、安详的、欣赏的、关注的……

当我走在充满晨光的街道时，微风拂过脸庞，眯起眼睛望向前方；梧桐树叶洒

落下来，差点碰着我的发梢；路边的小店铺装扮得各具特色，让我忍不住走近、驻足；墙壁上斑驳的爬山虎藤，昭示着它岁月的痕迹；老人于路边随意下着棋，眉眼间溢满了满足；一只猫儿慵懒走过，它倒不在意你是否欣赏、聆听；斜阳下，两把藤椅、一壶茶，静静安坐，聊着天，一天就这么过去了。真的喜欢这样的场景、这样的生活。习惯把自己在工作中、在琐事里的所有思绪抽离出脑海，整理着对于我来说非常珍贵的记忆瞬间，关于这座小镇的属于我的理解。我想我是爱上这儿了——盛泽，没有半点疑问。

灰白的色调，雨滴在屋瓦间弹落，只容一人行走的弄堂，脚底的石板路，指引着我好奇的目光追寻旧日足迹，古今游移；时尚的东盛步行街，地标式建筑国际世贸中心则让我这个小镇姑娘享受到了大城市的购物便利与都市情怀。

在这镇子上工作有五年了，作为新盛泽人，不知不觉中已对这里产生了浓浓深情，不仅仅出于对小镇古迹与建设的欣赏，更对这里热心开朗的人群充满了感激。早上坐公车的时候睡着了，经常有人善意地提醒：“到站咯，又睡过啦？”；上班时，领导的照顾及同事间的互相帮助，让我倍感温暖；下班回家时在公车里与陌生人在手机上同下一盘五子棋，有时还会为了一粒子争辩半天。我想这样的情况在大城市是不常发生的吧。像这样的事发生多了，竟然把我这个曾木讷、不爱笑的人也感染得积极向上起来，这应该就是属于盛泽人的生活态度吧——热情、积极、平实、坦然。

来盛泽工作以前我以为自己对于这里可能只是外人，是过客，而在这里工作了这么多年，直到现在，这里似乎已成为我的第二个家乡了。

我为我是吴江人而感到自豪，我更为我是盛泽人而感到幸福！



蔡源祥

男，1951年6月生于江苏吴江盛泽镇。自幼因患小儿麻痹症致右下肢残疾，十年浩劫又致初中都没读完。改革开放后经自学，先后获中师函授毕业和南师大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并获全国残疾人自学成才奖及奖金。现任教于吴江市盛泽实验小学，1991年参加绸都文学社。文章曾被《苏州日报》、《吴江日报》、《吴江教工》和《江苏教育》等录用。

我的母亲

五月九日是今年的母亲节，又是我母亲逝世二十六周年纪念日。因此让我格外地思念我亲爱的母亲。

母亲留给我最深的印像，是她那种敬业爱岗精神，那种对工作极端认真负责的态度。她是一个普通的妇产科医生，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她经常要去农村巡回医疗或者到乡下的医疗站蹲点，一去就是十天半月的才能回家一次。我父亲也长年奔波在救治血吸虫病人的第一线，根本无法照顾家庭，而那时家中就剩一个年迈的外公和刚上小学低年级的我以及还不到上幼儿园年龄的我妹妹，但母亲从不因这个缘故向领导要求照顾或请假，总是自己想法克服困难，努力安排好我们的生活后积极投入到工作中去。记得有一次我患了重感冒，发高烧几次昏厥，母亲闻讯赶回家中，看到满嘴生泡，昏昏沉沉的我，她是强忍悲伤，立即送我去医院诊治，一个晚上，她除了为我端水喂药，擦汗降温，就是紧紧地抱着我。在母亲温暖的怀抱中，我降温了，退烧了，清醒了。当我睁开眼睛看到自己依偎着母亲的脸庞时，我甜甜的笑了，母亲却是泪流满面……可第二天上午，忙碌了一夜的母亲，把我们托付给大姨妈后，不顾疲劳，毅然背起背包又回医疗站去了。临行她对我说：“好孩子要勇敢，妈妈会来看你的，但现在妈妈要走了，农村的病人在等着妈妈去给他们治病啊。”我紧拉着她的手不肯放开，她硬是挣脱我的手，擦着眼泪走了。每忆及此，我总会情不自禁地在心底呼喊：妈妈，您怎么还不来看看我们啊？

还有一次，春末夏初，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在医疗站劳累了一天的母亲正准备休息时，传来了急促的敲门声，风雨中进来一位中年农民，焦急万分的请求母亲出诊。原来他老婆难产，急需抢救。母亲一听，二话没说，拿起接产器械和急救箱就跟随来人冲进风雨中。谁知泥泞的道路一步一滑十分难走不说，还要过一个渡口。而此时的渡口一改平时风平浪静的温柔样，却是风疾雨狂浪高啊，就像电闪雷鸣中一头张开血盆大口的怪兽，随时准备吞吃一切到口的生命，连富有经验的艄公都害怕了，想等风雨过后再摆渡。而母亲却只想到早一分钟赶到，产妇就多一份生的希望，她全然不顾自己的安危，急切地对艄公说：这是两条人命的事啊，别管我，快快送我渡过去啊！艄公被感动了，毅然冒着狂风大浪把我母亲送到了对岸。到了产妇家中，全身都湿漉漉的母亲顾不上擦一把脸，就急忙询问和检查产妇的情况，消毒器械，同时不忘安慰产妇的家属，母亲沉着镇定的态度感染了刚才急得直哭的产妇家

属,同时也稳定了产妇的情绪,使她能配合我母亲的接生手术。经过我母亲紧张有序,一丝不苟的抢救,产妇母子转危为安。随着“哇”的一声。婴儿响亮的哭声,给风雨中的农家小屋,带来了无穷的欢乐!为感谢母亲,产妇的妈妈煮了一碗浓浓的老姜红糖水蒲蛋,可当她端着热腾腾的水蒲蛋走到我母亲身边时,却发现我母亲已疲惫地伏在产妇的床沿上睡着了,一束垂挂在脸颊旁的头发上还在滴着亮晶晶的不知是雨水还是汗水的水滴呢……

像这样冒着风雨出诊,迎着朝阳归来的情景,在我母亲的行医生涯中不知有过多少回了,所以她早已习以为常,从不把它们放在嘴上。我所知道的,都是那些产妇或病愈后的人以充满感激的口吻讲给我听的。因此,母亲全心全意关爱病人,以抢救病人生命为第一的工作态度,从小就深深地感动着我,从小就决心以母亲为榜样,长大要做一个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记得我在六年级时,曾经在一篇作文中写过:“我的妈妈是治病救人的白衣天使,是我和所有被她救治的人心中的英雄。妈妈,我为你骄傲!妈妈,我为你自豪!”作文老师特地把这篇作文登在少先队报上,还给我母亲一份,母亲看了欣慰的笑了。

我的母亲是一个普通的女性,但她身上有着东方女性的传统美德。她除了热爱工作,精业敬业外,她还敬老爱幼,勤劳俭朴,待人接物,慷慨大方,助人为乐等等,是在这篇短文中无法全部记述的。暂记以上两则以兹纪念。总之,母亲虽然离开我们已有二十六年了,但她老人家的音容笑貌,言谈举止依然时刻萦绕在我的心头,仿佛依然和我生活在一起。

母亲在病重弥留之际,曾流露过一丝遗憾,觉得自己没给我们留下什么物质财产。但我觉得,母亲留给我们的是一份巨大的精神遗产,物质遗产总有耗完的一天,而精神遗产永远留在我们思想深处,永远鼓舞着我们,是用之不竭的宝贵财富!让我们永远继承母亲的美德,像母亲一样做人做事吧。

放下布袋走向淡泊

除夕之夜,当人们在震耳欲聋的鞭炮声中,欢天喜地地迎来农历新年的钟声时,公历新年却已悄悄地走过了一个月。日子啊,就是这样,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一年又一年,在我们的感叹声中毫不留情地逝去,而我们也自己的感叹声中不容分

说地走向中年和老年。

回首往事，平淡的日子就像一杯白开水。没发财，没做官，也没有令人瞩目的成就，有的只是备不完的课，改不完的作业，没完没了的表格要填，总结要写，考核要……记得曾有同窗来访，谈起当年学友，某某发了财，某某在市级机关，某某当了总经理……同窗感慨万千，我却心如静水。韩愈说：“夫大木为杗（mang），细木为桷（jue）。”人亦如木，各有所用，只要于世有益，健康，愉快，这就够了，有何必要比来比去，给心灵平添负荷呢？

有一次和好友一起欣赏古代名画，见到一幅《布袋和尚》，旁有题字：“行也布袋，坐也布袋，放下布袋，何其痛快！”好友问我：“你知道这和尚的布袋里装着什么吗？”“名利。”我的回答很简短。好友笑着点头又摇头：“自卑者以其妄自菲薄为‘布袋’；好利者以其锱铢得失为‘布袋’；争权者以其欲念妄想为‘布袋’……成就，财富，美貌等等，人们梦寐以求的一切都在‘布袋’中。”好友的话让我越咀嚼越有味道。想想自己，“累”从心来的感觉并非一日。考核的名次，廉价的表扬，不多的奖金，职称的高低……我这人生的“布袋”早已塞得满满的，像一位荒原上的跋涉者，只知道抓着“布袋”，守着“布袋”，却常常忘了自己该走向何方？

人生一世，紧握双拳而来，平摊双手而去，有多少东西永远真正属于自己？要说生命的必需，我以为最切身的莫过于健康的身体，愉快的心情。谁都想拥有幸福，然而生活中不可能时时事事尽如人意，正如哲人所云：“生活是由痛苦和幸福串成的念珠。”那么怎样才能减少痛苦，多些幸福呢？只有我们自己扔掉多余的负担，认认真真给心灵以轻松。

这就是走向淡泊。

天下如此之大，总有人升官，总有人发财，也总有人既不升官也不发财。淡泊的人不关心这些。他有自己的目标，自己的追求，自己的乐趣。“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富贵不淫贫贱乐，男儿到此是豪雄。”淡泊的人注重自身的素质，实事求是地估价自己的智力、精力、体力、财力，然后选择人生的追求：是金子就粲然闪光，是花朵就尽情开放，是利剑就伴随勇士，是鸿鹄就展翅翱翔……

走向淡泊，并不是超凡出世，不食人间烟火，不辨黑白是非。淡泊背后更多的是冷峻的思考，不倦的追求，默默的耕耘。守住淡泊，则是守住一份清醒，一种心态的平衡，一种空灵的境界。一个人要以清醒的心智和从容的步履走过岁月，他的精神中不能缺少淡泊。走向淡泊，你将活得更加无忧无虑，更加清静自然，更加充满阳光；你将进入花繁柳密处拨得开，风狂雨急时立得定，日日是好日，时时为好时的生活境界和心理境界。



管凌

1970 年生于吴江盛泽。1988 年盛泽中学毕业后进入原国营吴江辽吴化学纤维厂担任文书工作至今。分别在 2003 年和 2004 年毕业于苏州市职业大学会计专业和经济管理专业。2008 年进修心理咨询师二级培训。2002 年参加绸都文学社,《采访前记》获 2002 中国盛泽丝绸文化节“热电杯绸都·盛泽城市化畅想征文赛”入选奖。《弦索叮咚》获“ABC 童装杯”家有琴童征文大赛三等奖。

眼镜之家

我们一家三口走在路上，回头率总是不低的。为什么？我们太亮了！三个人三副眼镜！常会被人开玩笑说我们一家学问真高。

其实我也是高中毕业就进厂工作了。工作后曾参加过自学考试、高复班，也学过书法，均半途而废。直到女儿上学了，才重新参加高复班，并考上了会计大专。

因为是业余的，经常在晚上上课。有段时间，老公被调往苏州工作，每逢上课只好把才七岁的女儿一个人反锁在家，匆匆而去。耳边尽是女儿带着哭腔的嘱咐“妈妈早点回来！”。一下课，我总是第一个冲出教室，飞奔回家。这时，女儿早已自己洗漱完毕睡着了，脸上还时常挂着泪痕。最开心的是我们一起做作业的时候，她会冷不丁的冒出句“要不要我教你”，先做完还会盲人瞎看地给我检查作业。

六年后，我终于拿到了会计和经济管理两张大专文凭。并且又参加了绸都文学社，文章也有见报。

别以为我女儿的近视是父母遗传的。她小时候却是弱视，经过三年的治疗从医生那儿毕业了。却因在被子里拿手电看《蓝猫淘气三千问》而跨入了近视的行列。人家父母总是叫孩子多看看书，我却总是催女儿别看书了，休息一下。有时不得不把书藏起来。半夜还要抽查她是否在被子里看书。

从小到大，女儿生病去医院，书是必须要带的，为的是打点滴时看。从《安徒生童话》到《哈里波特》；从《三国演义》到《冰心散文》；从《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到《谁偷了我的奶酪》。不是世界名著就是最新畅销书。不管是否全懂，先啃下再说。一年五六本大著加上订的八百多元的书报，还常常会喊“闹书荒了！”

除了看书，她还迷上了民族乐器。琵琶、古筝、竹笛都在学。每天作完功课就轮番练琴。别说，还小有成绩。琵琶、古筝在学校和市里得过奖，作文也在全国性的杂志上得过奖。

家里就属老公的学历最高。看的书是《部属培训要诀》啦，参加的是上海交大办的“执行力”培训啦，都跟工作有关。我们母女都觉得太深奥，不感兴趣。

学习归学习，只希望我们一家三口的“啤酒瓶”不要再增加圈数了。

采访前记

一接到要采访盛泽市环保经验的任务，我就抑制不住兴奋，赶紧给表妹小叶通电话。正好让她搭我的顺风车回家过暑假，我也有了个免费向导。互相帮助，与人方便，自己方便也。

一上车，小叶就进入了向导的角色，滔滔不绝地打开了话匣：“我们盛泽市十年前可是‘烟囱高又大，河水黑且臭’。后来市镇府花了大力气整治，把所有的企业集中在东区，废水、废气统一处理，变废为宝还原成化工原料和工业用水，再次利用。如今的盛泽再也找不到一个烟囱了，河水清澈可见鱼虾。”

“嗯。”由于昨夜赶稿，瞌睡虫正向我发起总攻，嘴里应着小叶，眼皮止不住往下沉。

小叶继续自顾自地往下讲“我们盛泽市最有特色的是利用绿色能源。这里房顶都是半圆型的太阳风雨综合房顶，解决了工业区百分之八十的能源需求。其余百分之十九是回收车间噪音产生的电能，只有百分之一是向健身中心购买的。”

“嗯？”瞌睡虫们开始撤退。

“感兴趣了吧，听我慢慢给你道来。”十足一个说书先生的味道“在我们盛泽，最高的建筑就是健身中心了。这个健身中心其实就是个发电厂，健身产生的能量都被转化为电能。我们每人都有一张健身卡，记录着健身产生的电量。三口之家的用电量只要每天三十分钟的运动量就足够，而我们每人每天要健身一小时以上，多余的电量就卖给健身中心，再由健身中心卖给工业区。”

“噢。”瞌睡虫正节节败退。

“表姐，你猜，我们盛泽最有趣的是什么？是垃圾箱”我的眼镜差点掉下来。

“我们盛泽的垃圾分为三十六类，每类都可回收加工再利用。垃圾箱都是由再生材料做成的大头卡通动物造型。只要把垃圾从嘴里放进，然后按它后脑勺上三十六个按钮中相应的一个，它就会对你说‘谢谢合作’。垃圾便自动吸往环保厂进行回收加工了。如果按错了，它就会抱住你‘对不起，你按错了，请你按我的鼻子查阅后重来。’你只要按一下它的鼻子，就能从它的眼睛里查阅垃圾分类细则。再按相应的键。正确了，它就会松手，并说‘谢谢合作’。”

小叶绘声绘色的表演把我的瞌睡虫彻底赶跑了。

看来，这一路上我的瞌睡是打不成了。倒是被她说得吊起了胃口，想尽快见识一下这个被评为国家一级环保市的盛泽市了。

江南的雨

江南连绵的雨季常常被人抱怨，但我很喜欢。

喜欢看雨丝落地时溅起的水花。那晶莹剔透的花儿一瞬即逝，就像调皮的小精灵在玩捉迷藏。

喜欢闻雨中湿润的空气。深深地吸一口，清凉透彻，任凭它细细地洗涤心肺，再尽情地呼出。

喜欢听雨声沙沙之响。时而舒缓流畅，时而铿锵有力，好似一曲高山流水，让我如痴如醉。

喜欢撑一把伞走进雨中。伞的雨帘把喧嚣的尘世隔在外面。我可以什么都想，也可以什么都不想，就这样幽幽地走在缠绵的雨中，恍如自己就是戴望舒笔下那个“丁香般的女孩”。



沈红

1980年出生，吴江市盛泽镇中心小学教科室副主任，校文学社辅导老师，爱好文学，喜欢诗歌及散文的写作，在《吴江日报》、《吴江教工》等报刊、杂志上发表文学作品60多篇，在各省市教育报刊杂志上发表教育随笔及论文50多篇，40多篇论文在省市级获奖。辅导文学社学生在各省市作文刊物上发表作文90多篇，共有100多名学生在各级各类的征文评比中获奖。

忆端午

还是那样的暖风，和着迷人的花香，还未到端午，家里的端午粽，早已从乡下捎来，在那散发着诱人的清香。

离开老家好多年了，在外求学5年，上班工作10年，算算15个年头过去了，但怎么也忘不了家乡的端午粽，忘不了儿时奶奶给涂的雄黄酒，忘不了在家乡过端午的点点滴滴。

“虎符缠臂，佳节又端午。门前艾蒲青翠，天淡纸鸢舞。粽叶香飘十里，对酒携樽俎……”

记得那时，每到端午临近，村里有老人的门户，都会大开排场，裹起粽子来。而一旦听说谁家要裹粽子了，左邻右舍的人都会赶去帮忙，香香的糯米，里面夹一块酱肉，或者放些红豆，或者放上一颗蜜枣，用不同的棉线困扎，以区分馅的不同。那些个手儿真是巧，左折右折，一个粽子便裹好了。小时的我总想学奶奶、大婶们裹粽子，只是怎么裹也裹不紧，怎么裹也裹不像。一家的粽子裹好了，赶明儿又在另一家拉开排场。临近端午的日子，整个村庄都淹没在粽子的香味里，那醉人的香味，馋得小孩子直咽口水。好客的村民，总会左邻右舍的送粽子，那些没裹粽子的人家往往也能尝到邻居送来的粽子，而小孩子也可一解嘴馋了。

张罗着端午，很快端午就来了，老人把端午看得很重要，认为端午是一个驱邪避毒的节日。他们会很慎重地在灶台上摆上贡品：端午粽、雄黄酒、黄鱼、桃子、水糕，然后点上香烛，祭拜灶神。灶神拜完后，最有用的是那雄黄酒，老人会招呼小孩过去，在他的额头上、手背上、脚心上都要涂上雄黄酒，涂过以后，五毒就不会侵犯。然后将艾草、菖蒲、蒜头用红纸绑成一束，在上面喷上祭过灶神的雄黄酒，悬在门上，可以辟邪防五毒。据说没喷过祭灶神的雄黄酒，即使悬挂了，也是没有用的。而那些刚出生的婴孩，在过第一个端午节时，必定要“盛装打扮”，穿上印有五毒的衣裤，头戴老虎帽，脚蹬老虎鞋，一副威风凛凛的样子。婴孩更柔弱，从头到脚全副武装，五毒就不会来犯了。

一切的程序完工后，等着的便是那一顿丰盛的午餐。餐桌上自然少不了五黄：黄鳝、黄鱼、黄瓜、咸蛋黄及雄黄酒，一家人团团圆圆、和和睦睦一起吃顿端午饭，饮一口雄黄酒。据神话传说《白蛇传》中，白娘子饮雄黄酒，现出蛇身的原形。故而，民间便认为蛇蝎蜈蚣等毒虫可由雄黄酒破解，端午佳节饮雄黄酒可以驱邪解毒，

身体健康。

醉人的暖风又一阵抚过脸颊，粽子的清香阵阵，我那可爱的父老乡亲，我那淳朴的村民，你们是否又在张罗着端午？你们是否又要在门上悬挂艾、菖蒲和蒜？

今年的端午，我想回家过……

黄杨树

很早就想写写这棵树了，或许我小时候的作文里早就写过，但那幼稚的作文，也随着尘封的往事，不知道压在哪个箱底了。随着人事的变迁和嘈杂的城镇生活，每每回到老家，回到那温馨的个人天地里，总会不自觉地走到后窗，去望望那棵树，那棵伴随着我们好几辈人成长的黄杨树。

黄杨树至今已有 100 余年，是我曾祖父小时候栽种的，它饱经沧桑，经历了几多风风雨雨。原本在我幼年时家里翻新造楼房，想要将它砍除的，但是它长势良好，本着“千年不大黄杨树”之说，就更舍不得了，于是它幸运地躲过了一劫。每年初春，黄杨树都会将那米黄色的小花欣欣向荣地开满枝头，成群的蜜蜂迎着香味赶来采蜜，一大片，一大片的，“嗡嗡嗡”，把这个早春闹得沸沸扬扬。那时我经常在想黄杨花蜜的味道肯定十分香甜，可就是没机会品尝，想来附近的养蜂人运气可真好，能让蜂儿采到如此好的蜜。初夏，花儿凋谢之后，树上又会结出一个个像三脚圆板凳一样的果实，“三脚凳”一成熟，有的直接掉下来，有的则会裂成两瓣，撒下黑黝黝的种子。那时是我和小伙伴最开心的时候，大家聚集在一起，捡“三脚凳”玩，捡黑黝黝的种子，拿回家用纸包起来，准备到明年春天播种，让它生根发芽，长出小黄杨树。其实黄杨树的种子，生命力是极强的，它掉在哪儿，就在哪儿落地生根，墙缝里、瓦片上、石头缝里经常会有小黄杨树长出来，邻家很多小孩，又会兴致勃勃地将其拔回家里栽培。

在黄杨树的陪伴下，我的童年因此而变得更加丰富多彩。每到荸荠成熟的季节，黄杨树下又成了最热闹的一个地方，人们拿着竹竿打下树叶，拿回去煮荸荠吃。母亲从来都是乐呵呵的，从不埋怨他们把树打得枝残叶败的，等他们走后，自己默默地把地上的一片狼籍打扫干净，因此人们很乐意来，有时还送来煮好的荸荠。听老人说用黄杨树叶煮荸荠，人吃了还能预防疾病呢，最能抵御的是脑膜炎，其味也更

加芳香纯正！至于到底是不是科学的说法，也没有去研究过，朴实的村民，朴实的黄杨树，只要这份心意在，那别的也都无所谓了。

前几年村里来了一个物色好树、古树的中年人，他一下子看中了我家的黄杨树，问我妈卖不卖，他出三千元，价格也不低。我妈不屑一顾，说一万块钱也不卖，那人跟我妈磨蹭了好一会儿，最终还是灰溜溜地走了。其实这棵树对我们村子来说它是无价之宝，曾经有个风水先生到过此地，说这棵黄杨树风水极好，叫我们不要去动它，修枝什么的也免了，我们村在黄杨树的祥和之光的照耀下，孩子们个个都聪明伶俐，长大了都很有出息，被黄杨树枝叶照住的那家人家，一定健康平安，家庭富有。虽说这种风水之说是一种迷信的说法，但是村里好多人都相信，因为正如风水先生说的那样，我们村，从我的叔叔这辈开始就有好几个大学生了，而我的同辈人，几乎个个都很聪明，考取南大、东南大学的也不无人在，孩子们都从这个村子里出去了，说来也很神奇，别的村上的人很不能理解，说我们这里的水只进不出，是个浜，河里尽是个些泥水汤，怎能养育出如此优秀的儿女呢？难道真的与这棵黄杨树有关吗？原本被黄杨树照住的那家人家也因有了钱重新造了房子，搬出去了。

神奇的黄杨树，真令人感叹不已，不管这些说法是不是真的，还是迷信，它在我心里的分量永远不会减轻。毕竟与它朝夕相处，与它最近的人是我。在我的房间里，一抬头就能看见它，一伸手就能触摸得到它，它给我的快乐是无法用言语表达的。是它拉近了我与鸟儿的距离，我可以如此清晰，如此相近地欣赏鸟儿的舞姿，聆听鸟儿清脆的鸣叫；枕着潇潇叶声入睡，倾听着阵阵鸟鸣醒来，如此惬意的生活，都是它赐予我的。

忽然之间我又找不出更好的词去形容它了，只是这样静静地用我的目光注视着，用我的深情，在我心里默默地念叨着，那目光里流淌的是我多年以来都难以忘怀的情愫……

冬天的另一种花

也许每个人都知道，属于冬天的，能够笑傲风雪，最具寒骨的花是腊梅。腊梅是冬天的骄子，多少文人墨客，挥洒笔墨，为之吟诵，为之倾倒。岁寒四友，梅花首当其冲。可是又有谁知道，这冬天里，还有另一道风景，另一种花，它也在默默

地开放，默默地飘起它的清香。

每次走进校园，走过这棵曾经带给大家丰硕果实的枇杷树的时候，我总会抬起头，望望它那满树的绿叶，最重要的是想要看看它那枝头开满的枇杷花。那花刚开出来的时候是黄色的，渐渐变成土黄色，最后底部成枯黄了。看上去，它并不美丽，花瓣更多地让人想到木质，好像没有多少水分似的，与那饱满的、肉质厚实的腊梅花相比，相差甚远。但枇杷树上，总有一阵清香宣泻而下，让人心旷神怡，润肺而气爽。可是往往大家都把它忽略了，并没有感受到它的好处，只有在当某人得咳嗽、哮喘时，才会摘下它的花，没有一丝怜惜地将它熬成汤喝。

当枇杷树上的花开了谢，谢了开，不知多少个果实已在孕育中时，腊梅花才睁开惺忪的睡眼，一展芳菲。而此时的人们只在腊梅花前驻足观赏，更加不会注意到平凡的枇杷花了。枇杷花的暗淡与腊梅花的鲜亮，枇杷花的不起眼与腊梅花的绚烂，形成了多么大的对比啊！可是来年的夏天，人们能尝到鲜美果实的，却不是腊梅，而是枇杷。

枇杷若不是在这样寒冷的冬天就孑然独立，迎霜斗雪，开花于枝头，那来年，人们又岂会这么早就尝到那鲜美的果实呢？其实，越是平凡的花，它就越伟大，给人们丰硕果实的，也是它。

春天里的落叶

走在校园的道路上，一片红红的香樟树叶，打了一个弧，优雅地落在了我的脚旁。我捡起那片红叶，仔细端详了一番，清晰的脉络，细腻红色，明丽的光泽，似乎还有一丝不可埋没的生命力。我疑惑，不是已经到了春天吗，春天里怎会有落叶呢？春天万物复苏，正是抽新展绿之际，这片红叶为何要离开大树妈妈的怀抱呢？

以后走在这条道路上，发现香樟树掉的不在是一片红叶了，而是许多片，红的、黄的叶子，在微风里打着旋儿，纷纷往下落。地上满是这样的叶子，奔跑着，嬉戏着，追逐着。编织的色彩，缤纷在三月里，显得是那么的协调。树叶在不停地落，也忙坏了打扫卫生的小学生，一天三次打扫哪够啊！于是课余时间，在缤纷的色彩里，又夹了勤劳的小身影和沙沙的扫地声。

树叶好像落不尽似的，还在翻飞、旋转，可我分明在枝头上看到了嫩绿的新叶，

在阳光的照射下，闪耀着光泽，浑身散发着勃勃的生机。我终于恍然大悟了，香樟树是最特别的一种树，冬天在这样严寒的日子里，它没有落叶，依旧保持着满身的绿色，为的是更好的孕育新芽儿，不受寒冬的摧残，也为人们带去了盎然的春意。而在春天的大好时光里，他又悄然而逝，落叶归根，去滋养新生的绿意，更在春天里组成了一道特别的风景线，让人遐想，让人观赏。新旧交替却没有时间间隙，这又是何等的不易，何等的伟大啊！

听着沙沙的扫地声，看着纷飞的落叶，我的眼前仿佛浮现出了一幅幅美丽而又凄惨的画面。徐志摩带着他的诗，带着他的散文，匆匆地来，又匆匆地去了，飞机的坠落，一个壮年，一颗文坛巨星，陨落了。三毛那飘落的身影，那吹动的衣衫，“啪”的一声，从楼上坠到地上，一朵盛开的花香消玉损了……许多像他们那样的人，不就像春天里的落叶吗？美丽而又辉煌的存在，把最好的一面留给别人，然后无声无息地离开。他们的灵魂，他们的梦想，却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人。

感动红烛的燃烧自己照亮别人，感动春蚕的到死丝方尽，感动飞蛾扑火的壮美，更感动春天里的落叶的凄美与伟大。

太湖梦

看过杭州的西湖，湖光塔影的精工细琢，淡妆浓抹的湖光山色，总令人回味无穷。可心中一直有那么个遗憾，生长在吴江地区太湖之滨的人，却从未好好把玩过太湖，也未曾近距离的欣赏过。亲临太湖，接近太湖，一直成了我一个既近又远的梦。一次偶然的机会，学校安排我到七都听课，着实给我带来了几分欣喜，看来这个太湖梦不远了。

激动了老半天，可以真正看到太湖了，心里有说不出的高兴。我们一路沿着街走，直走到街的尽头就是太湖，老大远地就看见了太湖边上正对着街的雕塑，那是船上的帆，帆有三片，金光闪闪，好不气派，扬帆起航，正是七都镇的镇标。慢慢的，近了，近了，太湖就在眼前了。一切都像刚从梦中醒来一样，眼前突然出现了一个偌大的湖，湖面上雾气腾腾，根本看不到湖的对面。也许是阴天的缘故，整个湖看上去有些灰蒙蒙，既飘渺又真实。飘渺的是湖上的雾气，一望无际，整个天地似乎

就只有这个太湖了，而我显得又是那么的渺小，我是在太湖上空遨游，踩一层薄雾，还是在湖底漫游，驾一根水草，已经分不清了。真实的是那湖面的波浪，层层叠叠，虽没有阳光，却也给人一种波光粼粼的感觉。那波浪顺着风一路向前挤着，奔跑着，似无数只水鸟在扑腾，比赛着涌向前方，那场面虽无声却好不壮观。看着看着，我似乎迷醉了，目光久久不肯离开。

“如果是天好，从太湖望开去还能隐隐约约看到远山呢，那是苏州的西山，从太湖水路过去只要二十几分钟就到了，而乘车的话要两个多小时呢。”同行的张老师的介绍把我从梦境中拉回，再睁大眼睛仔细地望了一回，还是望不见，看来太湖的另一景致我们是看不到了，我有些惋惜的想着。

我们一路踩着环湖公路沿着湖还是向前走着，却发现太湖是那么的自然，那是一个不加任何人工修饰的湖。公路下面是浅浅的河滩，河滩上芦苇丛生，那泥，那水亲密地融合在一起，风吹过，波浪漫过芦苇，芦苇随风点头。忽然间不知从哪里飞来一只水鸟，水鸟停在了芦苇上，清脆地叫了两声又飞走了，莫非是在欢迎我们的到来吗？此情此景使我又想起了一首歌《一个真实的故事》，一只丹顶鹤，一个女孩，一丛芦苇，如果是在修筑整齐的苏堤和白堤的西湖旁是怎么也想不起来的，人与自然，只有在这种毫无修饰的湖旁，才能真真正正体现出来。

“轻轻地我走了，正如我轻轻地来……”路走了很长，可不能一直走下去，轻轻地就这样我离开了太湖，如果在太湖的柔波里我也可以做一条水草，那么我愿意一生为太湖守候，就这样油油地在水底招摇，就这样在太湖的梦里沉睡、沉睡……



孙灏

男，经历简单又复杂，做过多种工作，染厂司炉、电工，织厂财会、质检，手机销售，药店出纳、销售，广告杂志撰稿、摄影及承接业务，当过服装品牌专卖店老板，都跟文学无关，却跟生活有关。若从文学即生活这点来看，又都有关。目前供职于盛泽房管所。

情人的礼物

再不能够说什么了
绝美的歌早被人唱去
我把我的笔折断
把我的纸焚化
我把我的心撕成碎片
再不能够说什么了
爱 我只想为你去死

这一种感觉犹如千年前
我为你而活
世界仿佛两片温柔的嘴唇
只因为爱而潮湿
当我吻你的时候
我看不清自己的眼睛
忘记了柔软的嘴唇后面
是尖利的凶器

就在那一刻我把你伤害
一只受惊的小鹿 逃回森林
我转身离去之前
你不知我唇边那一滴血
仿佛一粒碎了的红豆 被默默吞咽

为时间活着是一种痛苦
何况时间早死
在千年前那疼痛的一瞬
倘你能接受 亲爱的

我把这一世的爱留给你
下一世的装在信封里
我走后你再启封
我只担心要走的太远
孤单身影会迷失在鬼域
别忘了每年的七月七
你击一掌 把我从九万里路
十万里天外 牵回凡尘

倘若我失去了旧日容颜
爱 你总该记得我吧
该记得我破碎的胸前
那两根亮晶晶的肋骨
上帝可以作证
是你前世给我的情人礼物

禅意

三更的时候门还没关
你不让关
没人从窗前走过
没人在远处走动
也没有人站在门口朝屋里探头一望
想起来了吗 阿文

你最清楚 阿文
那个夜里我不想说话
我不想说那个夜里我不想说话

我只知道那个时候没人在门外
夜已经三更
门一直开着
你说别关门
又不敢看门

可是阿文
那个夜里门外什么也没有
你老说别关门
又不敢看门
只要你回头看一眼就会明白
门是开着的
夜已经三更
门外一个人也没有你不明白吗

然而阿文
那个冬天我始终没讲话
我也没说那是一个冬天
我只知道屋里就咱俩面对面坐着
夜已经三更
我不想说话
你不让关门
又不敢看门

完全可以看出来
那时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找不到自己
为什么自己想离开自己
为什么自己不能成为自己
不然不会重复说请举例不要说明什么是不是

而你总说别关门
又一直不敢看门
如果门一直开着

如果门外真的一直没有人出现
如果我突然开口小声说 阿文
已经冬天了
已经三更了
门外一个人也没有
回头往门外看一眼吧
那你会猛然想起些什么呢
阿文 什么呢

夜之十一章

停一停 等大街上的车过去后
我们再起程
停一停 等所有的幸福都过去之后
我们 我们再起程

一生只有一瞬
一瞬从头至尾有你 足矣

你极蓝极深 临别
仅一个回望
梦幻就充斥我的夜晚

蓝天从你身上飘过 一路梦境
“除了爱情 我什么都没有” 你说

不必担心
既然解开你初初的情怀

就让我从外面 走进去
之后 我绝不会
再捏造一个理由

爱情是一种坦诚的行动

风 吹过东吹过西
云 飘过东飘过西
爱情不再零碎
集中在同一地点同一时刻

你躲在我大衣外
天 一点一点黑掉了
怀念在形成
我想说一句动情的话

我们约好
一同到生命的尽头 过日子
天黑了 你把一顶帽子
扣在我头上

昨夜我做梦了 你说你也梦了
在一个繁华的都市 我们失散了

我要写诗 你把我的笔藏了起来
我把你做成故事 曲曲折折
你也做故事 情节多 夜深



张琴

笔名：幽草，女，1976年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曾在报纸、杂志上发表文章三十余篇。

多彩的盛泽街头

时至冬至，寒冷的北风侵袭着人们的肌肤，然而，盛泽大街上那温情的美丽却绽放出女人们无限的风情。

在盛泽街心公园，那些穿着前卫的女孩冷光艳影三三两两地摇曳在眼前，在他们身上，你能体会到的是完完全全的“Fashion”风采。

瞧，迎面正走来了几位女孩——一位身着闪光塑胶上衣，银色短裙；一位灰底豹纹绒面短西装配墨绿皮短裙；另一位高高瘦瘦的女孩，则穿上一条浅灰色针织长裙，外套一件黑色长马甲……女孩以独特的面料、款式、色调搭配在身上，给人一种别有洞天的感觉。

路边几位悄悄谈话的打工妹，土黄与黑色交织的细花纹外套，立领、滚黑边。配着精致的盘花纽扣，下着黑色的裙裤，前看是裙，后看是裤，长及脚踝；另一位穿着蓝色短裙，鸡心领绣花毛衣，两侧开衩……照理讲，追逐潮流，跟上时尚是要以财力为基础的，但这批来盛的打工妹却不惜把省下来的钱放在衣着上，把第二故乡的街头打扮得多姿多彩。

众览街景，冬天里的色彩也丰富起来了，除了大红便也有了桃红、水红、绛红。不光有红色，红底上还有团花、斜纹、方格、雪点，真是美不胜收。

望着街头人们衣着色彩的不断变化，使我联想到几年前《参考消息》上的一篇文章，这是一个外国人对中国人的印象：“一提起中国人，我的眼前就出现‘蓝蚂蚁’印象。”意思是说，中国人衣着单调，男女老少，一律蓝衣蓝裤，远远望去一片蓝色，加上中国人多，于是就落了个“蓝蚂蚁”印象。而如今，人们的衣着从款式到色彩，从面料到做工，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冬天不再是一色的三翻领加圆罩衫，打破了一个人穿什么，一群人就穿什么的旧格局。冬天成了服饰最可布局的时节，不怕长短不宜，内衣外穿；冬天成了色彩渲染的季节，不再像以往一色的蓝与灰，它包含了自然界一切的红、橙、蓝、绿、紫；冬天是宽容的，它容纳了你所有的构思，所有的个性。

服饰丰富了季节的内容，五彩缤纷抹去了冬的萧条；颜色的多彩艳丽调和了人们的视觉与感觉，抹去了冬天的寒意。冬季里的女孩更风姿卓越，光彩照人。

冬天变了，冬的色彩变了，冬天里人们的精神也变了；冬天不再冷了，冬天不再萧条了，我们更喜欢上了冬天。

游浙西大峡谷

冒着炎炎烈日，我与公司同仁去游浙西大峡谷，浙西大峡谷位于浙皖接壤的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峡谷长83公里，有“华东第一旅游峡谷”之称。

沿着山路开了好一阵，汽车停在了一个拐弯处，高大的崖石上刻有“八仙潭”三个大字。远观八仙潭的形状，酷似放大的女人脚。传说是何仙姑的大脚踩出来的，潭深两三米，潭中流水清澈如玉，常年流个不停。

汽车又开了半个多小时的山路，我们来到了“白马崖”的门楼处。举目远眺，群峰错落，潭清流洁。我们拾级而上，岩石上泉水流淌着，潺潺的水声，悠悠的鸟叫声，更添山中几分静逸，时而有健步的轿夫抬着轿子从身边掠过……

经过了“巨鼎石”、“神龟石”等景点，“白龙潭”便映入了眼帘，这里的“玄瀑”遥看如织，从山顶挂下来，直泻入潭，潭水清澈见底，我们忍不住赤着脚在泉水中嬉戏起来，身上凉了，就连心也有被清泉浴过的感觉，空灵、明净。我不禁想起了那两句唐诗“山高悦鸟性，潭影空人心”。

不要说白马崖的山水俱佳，就连白马崖的凉亭也别有一番风味。凉亭是用不加修整的树干，竹竿搭成的，有一种天然去雕饰的朴素风格。在凉亭休息了一会，我们终于登上了白马崖的山顶处。飞龙潭一泻千丈，像一头吼狮撞击在岩石上，激起了晶莹的水花……

夕阳西下，我们依依不舍离开了白马崖，离开了八仙潭，离开了大自然的骄傲——浙西大峡谷，我把我的心激烈跳动着的，对大自然充满热情的心遗落在了那潭，那山，那泉水中了……

也谈女人

对于女人，幸福和成功似乎很难合二为一。我们不是常会听到一“为了他，我什么都可以牺牲”；“为了孩子，我只好放弃事业”。有多少女人“义不容辞”、“理所当然”地把自己圈在家庭里，把所有的人格、才能，外化于家庭，只有得到丈夫的首肯，她的价值才得以实现。丈夫的喜便是她的喜，丈夫的愁便是她的愁，丈夫的一切便是她的一切。然而，这种“自我牺牲”的美德，一定会换来幸福吗？

的确，做女人是坎坷的，从豆蔻年华的少女，到温情脉脉的妻子，再到含辛茹苦的母亲，两鬓斑白的老妪，其间理想与现实的错位，事业与家庭的冲突，油盐酱醋的拖累……但也有一部分女人不为这些所困，他们以对真善美的追求达到自尊、自信、自立、自强，宇宙中那最广袤的空间，同样有女人的一块地，一片天。

到了今天，改革开放把中国女性，尤其是职业女性推上了时代的潮流。她们以自己奋斗的实践和傲人的业绩展示了自己的聪慧、热情、自信、坚毅，她们在创业中寻找自己的位置，在拼搏中实现自我的价值，在进取中塑造自己的形象。

正因为她们又是人妻又是人母，她们那柔弱的肩膀在扛起事业的同时，又要扛起家庭。因此，她们所得的每一分成绩都要比男人多一倍的艰辛。

既然性别无法改变，那就努力使自己成为自立的女人，不要以取悦男人讨得如烟的快乐……不要压抑，不要伪装，走女人该走的路，坦然接受生活赋予的一切。

投入地做一回女人吧！以自爱的深刻，情爱的幸福，母爱的无私，博爱的平和，在丰富多彩的生活中，完善独立的人格，才不会在岁月的潮流中陨落。

男人女人面对的是同一片蓝天，以女人之长去扎自己的根，开自己的花，结自己的果，收获一个同男人一样的斑斓秋天。

金色的秋天

雪白的隆冬，嫩绿的新春，火红的盛夏……沿着美的轨迹，我的心融入了金色的秋天。

原野被染熟了。坦荡的稻田，一层层的金色浪头涌向无尽的天边。

果园被染透了。黄澄澄的柿子、红彤彤的苹果、亮晶晶的葡萄、金灿灿的鸭梨，在透明的晨光中芬芳荡漾。

金秋，最引人注目的还是那满眼的叶子千张万张都载着冬的孕育、春的萌发、夏的茁壮，一任秋的爆发，达到了生命的沸点，好一片成熟的金黄！有的深，有的浅，有的偏绿，有的透红。它们曾以不同的姿态迎接阳光，而今又以不同的金色染遍大地，我相信每片金色融入土地，都将孕育在春的蓝图之中。

秋的美是成熟的——它不像春那么羞涩，夏那么坦露，冬那么内向；秋的美是理智的——它不像春那么妩媚，夏那么火热，冬那么含蓄。

秋，收获的季节；金黄的季节——庄重、深沉、富有。“春华秋实”，万物始于春，而成于秋。

秋天，洋溢着丰收的喜悦，孕育着成功的希望。



周平

男，1985年出生，自幼爱好诗歌。2005年毕业于南京信息学院。吴江作家协会会员。

如果我死了

有一天
我死了
你不必找我
我已化成那浓香的美酒
流进你的愁肠

我死了
你也不必埋葬我
我已经流到大地的脚下
和所有逝去的祖先在一起
我不孤独

我死了
找到了
永恒的主题
酒与诗的豪情和浪漫
一抚金樽一片情

在美酒里没有死去
只有醉倒在梦里
和诗仙把酒言欢

我死后
不用上天堂
因为那高高在上的
不是我的故乡
一把泥土
就可以把我覆盖

一杯水酒就可以把我灌醉
一夜美梦我就再也没有醒来

2011.5.9

站在深秋的稻穗上

站在深秋的稻穗上
你能感受到什么

我感到了一种隐隐的痛
是父亲那弯曲的背影吗
是母亲那期盼的眼眸吗

我是一个农民的孩子
只是想在土地里找到答案
以一种最纯朴的方式

由此追溯到我的先祖
一代代深爱着这土地

却没有在地里挖到一块金子

我依然热爱我这脚下的土地
这收获的地方

它给了我金子以外的
更昂贵的东西

收割的稻穗把我的身体埋葬
堆起来是一座金山

2010.11.2

在降雪的黑夜里

在降雪的黑夜里
我很想走进你矮矮的坟墓

此时
那里才是我最温暖的家
有一种静
让逝去的人都复活

在真和假之间
原来还有半真半假
让我这只知道生与死的人
飘在半空中生死不明

一直在寻找的爱
如今在世上魂飞魄散
如同寻找光亮一样
挖到了十八层地狱

悲凉的话
已经不用再说
因为这世界的温度
在不断凋谢

2011. 1. 6

在岁末想你

在岁末的时候
我又重新拾起十年的相思
当年骑老爷车在风中送我上学堂的你
在哪里啊

高楼里没有你
豪车里没有你
衙门里也没找到你

在工厂的一线上有你
在寒日酷暑的田地里有你
在我的心里有你
在妈妈的枕边的泪水上有你

笑问苍天
天下之大谁人懂你
是我吗
不
绝不是我
您离开这尘世不久前
对我说过
爸爸又多活了一岁

新年的钟声将再次敲响
可是又拿什么来纪念啊
我的亲人

2010年12月25日



庄文荣

男，1968年8月生，中共党员，綦都文学社社员。现供职于盛泽热电厂。

挤

熙熙攘攘的街头，摩肩接踵的行人。一切的一切都在向人们展示着这个时代的繁华。于是挤，不可避免。可是挤，又挤出了什么呢？

挤，挤出了温暖。物质相对匮乏的上世纪七十年代，寒风的冬天，孩子们聊以靠在一堵墙上挤，游戏名叫“轧猪油”。在挤中，挤出了热气，挤出了温暖和孩子们温暖的童心；也挤出了快乐，那快乐是简单的，不掺一丝杂质：朴实、烂漫、天真。

挤，挤出了寒冷。湖南的一所重点中学的晚自修下课，由于拥挤，在楼道上发生了踩踏事件，八名学生的生命瞬间消逝。14岁、15岁花季少年，本应正值青春年华的他们，都永远留在了寒冷里。这样的例子很多很多，全世界都有。但又有几个相关者在反思呢？

挤，挤出了烦恼。在竞争激烈的当今社会，就业成了令人头痛的问题。人才市场上人山人海。挤挤的人才为少而又少的就业岗位，真是什么招都使上了。挤，挤得头破血流，挤得衣衫不整。这样的求职之挤让我们看到了竞争的残酷和激烈，让人无所适从，烦恼顿生。这挤出来的烦恼也让我们紧迫，在就业前学知识学技术，不能仅仅停留在语言上。

挤，挤出了笑容。也许这句话有些贬义，挤出来的笑容总是牵强的，有时还是苦涩的。的确，社会商业化之后，随便去那个地方消费，你都会被笑脸相迎。其实，这个笑容，很大程度上是看中了你的钱包。这样的笑容，是商业化的，离不开金钱。人们常说，空姐的笑容最得体，最美丽。你有没有想想高昂的机票，只不过是空姐的笑容更善于伪装。想想人与人之间招牌式的微笑对于诚信的我们又有多少是深信的呢？

挤，挤出了思索。繁忙的交通，处处拥挤。专家学者冥思苦想，不断探索，发展了高速公路、高速铁路，缓解交通运力的困难。而对于学生而言，面对难题、杂题，绞尽脑汁，挤出一些解题思绪，便是一种快乐。就如马克思、恩格斯二人在一起，经过多年的思想奋斗，成就了马克思主义。挤出的思想，给了人类社会进步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挤，挤出了美好，也挤出了丑陋。确实，社会、人生何处不拥挤。只是拥挤的人们会忘记去如何思考，而更多的只是抱怨。

简单真好

人生，可以简单，可以复杂，全凭你自己的选择。人生之复杂，就如繁华都市中交错纵横的立交桥，穿梭蜿蜒，四通八达，让人看了心烦目眩。人生之简单，就像作一袭白纸上的简洁的工笔画，有着不张扬的气势，同样让人赏心悦目。所以简单真好。

简单真好。生活在简单中，我们快乐。人们因为简单而快乐，就如在海滩上，空中飞翔的海鸥，因为无拘无束地翱翔而快乐；就像在茫茫草原上，飞奔的羊群，可以自由自在觅食嬉戏而快乐。人生也一样，“柴米油盐酱醋茶”尽管繁锁，却藏不住简单的快乐。《桃花源记》中的人们自由自在地过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男耕女织的自给自足的简单生活，不受战争纷扰，只是简单的快乐，心境也随之平和。

简单真好，在简单中，我们放任思想。当今社会，让我们的思想禁锢在狭隘的空间，头脑中一切事物的探索都成了定势思维，缺乏另意和创新。因为周围的一切都太复杂。就如陈寅恪所说的：“只有挣脱了世俗概念的桎梏，真理才能得以发扬。”因此，也只有简简单单的境，人的思想才能自由地驰骋，不受世俗的约束。也惟有这样，才能有机会碰撞出思想的火花，让学术界思想领拥有新的亮色。

简单真好，在简单中，我们拥有淡定的心境。在物欲横流的社会，物质利益会蒙蔽我们的双眼，让我们的世界不再清晰透澈，不再简单平和。因此，我们也只能在简单中拥有平和的心态，淡定自如的心境。就如陶渊明笔下的“采菊东篱下，悠然

见南山”的田园气息。尽管这种田园生活同样离不开辛勤的耕作，但也折射出了农村人的简单的淡定宁静的情趣。这在尔虞我诈、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中，是极难觅到的，但它却能让人拥有疏疏朗朗的淡泊与海纳百川的胸怀。君不见，时下流行的农家乐、乡村公园，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简简单单，如同这年复一年的四季，冬去春来，却蕴含着惊人的美和无可比拟的气质。简单，即使如同一杯白开水，却能让它在透明无暇中，也能绽放美丽的水纹。

简简单单的人生，简简单单地走一回，去感受每一处简单中的不平凡与快乐。

简单真好！

2011.4.12

闲谈“人各有所长”

俗话说：“天有所补，才有所长”。的确，正是芸芸众生中，每个人拥有了各自的特长，才使得人类社会不断发展，历史车轮滚滚向前，世界也为此更加斑斓多姿彩。

人各有所长。任何一个人，在世界上都是独一无二的，作为个性的个体而存在。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自己的优点。因此，在不同领域里，不论高低、贵贱，都可以找到自己的至高点，那么，在那个领域里，你就是强者。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在其他领域里，你仍然是强者，毕竟人各不同，各有所长。你会发现，在某个领域里总有超越你的强者。这时，大可不必气馁，因为每个人都可能是在自己长处领域中成为强势。

那么，如何更好地发挥各自的特点呢？在法治社会、和谐社会的今天，只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不懈地努力，就可能实现自己心中的目标。每个人都是独特的，因此不能用同一把尺子去衡量所有的人，因为在同一领域里的一名弱者，而在另一领域里就可能是位佼佼者。在我们的成长过程中，在现实社会中，我们总能遇到、听到向某某学习，以某某为榜样。学习榜样仅仅是在某一方面让我们寻到方向，却与榜样总有着很大的距离。因此，首先要充分挖掘以至发现自身更大的潜力，唯有这样，才能尽快地找到适合自身发展的领域，并促使自己的特长最大限度地发挥。当然，还必须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不断学习，努力实践，从而不断完善和发展自己的长处。这样，在丰富提升了自己的时候，便能充分地将自身特长凸现于某个领域，而成为强者的一份子。

发挥自己的特长，做个有益于社会进步的人才。

每个人都在社会中处于不可或代的地位。正是有了人类这群富有灵性的高智商动物，才使得社会如此多姿多彩。无论贫富，无论贵贱，每个人都应在各自岗位上发挥自己的潜能，做到人尽其才。唯有这样，人才资源才不会被浪费，人类也将一代代延续不息。

做一个有用的人吧！发挥自己的特长，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这样，人生才会更有意义。不要抱怨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牢记，是金子总会发光！

人各有所长，在各自的领域里，发挥你的聪明才智，创造出最大的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以丰硕的成就，精彩的人生来让自己欣慰。

2001.5.9



陈永明

生于1965年2月，江苏盛泽人，大专文化，已出版个人文集：《望月之美》、《漂泊的灯火》、《心留余白》，现为中国散文学会会员、苏州市作家协会会员、吴江市作家协会理事、吴江市人才学会会员、绸都文学社社长。

摸手认妻

公司举办联欢会，有一个别开生面的节目——摸妻子游戏。游戏由8对夫妻参加，要求把8位男士的眼睛蒙上，让他们依次去摸8名女士的手，从中摸出自己的妻子。偌大的礼堂里挤满了三四千人，都想看看一个男士怎样地出关露丑，阴差阳错地闹出笑话。

我就是这8位男士之一，而且抓了1号，将第一个去摸。联欢会女主持人一丝不苟地把我的眼睛蒙得严严实实，又让8位女士一字排开，一个个伸出双手，然后，女主持人把我牵引到第一位女士身边。

那一刻，我长长地吸了一口气，让自己镇静下来。接着，我伸出手去摸第一位女士的手，觉得那手不是；于是，我去摸第二位女士的手，觉得也不是；摸第三位，我摸摸，又摸摸，然后像喝完茶那样品味一会，心中马上产生一种熟悉亲切、温馨感人的感觉，于是，我说：“这是我妻子。”我的话一出口，气氛热烈的礼堂里刹那间寂然无声，连一根针掉在地上都能听到响。女主持人不失时机地提醒我说：“先生，你就这么肯定，不怕摸错了？”我坚决地说：“不会错。”女主持人又说：“先生，你还可以再往下摸，把8个手都摸一遍，然后从中选择。”我仍然坚决地说：“这双手是我妻子的。”女主持人说：“再给你5秒钟时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5、4、3、2、1，停。”我仍然岿然不动地站在第三位女士身边。女主持人笑着说：“看来，这位先生是死心塌地了，那么，就让他看看庐山真面目吧！”说着，她给我去掉蒙在眼睛上的纱巾。我揉揉眼睛一看，站在我面前的三号女士，不是别人，正是我的妻子。这时，礼堂里响起爆竹般的掌声和热烈的欢呼声。热烈的声浪过去之后，观众席上有人提出疑问：“他摸得时候，他妻子是不是给他做了示意的动作？”女主持人解释说：“请大家相信我的眼睛，绝对没有发现你们所说的情况。”观众席上有人提出疑问：“请主持人检查一下，他妻子的手背上有没有疤痕？”女主持人细细地检查了我妻子的手，然后把那双手高高举起，把手背朝向大家，说：“这位女士的手背上别说疤痕，连一点刀口都没有。”礼堂里响起一片啧啧的赞声，有的说：“神了，真是太神了。”

于是，女主持人问我：“先生，你摸得这么准，有什么奥秘？”我对着话筒，郑重其事地说：“没什么奥秘，我凭的是手感，是结婚10多年来培养的手感。”礼堂里又跌入了沉寂。我看见，我的妻子热泪滚滚，其他7位女士包括女主持人的眼

睛都湿润了。

是的，妻子的手我再熟悉不过了。热恋时，我常偷偷地握它，它小巧玲珑，光洁如缎；新婚时，我常常激动地握它，它圆润丰腴，温柔似水，妻生儿子时，我长久地握它，它在我的手心拼命挣扎，如一头寻找生路的小鹿。平时，我俩常常扳手腕锻炼身体，上街时，我俩喜欢手拉着手穿行在一双双羡慕的目光之中，看电影时，我俩的手始终握在一起，淋漓尽致地交流观感。一天天，一月月，一年年，我俩就这么手握着手偎依着走过来。走过苦难的泥潭，走过创业的小路，走进了对方的心灵深处，独特的手感便这样培养出来了。

山上那座土坟

“八一”前夕，我踏上列车，前往我曾摸、打、滚、爬六年，多次受到毛主席、周恩来总理高度赞扬，参加过中越自卫反击战，上百次征服长江、黄河、淮河，架设各式浮桥，保障军区渡河演练和抗洪救灾的南京军区驻皖舟桥83团。

这天，小雨轻轻飘洒，山路曲曲折折，我踏着鹅卵石铺成的路面，向山上走去，终于在山村中找到了这座新堆的土坟。

难道他在这里？竟独自一人安息在这块黄土下？我步履缓慢，围着坟包走了三圈。坟的周围没有苍松翠柏，没有高耸的纪念碑。我俯下身去，捧起新土，小心翼翼地，向小小的坟包上培着、培着……

望着坟边几朵已经凋谢的野花，那个被雨水打湿的记忆又浮现在我的脑海。

25年前，我到皖东山区某部采访时认识了他，一个满口苏州腔的小同乡。当时，他才18岁，入伍刚满两个月。

一天晚饭后，我们沿着山间小路，边走边谈。他告诉我，他在家会开汽车，一个月能挣好几百块钱。入伍前，满以为水兵生活充满了诗情画意，身边是蔚蓝无垠的大海，蓝天白云之间飞翔着洁白的海鸥。谁知到了部队，一直蹲山沟，整天和90公斤重的桥板打交道，架了拆，拆了架，日复一日，没劲透了。说着，他捡起一块石子，狠狠地向河里投去，惊得鱼儿四散。

山区的夜晚，怡静、幽美，一轮满月悬挂天际，座座山峰似苍穹利剑直插云霄。他悄悄地对我说：入伍后，由于过不惯舟桥兵这种艰苦的生活，他想家了。“金窝银窝，不如自家的草窝，草窝里的娘又在想我了，我也在想娘啊。”跑，朝着家乡的方向跑，可是跑到半路，脸发烧了。当兵时，脸也是红的，那是被胸前的红花曜红的。可眼下想当逃兵，这算什么战士？于是，他又低着头回到了连队。第二天起床号没响，他就爬起来跑到训练场。说着他笑了，露出了两颗好看的虎牙。他还告诉我，他最喜欢吃家乡的米酒，甜得连舌头都能吞下。

这次来，我专门让妈妈酿了点米酒带来。谁知到了他们连队，连长这个平时硬得像钢一样的汉子泣不成声地告诉我：指导员他牺牲了，是在一次抗洪抢险中，为抢救群众的生命，被汹涌山洪吞没了。

淅沥的小雨，夹杂着痛苦的回忆，吞噬着我这颗悲痛欲绝的心。我打开酒瓶，将带着慈母情意的米酒，缓缓地洒向他的土坟，坟边小草上的几滴酒汁，伴着雨珠，晶莹剔透，不肯落下，它们多像我脸上的泪珠。

人说和平时代和平兵。其实，舟桥兵哪一天不是在艰险中度日。激流滚滚的江河上，一门门舟桥转眼间拼成了一条横贯江河两岸的钢铁巨龙；烈日炎炎下，舟桥战士抱着发烫的桥板，用力和信念构成通往彼岸之路；咆哮的山洪恶浪掀天，奔驰着的冲锋舟，随着一股巨浪被打得无影无踪，有的战士被桥梁砸断双腿，有的战士母亲病危不能回家见最后一面，有的干部家属生孩子几个月了，做父亲的还不知道是男是女。但是，他们却以一往无前的精神，架通了黄河“桥”，他们以实际行动回答了人生的意义和价值。

记得1982年7月，安徽省阜南、颖上县遭到了百年不遇的山洪袭击。发狂的江水吞没了一个又一个村庄，万顷良田变成了汪洋。家园破碎，多少人站在摇摇欲坠的屋顶失声嚎啕；多少人抱着门板，发出绝望的呼喊。就在这时，我们的舟桥战士驾驶着冲锋舟，飞速赶到灾区，一颗颗红星在急流中闪耀；一个个绿色的身驱构成道道铜墙铁壁。他们把死留给自己，把生的希望献给人们。经过二十多个昼夜的奋战，他们硬是拼命从洪水中救出十五万群众和大批财物。

我可爱的小同乡牺牲了，但是，碧血、侠骨，闪耀着青春火焰的身影是永远不会消逝的。在保家卫国的铁流中，我看到很多很多同他当初一样的青春，为祖国为人民燃烧起来了。

永泊心中的南湖红船

一

嘉兴南湖，南湖红船。

湖水烟波蕴含岁月的沧桑，船儿庄重承载历史的荣光。

中国共产党党史的起点，以一条红船的形象定格为神圣的标志。“一大”十三位水手，由此荡起信念之桨，如同摇动红船一样，也让中国这艘古老沉重的大船，开始了新的启航……

二

红船，犹如一座历史丰碑在南湖之上，也泊在我澎湃的心中。

南湖红船，我注目舱壁中间悬挂的一幅对联：“龙船祥云阳宝日，风载梁树阴阳月”，陷入沉思。于是，在十三个座位中暂借一席，倾听那九十年前的惊雷，怎样呼啸着掠过狭小说的船舱？寻觅那九十年前的聚集，怎样迸发出青春无畏的力量？

三

九十年，南湖红船像一颗火种绵延不息，让上海望志路 106 号的一次战略转移，化作革命圣火，映红云烟密布的苍宇，燃烧华夏儿女的渴望，燎原成新中国前程的辉煌。

九十年，南湖红船如同中国革命的象征，开天辟地，穿越重重险滩，搏击无数暗礁，经受狂风巨浪，终于扬起一个民族尊严的帆樯，向着光明乘风远航。

从此，一部关于中国的史志，铿锵有声，写满精彩的华章！

四

南湖红船泊在烟雨楼的凝望中，泊在纪念馆的肃穆里，承受着中国八千多万党员的殷切回忆与向往，承受着中国十三亿人民的关注与景仰。

南湖红船，浓缩了九十年中国大地的风风雨雨，浓缩了共产党人前仆后继的追求与理想。

南湖的红船啊，七月因你多姿多彩，变得情深意长；党的红色摇篮啊，共和国从这里走来，喜看今天的繁荣景象。

走近红船，有一种幸福深入肌肤，有一种精神抵达灵魂，更有一种信仰指引方向。

五

南湖红船，划过历史，连着雪山草地，连着黄河长江，以山样的伟岸坚强，以水样的气魄激荡，描画出共和国的无限风光，展示一种无与伦比的深厚，闪辉一种红色图腾的光芒。

中国革命的红色之船啊，静静地泊在嘉兴南湖的碧波上，也永远泊在我们的心上！

读书三味

古人读书有“三味”：“读经味如稻引梁，读史味如肴饌，读诸子百家味如醯醢。”我们耳熟能详的鲁迅的三味书屋就是因此而得名。从古人的读书三味联想开来，现在人读书也应具有“三味”。

一为趣味。孟德斯鸠曾说：“爱好读书，就能把无聊的时刻变成喜悦的时刻。”只有把阅读变为“悦读”，充满兴趣的阅读，将全部精力投入到字里行间，让心灵和文字一起翩然起舞，这样才会在书中寻找到阅读所带来的快乐。就好比自己喜爱的美食，细细品味，余香缭绕。

二为意味。阅读就如把生活打开了一扇窗，万千景象，尽收眼底，天光云影，清风徐来，一缕馨香沁入心里。通过阅读陶冶情操，开阔视野，丰富底蕴，增长才干。充满意味的读书，我们才懂得反思，学会取其精华，为我所用。

三为韵味。可以在寂静的夜里。在桔黄的台灯下开卷阅读；也可以在嘈杂的车厢里，徜徉于字里行间。但处于无论怎样的阅读环境，都能慢慢回味，绵长悠远，韵味无穷。无一字不明，无一言不醒，无一书不觉，心境若水若谷，悠然潇洒，打开心扉，心肠神爽，其中韵味，耐人寻味。

读书三味，其乐无穷。寻一方宁静，怀一份安然，让心灵和书籍不期而遇、美丽邂逅。

后记

今年是盛泽镇绸都文学社成立 20 周年，20 年来，盛泽的一帮志同道合的文友以文为媒、以文会友，在清苦的文学道路上孜孜追求，创作了一大批有一定质量的作品，产生了多位在省内外、苏州市和吴江市有一定影响的作家，为绸都的文化事业添上了精彩的一笔。适逢绸都文学社 20 周岁，出版一本文学社社员的作品集是全体社员的心愿，这一心愿在镇党委、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得于实现了。经过三个多月的编辑、整理，《织云绣锦——盛泽镇绸都文学社成立 20 周年纪念文集》终于出版了，这既是献给绸都文学社 20 华诞的一份厚礼，也是“乐居盛泽”建设过程中的一个精彩亮点，值得庆贺和留存！取名《织云绣锦》，一方面源自先蚕祠的门楼上“织云”、“绣锦”两块砖雕，说明了盛泽丝绸文化的源远流长。另一方面，文学社社员的创作也可看作是在“织云绣锦”，为绸都编织美丽的风景。因此说，这个书名有着不一般的含义！

20 年的坚持有了这一本文集的面世，这本文集的出版又是一个新的起点。这本文集的出版得到了镇领导的关注和扶持，并帮助解决了出版经费，使我们的梦想得于实现；这本文集的出版也得到了苏州市作协、吴江市文联、吴江市作家协会的帮助，著名作家、苏州市作家协会副主席荆歌先生欣然为之作序，我们深表谢意。这本文集的出版更得到了全体文学社社员的积极配合，不管是年逾七旬的老作者，还是“80 后”的年轻社员，都把这本文集的出版当做自己的事情，体现了绸都文学社这一民间团体的强大凝聚力和团队合作精神，这是 20 年积淀下来的一份财富！

需要说明的是，入选的这些作者和文章，有一些的质量还不是很高的，有些还显

得稚嫩，但我们相信此书的出版，对这些作者将是一个极大的鼓舞，对他们以后的创作一定会有很大的提升。当然，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在编选和编辑过程中难免存在瑕疵，还望各位作者、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1年9月

发展中的江苏鹰翔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在江浙两省交界处，吴江市盛泽镇的最南端，巍然挺立着一座现代化的厂区，这里就是名噪一时，被誉为“苏南乡镇企业典范和标杆”的江苏鹰翔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984年，靠55万元贷款、6只染缸、13间简易棚和74名员工，办起了吴江第一家乡镇企业的印染厂，被称为“大饭店前摆粥摊”。经过3年发展，企业规模不断扩大，先后创立了吴江盛泽定型厂、吴江盛泽丝绸炼染厂、吴江盛溢印花有限公司，从一个印染“小作坊”发展成为当时吴江最大的印染集团，随着经济实力和科技含量的不断提高，1988年鹰翔组建为国家级集团公司，取名为鹰翔集团公司。经过5年发展，企业的产值在全国乡镇企业中名列第二，公司董事长徐关祥也因此作为乡镇企业代表出席了党的十四大。上世纪90年代，企业进入跨行业发展阶段，针对吴江地区化纤丝大量进口、织厂原料紧缺现象，先后兴办了盛安喷织有限公司和神鹰化纺有限公司，企业从单一的印染生产发展到喷水织造和化纤纺丝，同时配套了热电厂、自来水厂、码头等公用工程。1999，企业改制更名为吴江鹰翔化纤有限公司。

2002年，企业投入20亿元人民币兴建40万吨熔体直纺项目，一期20万吨熔体直纺在2003年顺利投产，二期项目20万吨熔体直纺在2007年4月投产。如今，经过20多年的发展，鹰翔化纤已经成为一家经济实力雄厚、科技含量高、规模较大，集纺织生产、原料经营、能源、投资为一体的国家级大型企业。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53.6亿元，上交国家税收2.6亿元。2011年1-6月份上交国家税收2.96亿元。企业拥有30多亿资产，实现了无贷款、无应收款、无外债的三无企业。党和国家领导人江泽民、李鹏、温家宝、曾庆红、罗干、回良玉等先后到鹰翔化纤视察。

